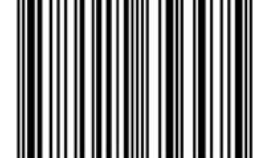


田园 陈沛亮 摄

ISBN 978-7-5126-5647-5



9 787512 656475 >

定价：10.00元

杉乡文学

二〇一九年

第七期

杉乡文学

Shan Xiang Wen Xue

- ◎ 徐本文 春歌
- ◎ 张志军 爱就是这样
- ◎ 许言木 由一棵柿子树所想（外一首）
- ◎ 杨秀廷 时间的拐角
- ◎ 杨 蕾 远去的叹息



2019·7

黔东南作家 蔡东武

蔡东武，苗族，天柱县远口镇人，黔东南州作协会员，丹寨县作家协会副主席，丹寨县第三中学高级教师。业余坚持文学创作，先后在《北方文学》《瞭望》《作文周刊》《学习方法报》《黔东南日报》《杉乡文学》等报刊发表散文、小说、诗歌一百六十多篇（首），出版散文集《草木人生》（作家出版社），曾多次获上级文化部门、教育部门举办的征文奖。



省作协调研组到凯里调研

本刊消息 7月13日上午，根据省作协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工作安排，省作协党组成员、副主席高宏一行三人到凯里调研“贵州文学创作助推脱贫攻坚”、黔东南作家队伍人才培养、文学精品创作及扶持等情况。州文联党组书记、主席李文明组织凯里地区部分作家参加调研座谈。

会上，高宏介绍调研的目的和意义，调研的主要内容。与会作家陈亮作了书面汇报，李家禄、姚瑶、杨贵和、杨胜章、杨育泽等先后发言。介绍了近年来黔东南作家队伍建设及创作，组织作家深入一

线直接参加扶贫工作，引导全州作家开展脱贫攻坚主题创作，帮助支持脱贫攻坚题材作品进行专栏发表，组织开展脱贫攻坚主题采风活动等情况和其他亮点。

李文明主席作了座谈总结，对高宏副主席一行到黔东南进行专题调研表示欢迎。他强调，黔东南作家要继续行动，充分利用自己的资源，积极融入黔东南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建设的宏伟征程，讴歌人民，书写时代，不断创作出有影响力，广受读者欢迎的有温度、接地气的精品力作。图为调研座谈会现场。（莫屈）



调研座谈会现场



主 办 : 黔东南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承 办 : 黔东南州作家协会

2019年第7期

文学顾问(刊名题字) 叶 辛

名誉主任 潘玉凤

主任 李文明

副主任 周忠良 王绍帅

白 芬 龙 辉

陈明春 孙红莺

黄万鑫

编 委 陈 亮 杨秀刚

杨 村 欧阳克俭

余 敏 姚 瑶

李家禄 石新民

龙 艳 莫子北

潘兴盛 杨子建

王先明

栏目编辑邮箱

小说(莫子北):460505876@qq.com

诗歌(陈 亮):470687516@qq.com

散文(潘兴盛):394119247@qq.com

非虚构关注、评论、封一到封四(王先明):

3248422157@qq.com

目 录

非虚构关注

077 做不尽的春秋梦 / 杨贵和

小说之门

004 春歌 / 徐本文

030 爱就是这样 / 张志军

诗歌手册

054 由一棵柿子树所想(外一首) / 许言木

055 行走的方向(外二首) / 何舒

056 夜的黑(外一首) / 张洪辉

057 烟花满天飞(外一首) / 伤痕

散文经纬

058 时间的拐角 / 杨秀廷

图书在版编目(CIP)据数

杉乡文学 / 黔东南州文联主编.

——北京 : 团结出版社, 2017.11

(秋思雅韵 / 邓秀琼主编)

ISBN 978-7-5126-5647-5

I . ①杉… II . ①黔… III . ①中国

文学 - 当代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IV . ①I218.7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

字(2017)第 257874 号

061 寻访田维岚 / 鱼 舟

069 从栗木坳到梨子坳 / 罗安圣

073 在侗乡 / 马昌辉

主 编 陈 亮

执行副主编 王先明

副主编 莫子北

杉乡作家三人行

085 在时空隧道里追寻生命的履痕 / 杨桂梅

主办 黔东南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088 远去的叹息 / 杨 蕾

承办 黔东南州作家协会

091 文学是缓解疼痛的良药 / 杨芳兰

邮发代号 66-161

订阅发行电话 15870225516

0855-8231871

广告经营许可证 5226000405-010

邮政编码 556000

地 址 贵州省凯里市环城北路 54 号

印刷单位 贵州省圣鹏教育印刷有限公司

定 价 10 元

理论空间

094 人间大爱与人性之恶 / 杨秀喜

封面 绿染清江 / 陈明春 画

封二 黔东南作家 蔡东武

封三 省作协调研组到凯里调研 / 莫屈

封四摄影 田园 / 陈沛亮

本期标题题字 文家恒

看歌

徐平文

我向门外走去，“咣”的一声，手臂又撞到悬挂在门口的钢板。

陆庆云抬起头，目光从眼镜框后面懒散地透出来，一片死鱼样的白在我眼前晃过，又收缩回到镜片后面。

我很不喜欢这个眼神，给人的感觉是迟钝、机械，甚至有点无聊。我来到这里已经两个星期，这眼神足够让我厌烦。不管我每次说什么，这双眼睛总是懒散地张开，给你一个很不满意的答案。其实，更多时候，是他自己也不知道答案是什么。一件事情，只是听说别人这样讲的，他就照着这么说，从来不去弄清楚原因。

我恨恨地说：“把这块破钢板扔了吧，真没有什么用处！”

陆庆云又抬起头，慢慢地说：“不能扔。去年我来的时候，罗老师就这么交代我的，这块钢板就是一口钟，学生上课、下课，或者集合，就敲响这块钟，这是信号。”

他说的罗老师，是去年来这里支教的老师。我不太理解，于是说：“为什么非要用这块破钟，不，破钢板。”

“不要问为什么，记得集合前，敲这块钟就行了。”陆庆云不紧不慢地说，“记住了，敲钟也是有规律的，上课时敲，当……当当；下课时敲，当……当……当；集合时敲，当当当……当当当。”

他竟然扬起手来，作敲钟的样子，那双死鱼眼也跟着一张一合，这表情让人产生拧他一把的冲动。估计时间长了，这个动作会让我得强迫症的。不过，我相信这个事情不会发生，国庆节过后，陆庆云就不来了，他的支教时间结束，返回原来的学校。那时，学校里只剩下我一个人，我想怎么样就怎么样，这口破“钟”，迟早是要扔的。我真是不明白，学校里明明有电铃，为什么还要用这块钢板来打钟，于是说：“算了，不问你了，反正你也不知道。”

我转过身，朝五年级教室走去，打算在上课前把学生作业改完。

山间的天气总是变幻不定，刚才是暴风骤雨，一阵山风吹来，云去雾散，露出一角蔚蓝的天空，阳光从云间斜射下来，水泥操场上的水渍慢慢退去，反射出明晃晃的光亮。

几个孩子从教室里走出来，到操场上追逐打闹，看上去，他们的心情好极了。操场不大，一百平方米左右，也足够让孩子们表现童年的无忧无虑。孩子的天真总是很自然地表现出来，不像成年人那样，把很多不想表达的心情伪装起来。我们之所以感觉到累，是因为想得太多而获得太少，有时一不小心，还会莫名其妙地得罪一些人，自己哪时会摔一跤都不知道。

看到我来了，五年级的学生赶紧跑回教室，

端坐在座位上，不停地用手指额头上的汗水。我的目光在学生身上扫过，快速数了一下，只有六个学生。我问：“谁还没有来？”

“王壮壮！”学生齐答。

没错，这个班的学生总共只有七个人。你可能会觉得奇怪，一个班只有七个学生，让人觉得不可思议。学生这么少的班级，实在浪费教学资源，何不把这些学生合并到其他学校去呢。

这所学校叫茂岭小学，是一所点校，也就是不足六个年级的小学。学生少，每年只能开两个班，隔两年招生的方式办学，每个班的学生一般在十人以下，最多的时候达到二十二个，不过，那是十年前刚刚建校的事情了。

茂岭小学坐落在半山腰上，学校不大，只有两间教室，加上一个办公室兼图书室、一间教师宿舍，总共四个房间。这样一所袖珍学校，总面积不到三百平方米。学校只有十二个学生，二年级五个，五年级七个，学生实在少得可怜。

学校虽小，设施设备却有不少。电磁炉、电饭锅、电冰箱等生活用品，以及教学用的电视机、接收天线等教学用品齐备，这些都是社会各界的爱心捐赠。

两个星期以前，我从岳城县城关小学出发，乘坐一个小时客车，到达长宁镇，再从长宁镇坐一个半小时面包车，到达茂岭村，再从茂岭村走半小时沙石山路，才到达茂岭小学。

离这儿最近的其他学校，就是茂岭村的冬青湾小学，步行二十分钟就可以到达。

一句话，茂岭小学山高谷深，远离尘嚣。用城里人的话说，山间空气好，是天然的氧吧，适合养生，在这里当老师，起码要多活十年以上，这话是沙静怡说的。她知道我要来茂岭小学后，就在电话里安慰我。她这样说，是典型的戏谑。人家就是命好，参加工作没几年就来到教育局，机关大院，让人好不羡慕。

茂岭小学尽管小，却不能合并到冬青湾小学。冬青湾小学的学生家长曾经说过，要是茂岭

小学的学生过来读书，他们就把学校围起来，不让学生进校园。

我也好奇地问为什么？学校不是个人开的，想围就能围的么？城关小学的校长张宗伟说，因为茂岭小学的学生是麻风病人的后代。

麻风病！这可是让人谈虎色变的传染病。

我在网上查看麻风病有关资料，图片上那些病人的伤口，可以用惨不忍睹来形容，化脓、腐烂、滴血，或者干枯、变形、脱落……这里除了山高路远，还要给麻风病人的后代上课，我的心里是多么的不情愿。

我还是来了。当我看到这里的孩子和外面的孩子一样，有着纯真的笑容，有着正常的身体，我的心里也稍稍放下一点。我对自己说，除非万不得已，我还是不去茂岭小学两公里外的百家寨，那里还住着五个麻风病人。

可是，这个王壮壮到今天还是没来读书，这不是逼着我非要去百家寨看看么。

我问班长孙婷婷：“你昨天回家，去叫王壮壮没有？”

孙婷婷羊角辫一甩，说：“我去了，他说，他不想读书了。”

现在的学生，动不动就拿不读书来威胁我。按照失学率的计算方法，全班七个学生，只要有一个不来，失学率就是百分之十四，远远超过全县百分之二的底线。

这可是一个让我头痛的问题，王壮壮若失学，我的年度考核就麻烦了。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我，我到底去不去百家寨看看。去，恐怖的麻风病让我感到害怕；不去，学生失学，我一样的交不了差。

放学了，我坐在椅子上发呆。陆庆云端着电饭锅走过去，到教室后面的水井淘米。这个星期是轮到他煮饭。学校没有食堂，我们两个人轮流做饭。每天要在学校做三次饭。早饭是我和陆庆云吃，大约在九点半左右吃好，等学生来上课。中午饭是一点钟吃，两个老师加十二个学生一

起吃。晚饭是在学生放学后，两个老师吃。

陆庆云淘米返回，走过来对我说：“发什么呆？”

我说：“五年级王壮壮没有来上课？”

“怎么了？是不是生病了？他学习一直很认真，一般不会旷课。”

“不是生病。我叫孙婷婷去问，他说不想读书了。”

“说不定明天就来了。”

我叹了一口气，说：“已经三天了。还是不上课。”

陆庆云插上电饭锅的电源，准备去洗菜。我一把拉住他，说：“吃完饭后，我们去一下百家寨吧。你陪我去。”

陆庆云露出轻蔑的眼神，一片死鱼眼竟然活泛起来，带着嘲弄的意味：“一个人不敢去？”

“我……我，我……不是。”我说不出话来。

陆庆云说：“我就跟你说过，一般的接触，是不会传染麻风病的。”

我嘿嘿一笑，抢过菜盆，向水井走去。陆庆云也笑了起来，跟着来到水井边，对我说：“哎呀，你也有怕的东西。我以为城里学校来的，什么都不怕呢。”

我说：“别说些没用的，到底陪我去不？”

陆庆云白了我一眼，说：“去。你早就该去看看了。”这一次，我觉得他的眼神其实没那么让人讨厌。

二

山间的太阳落得早。九月的午后，还没有到下午六点钟，天色就已经变暗，热气被山间的风吹散了，空气中尽是充满草木混杂的气味。隐藏在草丛里的虫子，此起彼伏，鸣叫不停。此刻，我心里感到紧张，无心欣赏这山间美好的午后。

我揣着一把手电筒，跟着陆庆云出发了。他说，不用带手电筒，晚上有月亮，这条山路不至

于让你迷路。我说，带上手电筒心里要放心点，万一路上闪出一条蛇来，也好当作武器吧。一听说有蛇，他连忙说，不要吓我，我最怕蛇了。

一个人呆在大山里，晚上自然感到害怕。我不太喜欢陆庆云，但晚上有一个人陪着，心里还是感觉到一丝安慰。可惜国庆节过后，这里将变成我一个人值守，不知道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日子。

我们关上校门，说说笑笑，在夕阳的余晖下，向山脚走去。从学校到山脚，大约有五百米，有一股山泉从山上流淌下来，在丛林中发出哗啦的声音。小溪一直往下奔流，与中山河相遇，形成一股较大的水流，称之为茂岭河。茂岭河两岸悬崖绝壁，上有青松翠柏倒垂，沿途风光无限，经常有文人墨客、绘画摄影爱好者前来采风。运气好的话，还可以看到七八只山猴，忽隐忽现地出没在悬崖上。

走到山脚，迎面是另一座山，山腰灌木丛生，稍微平整的地方，是一块块庄稼地。一条水泥小路蜿蜒而上，消失在山腰的一个坳口。那里，就是让人闻风丧胆的麻风病人进出的地方。

上世纪九十年代，这条小路还是泥沙路，有一个外来人看到此处风景秀美，一时好奇，沿着小路往上走，想上去看一看究竟，还没有走到山坳口，皮肤就开始溃烂。原来，麻风病人昨夜走过，把病毒残留在青草上，露珠也感染了病毒，人走过，也就传染上了麻风病。他赶紧把溃烂的地方用刀刮去，才避免全身感染。一时间，附近村民十分紧张，没有人再敢来茂岭附近干农活了。后来证实，这只是一个谣传，却让茂岭地区的人感到十分害怕。后来，县里派医生进行宣传，麻风病只会通过血液传染，一般生活接触并不会传染。但人们宁愿相信谣言，也不相信医生说的话。

从山脚走上来，大约一公里，当我们爬上山坳口时，看到太阳还挂在天边，就快沉到山巅去了。回头望去，茂岭小学在山间安静地伫立着，

四周环绕的山林，把整个校园包裹得严严实实。从山的这一边望去，茂岭小学是如此之小，只看到那面在风中微微飘扬的红旗。我不禁感叹，在中国广大的农村山区，还有多少这样的袖珍学校？

陆庆云也停下来，面对学校的方向，说：“在没有来这里之前，真的想不到，只有十二个学生的学校，是什么样子。我来到这里的第一感觉，就是孤独。学生孤独，老师孤独，学校也孤独。”

我说：“可以把学校撤了，学生合并到其他学校去，大家就不孤独了。”

“我也想过，也给中心学校提过。”他摇了摇头，“不过，那些学校附近的村民不准。”

我说：“就因为他们是麻风病人的后代？”

陆庆云无奈地摇摇头，说：“是啊，除了这个，还能有什么原因。”

我一时沉默，心里感到一丝不平，作为一名教师，应该做些什么呢？

稍作休息，我们继续向前走去，余下的路程全是下坡路。陆庆云说，还有五百米就到了。我们沿着水泥路面往下走，右转一个弯，绿荫深处，出现几座低矮的房屋，有炊烟从屋顶袅袅升起。

陆庆云说：“到了，这就是百家寨，也就是外界所说的麻风村。”

约有十几栋房屋出现在我眼前，大部分是砖混结构，房屋不高，个别房屋墙上贴有瓷砖。用圆木搭建，上面盖茅草的圈舍，散落在这些房屋之间。我走近一看，里面养的是肥猪，看样子有两百多斤。在圈舍的屋檐下，几只花色不一的鸡挨挨挤挤，咯咯叫着。

这就是麻风村？在我看来，这样悠闲的景致，更像是世外桃源呀！

天色渐渐暗下来，我看到山对面的土地上，有人在劳动的身影。

第一栋房屋的门开了，从里边转出一个熟

悉的身影，是孙婷婷。

孙婷婷一脸羞涩，说：“陆老师，陶老师，你们来了。”可能是陆庆云经常来，所以学生先叫他的名字。

一只小白狗跟在她的身后，警惕地看着我们。看到我们和它的小主人在友好地说话，它伸出长长的舌头喘气，盯着我们看，也不吠叫。

我是一个外来者，闯进一个陌生的世界，来之前的恐惧，到现在的惊奇，让我一下子忘了来这里的目的。陆庆云看了我呆呆的模样，说：“孙婷婷叫你哩。”

我尴尬地笑了，说：“王壮壮家在哪儿？”

孙婷婷说：“他家住寨子的那一头。”

我说：“带我们去看看。”

寨子不大，从孙婷婷家到王壮壮家，不足三百米。快到寨子尽头，有一排五间相连的房屋，显得有些破旧。房屋安装的是简易的木门，窗户没有玻璃，用塑料薄膜钉着，屋内黑黑的，看不到里面有些什么，给人以阴森的感觉。

王壮壮一家住的是一排三间砖混结构的房屋。一个约摸三十来岁的妇女站在大门口，脸上带着很不自然的笑，嘴里轻声说：“陆老师来了。”她应该是王壮壮的母亲。

“来了。”陆庆云说。然后指了指我，说：“这是新来的陶老师，也是王壮壮的老师。”

我向王壮壮的母亲点了点头，说：“我是王壮壮的老师。”

王壮壮的母亲局促地站在那儿，时不时扯一扯衣角，感觉很拘束。

我说：“王壮壮在家吗？他几天没有来上学了。”

王壮壮的母亲说：“他在的。现在和他爸爸上山去干活，应该快回来了。”随后，她搬来椅子，让我们坐下来，并倒了茶水，放在一把椅子上。她转身进屋，做自己的事去了。孙婷婷跟我们打了个招呼，回家去了。

陆庆云端起茶水，喝了下去，然后放下杯

子，意味深长地看着我，说：“不喝？”

这该死的陆庆云，居然看出来，我怕喝茶水。他接着说：“理解，我第一次来，也是和你一样的。”

我白了他一眼，说：“我不渴。”

夜色加浓，村庄安静下来。从王壮壮母亲局促的动作，以及她把茶水放在椅子上，而不直接端给我们喝，说明她自己知道，与这个世界相比，他们是一个另类，不是一般正常人。其实，更多的是外面对他们的不理解，甚至惧怕，也包括我，就不敢喝她倒的茶水，难道真的是不渴吗？有时候，人的虚伪在考验中就会暴露一览无余，我也不例外。

我正思索要不要喝下这杯茶水，一阵“嘚嘚”的马蹄声传来。一个健壮的中年汉子走了过来，身后跟着一匹黑马，黑马上面骑着王壮壮。我们站起来，中年汉子一愣，随即爽朗叫道：“咳。陆老师、陶老师来了。”这是王壮壮的父亲王大田。

王大田我是见过的，他那颗缺了半截的门牙，特别显眼，相信谁见了都会记得住。上个星期五，陆庆云要去中心学校交资料，先走了，我最后走。快到放学的时候，一个黑脸汉子出现在学校门口。我问他找谁，他说他是王壮壮的父亲。随后，他从手里递过来一个蛇皮口袋，说，你是今年新来的老师，我们没有什么东西送，就送一只公鸡来。

我当时心里闪过一丝不快，这是典型的搞不正之风。老师教学生是天职，不需要家长送礼物，这点觉悟我还是有的。礼物我当然没有收，很严肃地拒绝了他。我想，陆庆云肯定收了他们的礼物，不然就不会和他们这样熟悉，心里隐隐地对他产生了鄙视。

王大田把马关进圈里，递给陆庆云一支烟，他接下了，放在嘴里，王大田给他点燃。王大田转向我，也递了一支烟，我摆摆手说：“谢谢了，我不抽烟。”

王大田露出难为情地笑。陆庆云说：“陶老

师真的不抽烟。”

王大田自己点上一支烟，也坐了下来。

我直接进入主题，问王大田：“王壮壮这几天没来上课呢，是不是有什么事？”

王大田低头不语。有点冷场了。陆庆云说：“王大哥，壮壮是不是生病了？”

“不是。”王大田说，“是……”

难道还有什么难言之隐。

我说：“说嘛，有什么事说出来，我们也好解决。”

王大田不回答我，而转向陆庆云，说：“陆老师，这个学期结束，你就要回去了吧？”

陆庆云点点头：“是的，今年是陶老师来接替我。等不到寒假，国庆节过后，我就不来了。不过，我会经常来看你们的。”

然后又是一阵沉默。

我急了，问：“这……王壮壮不上学，与陆老师有关？”

王大田说：“与陆老师无关。”

我说：“那，与谁有关？”

王大田顿了一下，缓缓吐出几个字：“与陶老师你有关。”

我吃了一惊，问：“与我？”

然后又是一阵沉默。

“陶老师，你看不起我们。”王大田说。

三

什么？我没有听错吧！我哪里看不起人了。在进寨之前，我与王大田仅见过一面，我就成为看不起人的人了？

我心里升起一股委曲、无奈，甚至愤怒的感情，更多的是感到不公平。我在岳城县城关小学好好的当老师，为了响应县教育局的号召，来到这深山老林，为了区区十二个学生，奔波一百多公里，我容易么我。

想到这里，我大脑里又浮现起城关小学校

长张宗伟的面孔来。那是今年六月末的一天，张校长召开全体教师会，会上宣布，要从学校年轻教师中选派一名个人素质高、教育质量好的教师，到茂岭小学支教，时间是一年。凡是去支教回来的教师，本年度的年度考核无条件为优秀等次，将来在各种考核中，还可以加分。我掐指算了算，所谓年轻教师，就是我与张安勤。

四年前，我与张安勤、沙静怡一起从师专毕业，回到岳城县。我与张安勤分配到城关小学。沙静怡分配到岳城县一小，她第二年就到县教育局办公室上班去了。

张安勤是个十足的马屁精，在学校时不觉得，现在表现得十分明显。一到学校，就与张校长套近乎。在迎接新教师的聚会上，酒足饭饱之余，张安勤就与张校长理起宗谱来了。张安勤对张校长说：“我们是同宗，说不定，还是本家呢。”

张校长问：“你们族谱的字辈是怎么排的。”

张安勤说：“最近的字辈是品学安全，忠祯孝友……还真是同宗呀！看，安、全、忠……”他一边说，一边掰手指头数。

为了凑气氛，我也掰手指头数：“安、全、忠……说起来……张安勤还是老辈子了，爷爷辈呀。”数着数着，我突然看到张校长的脸“唰”就变了。

说的什么啊，这样一排，张安勤岂不成张大校长的爷爷了么？我这人就是笨，居然说出来了。汗水一下子就从我背上流下来。

张安勤处变不惊，说：“不对不对，校长的‘宗’是宗旨的宗，我们现在用的‘忠’是忠孝的忠。我爷爷说了，我们这个分支，‘学’字辈，有时也用作‘宗’字。”

张校长难看的脸稍微好转，问：“是吗？”

张安勤肯定地说：“是啊，这‘学’字与‘宗’外形相近，我们族里一般都把学字写成宗字。‘品学安全’就是‘品宗安全’。唉呀，校长不仅与我同宗，还是我叔叔呢。来，敬堂叔校长一杯。”

然后是一片叫好声，“恭喜校长”“太好了”

“来来，大家干一个”……我灰头土脸，也抬起酒杯，喝一口五味杂陈的酒。

从此以后，工作上，张宗伟是大家的校长；生活中，张校长是张安勤的叔叔。看，多么良好的人际关系呀！

在当天的全体教师会上，校长没有明说要派谁去，从年轻两个字我还是看出来，就是我和张安勤。再结合良好的人际关系一思考，这人不就是我吗？

但是，张校长做事是公平的。他说，凡是工作时间不到五年的老师，都要自己提出申请，去还是不去，写清楚原因，交给学校，学校再把有关情况交给县教育局，由县教育局作出决定。

这是个好办法，反正我是不想去的，年终考核评两次优我也不去。我用流畅的“兰亭序体”写了申请，不过申请的内容不是我要去支教，而是我不能去。我来学校的时间不长，业务不精，需要向有经验的老师学习，将来教学经验好了，有机会再下去支教；其次，我现在还是单身，如果下去了，可能会影响我的人生大事。

读师专时，我写得一手流畅的行楷字，当了办公部副部长，专门写加分条。张安勤写的是“田英璋”体正楷字，混了一个宣传部部长，负责抄黑板报。沙静怡组织协调能力强，混了一个学生会副主席，是我们领导级别的人。总之，我的“官”最小。

我们的申请交上去后一个星期，教育局的正式通知下来了。去茂岭小学支教的教师确定，白纸黑字写着：陶光潜。

接到通知的那一刻，我一点也不意外。除了接到沙静怡那“茂岭山间空气好，是天然的氧吧，适合养生”的安慰外，还受到了张校长亲切接见，勉励我好好干，一年后，就回城关小学。我在校长面前保证，一定不辜负校长的嘱托，把工作做好。在师专时，我好歹也是一个“官”，这些场面上的话，我还是会说的。

我承认，我脑袋转弯是有些慢，不然也不会

差点让张校长成为“孙子”。

可是今天，又遇到麻烦了。我怎么就看不起王大田了呢？我努力在大脑里搜索，难道是没有喝王壮壮母亲倒的茶水？从时间上来看，也不对。

陆庆云也是一脸茫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问道：“王大哥，是怎么回事呢？”王大哥？我一开始听这称呼，觉得哪里怪怪的，现在一听，感觉陆庆云怎么和王大田称兄道弟呢？心里又多出几分厌恶来。

我冷冷地问王大田：“我不晓得，你说的看不起人，是指的什么？”语气中，明显感觉到一丝咄咄逼人。

王大田低下头只顾吸烟，不说话。看得出，他也为刚才自己所说的话，感到有一点不安。

陆庆云为了缓解紧张的气氛，说：“唉唉，是不是有什么误会，大家说出来嘛。不说，怎么会知道呢？”

我也感觉自己的口气过了点，说：“是啊，就是看到王壮壮这几天没来上课，所以来了解一下，你们家里是什么情况？”

王大田吐出一口烟雾，说：“陶老师，我没有别的意思。只是感觉你，有点……看不起我们。陆老师要回去了，我们的孩子就没有依靠。我知道，我们麻风村的后人，让外面的人看不起。”

我解释说：“我没有啊。”

王大田不理我，继续说：“以前，我们这里的人，都是文盲，大家很可怜。我们受到外人的鄙视，孩子们也一样，他们长大了，就上不了学。这里，没有一个像样的教室。后来，上面协调，将林业局守林人住的房子让出来，给我们当教室，可那个房子太破了，一下雨，到处是积水。好歹有个教室，却没得老师来上课。请了几个代课的老师来，一听说是麻风病人后代，他们总是用异样的目光看我们，上课也不正常。十年前，有一个叫李鼎的老师来了，我们认为，他来了就走。没想到，他一来就呆了三年。”

他说的李鼎,是全县优秀教师,多次受到上级教育部门的表彰。他为了把茂岭小学办好,出了不少力,正是在他的努力下,茂岭小学才从当初破旧的教室,变成了今天砖混结构的教室。当时,新华社省分社的记者到现场采访,发了一篇三百余字的新闻通稿,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社会各界前来捐款捐物,帮助学校办学。如今的茂岭小学不缺钱,不缺物,缺的是老师。

“邱队长前年去世了,我就当了队长。他临走前交代,凡是来茂岭小学上课的老师,我们都要对他好。想当年,他为了学校,每天晚上都要去学校看一眼,看学校有没有被破坏。李老师来的第一天晚上,下着大雨,队长一个人去到学校,看到李鼎老师大晚上睡在漏雨的教室里。他当时感动呀,回来叫上我们,雨夜为李老师送挡雨的东西去。”王大田的声音越来越低。

我默默地听着,心里的不快在慢慢减轻。

王大田说:“十年来,有五个老师来过茂岭小学,我都记得清清楚楚,李鼎老师、田家松老师、张国定老师,第四个是罗福美老师,是一个女老师,多不容易呀。然后就是陆庆云老师。”

我补充说:“我是第六个老师吧?”

“是的,你是第六个老师。我们百家寨里商量,不管是哪个老师来,我们都要对老师好。老师是我们的希望,没有老师,孩子们就不能上学,学不到知识,他们就走不出百家寨。”王大田说,“这几年,政府帮我们修了住房,还打通了这两公里水泥路,我们进来时可以骑摩托车,方便多了。我们害怕的,就是学校里没有老师。”

我心里涌起一种莫名的悲伤,于是说:“那……我是哪里做得不对呢,让你觉得我看不起你们。”我觉得,作为一名教师,我们应该尽自己最大的努力,不让王大田失望,不让百家寨的人失望。

王大田抬起头看着我,说:“还记得上星期五不?我给你送鸡去。”

“记得。”我回答。

“这是我们定下的规矩,每个老师来,我们都要送一只大公鸡。你不收,就是看不起我们。东西是麻风村出来的,你嫌弃。”王大田说,“对你们城里人来讲,这不算什么。鸡长大后,我们自己舍不得吃,拿出去卖。我们一般不拿到镇里卖,他们知道我们是百家寨的,是麻风病人的后代,都不买。我们就拿到县里卖,那里的人认不出我们,不过呢,我们要多花十几元车费。”

居然是为了这个。我转头向陆庆云,他向我点点头。我明白了,我拒收他们的东西,让他们误解了。我也明白了,陆庆云为什么叫“王大哥”的原因。

我一时不知所措,说:“我……我不是这个意思。我们一般不能收家长的东西……”

王大田没有说话。陆庆云接着说:“王大哥,我们陶老师不知道情况,而且,我也没有跟他说过些事,那天刚好我有事先走了,不然,也不会出现这样的事嘛。”

王大田说:“陶老师真的不是嫌弃我们吗?”

“当然,当然……”陆庆云说。

“不嫌弃……”我跟着说,“那么,王壮壮不来读书,也是因为这个?”

王大田说:“是的。如果陶老师嫌弃我们,我们壮壮也会难过的。那天他知道这个事情后,就哭了……”

我心里一阵难过。身体上的病痛,已经让麻风病人承受了痛苦。世俗的不理解,还让他们的后人感到不自信,甚至对我们产生误解。对于麻风病人,社会对他们确实缺少必要的认识。来这里之前,我也看了相关的资料,县里每年都要对茂岭小学的学生进行专项体检,他们都是健康的,麻风病没有以遗传的方式传染。另外,民政部门,卫生部门,以及其他社会力量,每年都到百家寨进行捐赠。

可能大家都忽略了一个现实,百家寨的麻风病人,以及他们的后代,心里受到的伤害一直存在,从未消失。

是啊,还有什么比心灵受伤更严重的呢。

我问:“王大哥,那只公鸡还在吗?”

王大田说:“在的呢。”

“这鸡我收了。可以吗?”我说。

“可以。可以……”

“不过,还要借你点东西。”

陆庆云和王大田一脸疑惑,齐声问道:“借什么?”

我说:“借你家的锅、碗……我想在这里,我们一起把这只鸡就地解决了。”

王大田笑了,站起来,向里屋喊道:“邱红,烧水,杀鸡……”

我仰望夜空,一弯明月正在慢慢明亮起来。

四

时间过得真快,我来到茂岭小学已经一个月了。近来发生的事情让我明白,这个世界是讲规则的世界,不讲规则是做不好事情的。比如,在城关小学,严禁收受家长的礼品,一旦发生这样的事情,老师是要受处分的。而在茂岭小学,不接受家长的礼物,却会伤了家长的心,伤了学生的心。

那天与王大田一家吃饭后,大家的关系拉近了。王壮壮也回到了学校,在学校的表现明显自信多了,他对其他同学说,老师到他家吃饭了。其他的学生也与我更加亲切,他们不再用警惕的眼神看着我,而是表现出孩子天真的一面,课堂上,操场上,都变得自然很多。有时还会干点坏事,比如,上课时,趁我不注意,捅这个同学一下,抓那个同学一把。当然,我也会毫不客气呵斥他们。或许,人与人之间,只有保持平等地位,才能表现出最真实的一面。

百家寨给我的印象,居然是一个隐居的世外桃源。那些骇人听闻的麻风病人,我并没有看到。那天晚上,我们吃好饭,乘着月夜赶回学校,也没有看到一个麻风病人。

快到学校了,乘着月色,我问陆庆云:“你见过这里的麻风病人没有?”

陆庆云说:“见过,他们脚趾、手指糜烂,已经脱落。”

我说:“今晚为什么没有看到?”

陆庆云笑了,说:“他们怕吓着你,自己躲起来了。”

我对他的话表示怀疑。于是追问:“他们躲到哪儿了?”

“寨子尽头,有一排五间相连的房屋,窗户上没有玻璃,用塑料薄膜钉着的那些房间里。”陆庆云说,“要不,咱们回去瞅瞅……光秃秃的手腕,还滴着血……哇哦……”

陆庆云做了一个鬼脸,看样子是故意吓我。朦胧的月色下,我突然指着阴暗的路边,尖叫道:“蛇……蛇……”

陆庆云双臂一紧,立即跳起来,大叫着向后跑两步。我在前面哈哈大笑,他知道上当后,就要追打我,我连忙向学校的方向跑去……

九月下旬,我回到城关小学,向张校长作了一次思想汇报,对一个月来的工作情况进行总结。

城关小学还是原来的样子,大家见面还是有说有笑。汇报过后,张安勤请我在县里有名的一品堂食府吃了一顿饭,他说是张校长的意思,表达对我去支教的慰劳。陪同的还有沙静怡,和另外一所学校的赵老师。我们喝了点啤酒,情绪自然高涨起来,在谈话中,我才知道,张安勤升“官”了,当了教务处副主任。

赵老师说:“有史以来,张安勤是城关小学最年轻的教务处副主任了。”

张安勤一脸谦虚:“哪里,哪里。我能力不足,张校长这是把我放在火上烤。”

沙静怡说:“哟,张大主任可谦虚了,年轻有为,将来当主任、当校长,说不定就要当教育局长了,那时罩着我点。”

“你看,你看,又损我了。”张安勤嘴上谦虚,

脸上却满是自信，“将来呀，大家有什么事，还要互相照应。有时候，就是一句话的事情。”

赵老师说：“听说，这次要选派老师外出支教。”

我问：“到哪个镇支教？”

赵老师说：“不是哪个镇，是出国！”

我吃了一惊，说：“还出国呀。”

张安勤接着说：“是的，这是教育部的一个项目，从国内选派业务骨干，到东南亚小国家教汉语。”

沙静怡说：“啧啧，还小国家，我都想去哦。”

张安勤不以为然：“当然是小国家了，如果是去美国什么的，我就考虑一下。还有啊，你们哪个如果想去。我可以帮忙，一句话的事情，没有什么搞不定的。”

我正喝汤，听了这句话，突然想到差点把张校长变成“孙子”的事，忍不住呛了一口。心想这小子又在吹牛了，功夫还明显见长啊。我再没有见识也应该知道，选派教师出国，你张安勤就有那么大能耐，一句话就搞定了？想到这里，顿时感觉像吃了苍蝇一样。

看到大家一脸怀疑，张安勤来劲了，说：“你们不知道吧，我堂叔，哦，就是张校长，与县长的关系可好了，他们经常在一起吃饭。没有我搞不定的事情。”

宴席结束，我回到城关小学临时宿舍，躺在床上，盯着天花板，心绪难平，这个张安勤，真是不知天高地厚。

星期天下午，我约上陆庆云，买好一个星期的伙食，每人背了满满的一大包，坐上开往长宁镇的客车。

这是九月的第一个星期，上完这个星期的课，就是国庆节。过完节后，陆庆云就不来了，标志着他支教工作的结束。

回到学校，我有些闷闷不乐。陆庆云看到了，说，是不是想到以后一个人在学校，晚上害怕了。我说不是，是有些事情我没有弄清楚。确

实是这样，比如说，我为什么来茂岭小学，就是一个迷。我明明写的是不愿意来，为什么来的还是我。

我岔开话题，于是问他：“我对茂岭小学太不了解，走之前，你还有什么要交代我的？”

陆庆云白了我一眼，说：“没什么可交代的。都一个月了，该知道的，你都已经知道。”

我说：“现在的学校都用电铃，为什么茂岭小学还需要打钟？”

陆庆云说：“这个我还真不知道，当初罗福美没有告诉我。”

我又问：“百家寨里，真的还有麻风病人？”

陆庆云说：“这个是真的有，还有五个。”

日子总是在数着盼着中悄悄溜走了，一个星期很快就过去。这个星期的最后一天，下午放学后，陆庆云敲响了学生集合的钟。按照规定，一周的最后一天要降旗，第二周再重新升旗。

陆庆云拿着铁锤，庄严、急促、有力地敲打钟面，钟声在山间回荡。听到钟声的十二个学生，紧急排成两列，二年级的一列，五年级的一列。

这是陆庆云在茂岭小学主持的最后一次降旗仪式，他显得有些紧张，可能更多是一种离别的情绪。谁说不是呢，这里毕竟是他工作整整一年的地方，尽管来的时候，他不知道是什么样的心情，但是我相信，离去的心情，总有那么一些不舍吧。这样一种离别的情感，我已经从学生们的眼神里看到了，平时都是打打闹闹的场景，今天全部都变得安静，没有喧哗，没有推挤，所有纯净的眼里略带着湿润。

空间一下安静了，连午后的风也静止了。

陆庆云说：“同学们，今天是最后一次和大家举行降旗仪式，下个星期，我将回到原来的学校。以后，就是陶老师为你们上课。不管是陶老师，大家都要像以前一样听话，好好学习，进入初中，然后上高中，再考上大学……”

我看到女生的眼里，已经溢出泪水。孙婷婷

站在五年级最前面，她的泪水已经沿着脸庞滑下来，她忍着没有哭出声音，也没有用手指泪水，凭由泪水往下落。

我心里一阵难受。他们面对世俗的不理解，以及不公平的待遇，他们也许不哭出声来，再有万千痛苦，都忍着，都扛着。世间任何一点对他们伸出的友爱之手，他们都会倍感欣慰与感动，这样的感动，既是激励他们继续走下去的动力，也是当年李鼎老师一呆就是三年而不愿回去的原因。世间的诸多事情，在没有亲身经历时，无法感受到其中的真情，就如现在陆庆云短短的讲话，就包含了太多的情感，一种道不尽，说不明的难舍。但是，去的还是要去的，来的正在来着，美好的，不愉快的，都已经形成定势，永远留在岁月里。

陆庆云很快就说完，然后宣布学生散队回家。我们也锁上门，准备离开学校。

当我们背着包，来到校门时，通往山外的沙石路上，十来个村民正站在那里，带头的正是王大田。

“陆老师，听说你要回城了，大家来送送你。腿脚不方便的，没有出来……这里是我们今年收的山药，送给你几斤。”王大田递过来一个塑料袋。

陆庆云没有拒绝，收下山药，握住王大田的手，说：“谢谢王大哥，我还会来看大家的。”

与前来送行的村民道别后，我们就踏上长宁镇的路，快翻过一道山梁，我回过头来，看到村民们还站在原地，面向我们离开的方向。

时隔不久，陆庆云还真的来看望百家寨的人了。

国庆节刚过，十月中旬，下午快放学的时候，陆庆云来了。同行的还有李鼎老师和张国定老师。他们的到来着实让我吃了一惊。我说，你们来就来吧，派代表来看我就行了，也用不着这样兴师动众。陆庆云说，不是来看你的，我们是去百家寨。

原来，百家寨里有老人过世，他们前来吊唁。其他几位曾经在茂岭支教的老师有事，没有一同前来。

我问：“谁过世了，我怎么没有听说？也没有学生给我讲呢！”

陆庆云说：“我就知道，他们不会和你讲。”

我问：“为什么？”

陆庆云说：“因为你还没有融入他们，他们也没有完全接受你。”

原来是这样，怪不得我什么都不知道。陆庆云说，其实，来这里支教的老师，大家都尽心尽力地上课，但是要讲真正和他们深入交往，可能只有我们三个，连你都不算。

他说这话我肯定信，不然我也不知道百家寨里死了老人。

我是第一次与李鼎和张国定见面，但很快就熟悉了，毕竟都是在这里支教过，有一种自然的亲近感。

大家说说笑笑，谈了一些学校的事情。陆庆云问我：“你和我们一起去不？”

我说：“当然要去，我现在是学校的主人，你们是客人呢！”

陆庆云说：“我是怕你不敢去。”

我说：“什么叫不敢，小瞧我。”

李鼎也打趣说：“死的可是麻风病人。”

陆庆云接着说：“上次去百家寨，知道为什么没有看到麻风病人？”

“还用说，上次不是讲过，躲起来了。”我说。

“我们去家访之前，寨子里的人就应该知道了，他们怕你看到麻风病人，害怕，不敢留下来支教。”陆庆云说，“但是今天，不管你是怕还是不怕，你都应该去。”

我知道，在茂岭小学支教，都要到百家寨里，去面对麻风病人。说到底，我心里还是存在惧怕，但是我还得面对。

我问：“是谁过世了？”

张国定说：“是邱老八。”

李鼎补充说：“邱老八就是邱金山的弟弟。邱金山是王大田的岳父。”
啊？原来是这样。

五

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按照疾病防控工作的安排，岳城地区麻风病患者被集中隔离到茂岭。时值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特殊时期，这群人渐渐被世人所遗忘，他们在安置点过着自生自灭的生活，他们之间还互相通婚，组建了家庭。人们意外发现，他们的后代，竟然没有人再患有麻风病，这为他们继续生活下去提供了精神上的动力。

麻风病人是什么样的，在信息不发达的时代，一般的人没有见过，政府的宣传范围也有限。有好事者，为了哗众取宠，或者表现自己见多识广，就把麻风病的症状无限夸大，并虚构人踩着麻风病人走过的露水就会染病的谣言。一时间，安置点的人们遇到危机，有人扬言，要把安置点的人全部赶离岳城县，如果他们不走，就把患病的人全部浇上汽油烧死。在那个沸腾的年代，在有些人的眼里，人命如蝼蚁，何况是麻风病人。所幸的是，这个“驱逐计划”最终没有实施，安置点的人活了下来。到了九十年代，安置点的人得到前所未有的关注，政府在逐步帮助患病的人进行治疗和防控，安置点也因此改名为康复村。后来，寨子里的人觉得康复村还是带着明显的标签，再次进行改名，就改成了现在的百家寨。目前，还有王家、李家、孙家、邱家、黄家等姓的人生活在里面，共有三十几口人。而患有麻风病的人，只有五个，如今邱老八去逝，还剩下四个。

傍晚，凉风习习，我们一行四人向百家寨走去，抬着以茂岭小学名义买的花圈。花圈是陆庆云在镇上买的。

爬上坳口，百家寨出现在我们眼前。还是那

样的景致，低矮的房屋，圆木搭建的圈舍，袅袅升起的炊烟。如果不是寨门口残留的鞭炮细屑，你会觉得这里什么也没有发生。

寨子里很安静，没有哭声，没有锣鼓声，也没有人声鼎沸的声音。一切还是那样安静。

快到寨门口，王大田头戴白布迎了出来。来到我们面前，王大田双膝跪了下去。按照风俗，孝子要对前来吊唁的人行跪礼。另外一个人上前来，接过我们手中的花圈。

王大田引着我们来到他的家，因为上一次来过，我这次没有像上次那样拘谨。他们三个更是自然，自己找凳子坐下来，接过邱红给我们倒的水。一路走来，这近三百米的寨中小路上，走动的人都戴着白色的孝布。

看到我不解的目光，王大田说：“陶老师可能不知道，百家寨几位患病的老人死后，不管他姓什么，我们大家都要戴孝，把他当作自己的老人。这次过世的，是我叔丈人，也就是壮壮的叔外公，我更要戴孝。现在，寨子里好几个年轻人到外面打工去了，留下来的，就得把寨子里的事管起来，没有人牵头做事真不行。这几个老人年轻时就得这个病，已经够苦的了，死后，尽量让他们体面一点吧。”

我们都点了点头，来之前，陆庆云已经说过了。

王大田说：“我父亲死得早，后来，我娘感染了麻风病，被隔离，我就跟着娘来了，那时我只有几岁……”

王大田告诉我们，邱老八和邱金山是亲兄弟，是邻近外省来的。邱金山是老七。邱老八最小，还没有取上一个正二八经的名字，他就感染上了麻风病。他们还有几个哥哥姐姐，为防止其他人感染麻风病，父母狠心把他们送走隔离。邱金山病情较轻，来到这里后，大家推选他当了组长，组织大家把日子熬过来。邱金山死后，就把队长这个重任交给自己的女婿王大田。

而王大田原来的家在哪里，他自己不知道。

他说：“只记得老家门口有一条河，上面长着很多芦苇，每到秋天，芦花飞舞，我沿着河岸追啊、跑啊……如今只记得这些。自己的老家到底在哪儿，一点儿也不晓得了。不过呢，现在，百家寨就是我的家，这里就是我的老家。”

故乡在哪儿？其实，故乡之前还是故乡。那长满芦苇的地方，未必就是王大田最初的故乡。一个人，心中有希望，在哪儿都是故乡，心灵可以停靠的地方，就是故乡。

我们在王大田家里吃了饭，因为是办丧事，我们没有喝酒。月亮从山间升起来，照着百家寨，世界一片洁白，我感觉到，这白是凄惨的白。

王大田说，感谢几位老师来看他们，他们很高兴。因为寨中交通条件不好，购买东西很不方便，不能像外面那样操办酒席，各家各户都是自己在家吃饭。等明天过世的老人埋葬好后，才组织全寨子的集中吃一顿饭，今晚只能怠慢大家了。

李鼎提议，大家去看一下去世的邱老八。王大田没有立即答应，而考虑再三，说人现在还没有入棺，怕你们看了受不了。大家说，没有问题。王大田又说，这里条件不好，每个老人过世后，都是用稍厚一些的木板，钉成一个木箱，将老人入殓。

我问：“不火化么？”

王大田说：“不火化，想火化也没有条件呀。我们采取深埋的方式。埋老人的井，至少三米以上。”

王大田带着我们，向那一排五间的房子走去，不知为什么，我的心里突然变得紧张起来。有些事，在没有完全了解的时候，总会有一些莫名的害怕。

我踩着惨白的月光，跟着大家向前走。从王大田家出来，穿过寨中小道，很快就到了。这栋一排五间的房子，第二个房间灯亮着，里面有人影晃动。来到房间门口，看到门头挂着白花，表示这间屋子的主人过世了。

王大田先进去，李鼎、张国定、陆庆云相继

进去，我最后一个进去。

借着屋里的电灯，我看到屋里已经简单收拾过，杂物全部堆到角落里。屋子中间，铺着一张白布，从支撑起来的棱角看，下面是一个人的形状，这就是邱老八。白布前面，放着一张条凳，上面放有供品和香烛。这些摆设，就是对离开这个世界，即将入土为安的麻风病人最后的安排。

白布的左边，是一个用杉木板钉成的棺材。今天晚上子夜时分，就会将去世的老人放入棺材，等天明就抬到山上掩埋。

我的目光再转向右边，电灯阴影之下，四个身形怪异的人坐在那儿，正以一种异样的眼神看着我们。他们，就是还活着的四位麻风病患者。

他们穿着破旧的中山装，三个人戴着帽子，一个人披着长发。这个披着长发的，应该是女性。他们坐在那儿，面无表情，主要是面部已经变形，看不出此刻是什么表情。他们显得很瘦，颧骨突出，嘴角有溃烂的迹象。而他们的手，都没有手指节，只剩下光秃秃的手腕，手指节与手腕相接的地方，还有暗红的液体……

这场景，让我感到强烈的震撼，一个活生生的人，竟然被病毒侵害成这般模样。我有点惊呆了，脑袋里一片空白。依稀中，我听到王大田介绍说，这是学校的老师，来看看大家。我还记得，他们说话了，声音还很洪亮。其中有一个说，他还没有得病前，是“三忠于”的小队长，声音比现在大，几百人在场，他一出声，所有的人都听他的。另一个说，他就是本县的，他来到这里后，曾经偷偷跑回家去，找他的妹妹，被其他人发现后，又被赶回来，也不知道他的妹妹是活着还是死了……

在屋里呆了十几分钟，我就跟着他们出来了，脑子里还是迷迷糊糊的。

王大田说，这几位老人讲的话，已经重复好多次了，每当有疾控部门、社会爱心人士来看他们，他们就说这些话，好像这么多年来，他们只

会说这些了，而眼前生活中的事，他们一点也记不住，总想到以前的事，想他们年轻时生活过的地方。

月亮越升越高，把百家寨照得一片洁白。我们四人告辞，临走前，每个人留下随礼的钱。

六

一场大雨过后，夏天的暑气尽散，空气中略带着凉气，云贵高原的十月末，已经有了冬天的寒意。

我的教学生活也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国庆节结束，陆庆云走了，我成了茂岭小学唯一的老师，二年级和五年级所有学科的教学，全部由我一人承担。麻雀虽小，五脏俱全。在有限的时间里，一个人要上完两个班级的所有科目，还要为学生煮中餐，以及自己的早餐和晚餐，工作量是相当大的。

这些是工作上的事，忙碌，也充实。最难熬的是夜晚，一个人在大山里，时间长了，产生被这个世界隔离了的强烈感觉。

我把那块钢板撤了下来，把学生集合的信号用电铃声代替。

时间是漫长的，漫长得让人怀疑时间是不是记错了，明明是星期二，却感觉已经来到学校好几天了。

学生放学走后，无聊之余，我就拿出吉他，弹奏起那些有关青春的旋律。我一个人弹着，一个人唱着。校园的场景变得清晰起来，仿佛就发生在昨天。

太阳出来了。山里的晴天，总是让人感到心情舒畅。又是一个红霞满天的黄昏，我独坐在学校的洋槐树下，弹唱《凡人歌》，投入的歌唱，让我忘掉一切烦恼，心也飘到了遥远的未来。我看到熙熙攘攘的街道，灯红酒绿的商店，人们迷茫地来来往往，他们脚步匆匆，来不及看一眼这个繁华的世界，身影就消失在黄昏的街头。一个穿

着蓝色连衣裙的年轻女子，站在铁栅栏外，静静地伫立着，看着黄昏的光晕，她的目光很远很远，似乎在倾听着什么……

她倾听的，正是《凡人歌》。我放下吉他，站起身来，向学校铁门走过去，看到一位面目清秀，大约二十出头的年轻女子。她右手放在铁门上，目光看向山的那一边，还保持着静止的姿态。她似乎陷入沉思当中，没有感觉到我的到来。

我没有说话，担心打扰她的沉思。她意识到吉他声已经停了，突然转过身来。她朝我笑笑，脸上浮现出一个浅浅的酒窝。我也笑了，对于这位听众，我有一种高山流水的感觉，这沉寂的大山深处，一个无聊的年轻人，弹奏着吉他，引来了唯一的听众，这既是弹奏者的幸运，也是听者的幸运。

她说：“你弹得真好，唱得也好。”

我不好意思笑了，说：“胡乱弹的，胡乱弹的……”

不知道要说什么，我有点紧张。她也一时间找不到话，我们又陷入沉默。

“你是……来这里，找谁的？”我问。

年轻女子说：“不找谁，就是来学校看看。不过，你好像不愿意让我进学校。”

我这才发现，我们还站在校门口。我连忙说：“哪里哪里，欢迎进学校。”

年轻女子进校园后，沿着教室门口走了一遍，然后走进五年级教室，打量教室里的课桌，和墙上字画，脸上带着微笑，好像她曾经到过这儿一样。她从教室出来，来到办公室门口，并没有立即走进去。

我说：“进去坐坐吧。”

她没有回答我，目光在办公室的墙上搜寻着，说道：“钟呢？”

“钟？什么钟？”我一时间迷惑了。

她转过身来，面对着我，说：“学生集合时，敲响的那个钟。”

我想起来了，说：“你说的是那块钢板吧？”

她面带欣喜：“是啊，就是那块钢板。哪儿去了？”

“我把它取下来了。放在墙角那儿。”我指了放在墙角的那块钢板。

她问我：“为什么把它撤了？”

我说：“现在用电铃，这个钟就没有用处了。”

她没有说话，默默转过身，望着对面的大山。停了一会儿，她幽幽地说：“我以为这里还是原来的样子，没想到也变了。”

“你是？”我问。

她回答：“我就是茂岭小学的学生，我叫邱梅。”

“你就是邱梅，十年前在这里读小学的邱梅？李鼎老师的学生？”我吃惊地问。

十年前，李鼎作为第一个走进茂岭小学的支教老师，在大雨之夜来到学校，一个人惊恐地面对电闪雷鸣，打算第二天就离开茂岭小学，邱梅的父亲邱金山知道后，当夜带着村民为李鼎修葺房屋。十年之后，当初破败不堪的房屋，变成了钢筋混凝土的教室，邱金山也因病去世，而当初懵懂的小学生，也变成了一位花儿般的淑女。这一切，不禁让人唏嘘不已。

“那年，李鼎老师来到了茂岭小学。他对我们每一个学生都很严格，也很好。他还经常到我们寨子里去，与我爸爸谈心。我爸爸说，几十年来，李鼎老师是第一个真正走进我们百家寨的外人，只有他不嫌弃我们。为了学校发展得更好，李鼎老师积极争取，向上面申请，为我们茂岭小学修了新学校。他还通过自己的关系，请记者来采访。更多好心人知道后，大家为我们送来了学习用品。那个时候，学校没有电，只能靠打钟上课。每天，打钟上课，就是我们最快乐的事情。我爸爸也说，这钟声是百家寨的福音，有了钟声，我们才能读书，才能走出这个大山，看看外面的世界。李老师还说，不管到那个时候，茂

岭小学的钟声都不能停，要让它一直响下去。”邱梅像是对我说，又像是对自己说。这钟声还有这样的一个经历，只是陆庆云一直没有对我说清楚。

“钟声还是停了。没有钟声，学校在我心里变得不一样。”邱梅说，“你为什么不打钟了？”

我一时语塞：“这……我不知道……钟声是这样产生的。”

一道冷冷的目光，从邱梅的眼里扫过来，我感到这个目光，和王大田的目光一样，充满怨恨。这一切让我再一次明白，在百家寨，我们认为是最寻常不过的举动，可能会成为他们误解我们的原因。钟声，是百家寨人心中走向世界的号角，而我在无意之中，打乱了他们心中的梦想。想到这里，我不禁感到汗颜。

邱梅没有说话。我接着说：“我来到学校后，没有问清楚这钟的来由，所以就把它取下来了。不过，我马上把它挂上去，马上……”

邱梅微微笑了，说：“陶老师，我也不怪你，只是没有听到钟声，感到不踏实。你不知道，我们连接外面的起点，就是这个钟声啊。”

“我知道了。”我回答。没有什么比理解更重要。

邱梅说：“前几天，我八叔过世……”

我问：“你八叔？邱老八？”

“是的。那天，我看到你了，你来了。说明你是真正想帮我们的人。所以我来学校看看，也看看你，代表百家寨的人感谢你。过几天，我就回去了。”邱梅说。

我心里又是一惊，那天晚上我不去百家寨，寨子中的人肯定又认为我看不起他们。

我感到站在面前的邱梅不一般，她似乎有许多秘密，有很多我不知道的想法。这些想法，代表着百家寨村民的心声。

我问：“那你如今在哪儿？还在读书吗？”

邱梅说：“没有。我现在成家了。”

我问：“哦，你家人呢，他们也来了吗？”

邱梅看了我一眼，眼神中略带一些不安，说：“他们不能来。”

我有些吃惊，问道：“为什么？”

“我们是麻风病人后代。”邱梅无奈地摊开手，说，“我家人如果知道了，会不要我的。我现在有了孩子，有丈夫，我不想失去他们。”

我说：“你应该告诉他们，麻风病是不遗传的！”

邱梅看着我，慢慢地说：“他们不信。”

我的心里升起一种隐约的无奈和悲哀。我想起电影《澄沙之味》的场景，麻风病人无论如何努力，他们都无法融入这个世界。现实中，人们表现出来的不公平，在他们的后代身上延续着。

邱梅说：“对于外面的人来说，百家寨里的人，没有人敢娶，也没有人能嫁，大家近亲结婚，有的人生出来，智力就有问题。我姐夫……哦，就是王大田，在我读完小学后，就让我出去打工，他说，不要回百家寨，要走出去，到外面的世界去。”

“王大田是你姐夫？”我问。

“是的。”邱梅说，“我出去那年，只有十四岁。人出去了，却没有完全融入这个世界。我怕，我怕他们知道，我是麻风病人的后代。我每次回来，只能一个人来，孩子和丈夫不能来。我告诉他们，我们大山很远，怕他们不习惯。开始他们不同意，以为我不回去了。后来，他们也就习惯了，不再过问。”

“所以说，你很快就会回去了。”我说。

邱梅点了点头，没有说话。百家寨里的人想出去不容易，回来也困难呐。

太阳已经完全落到山的那边，夜色加浓，对面的山峰，只能看到隐约的轮廓。山间的虫子，在这时热闹起来，欢畅地叫着。

我们谈论着过去，也说到学校将来的发展，邱梅显得很高兴，她还说，有时间，她会经常来学校看看的，她叮嘱我，记得把钟挂起来。我对

他表示，我不仅要把钟挂起来，还要把这个事情交代给以后的老师。

邱梅听了，说：“陶老师，其实我最大的希望，茂岭小学能够合并到其他学校去。”

我问：“为什么？”

“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更快融入这个社会，就不会在小学毕业后，不能正常升入初中。”邱梅说。

七

邱梅的话让我陷入深思。百家寨里的人要真正融入这个世界，他们的路到底有多长。他们心里的自卑，是无意中就会导致受伤的根源。消除他们心中的自卑，我应该做些什么。邱梅说得对，她以一个过来人的角度，提出了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提前让茂岭小学的学生走向外界，合并到冬青湾小学，让他们走近普通人的生活。

我将这个想法告诉李鼎，他在电话里说，让孩子合并到其他学校的想法，他是赞成的，一方面这是集中办学的大势所趋，也是让孩子们融入社会的开始。十年前，他为了让茂岭小学的学生走出去而努力过，只是冬青湾小学的学生家长没有同意，一场围攻学生的闹剧，让茂岭小学的学生失去了走出大山的机会，也让邱梅等最终没有走进更高层次的学堂。那一次事件让邱梅的心里蒙上一层阴影，以至于到现在，她都不敢带自己的孩子和家人回到百家寨，流言与无知对他们的伤害，残忍地夺去他们应该有的自由。

邱梅的想法，在我心里异常坚定起来。对，我要做的，就是要再努力一次，让茂岭小学的学生真正走出大山，到冬青湾小学去，到长宁镇中心小学去，甚至到城关小学去。

邱梅离开百家寨那天，又来到茂岭小学。那块钢板已经挂回原来的地方，她对我说，谢谢你又把钟挂了起来，更希望这里的学生合并到其

他学校。我也对她说，希望下次能看到你的家人一起来。

清晨的秋阳下，我目送邱梅独自一个人走到山坳口，我们互相挥手告别，那一刻，我们应该都有一个期待，一个充满希望的期待。我心里想起一句诗来：今春看又过，何日是归年。

邱梅走后，我又回到往常的教学生活。所谓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不仅指农耕文化特有的生活状态，对于中国西南大山深处的小学支教生活，同样如此。我依然上着两个年级的课，每天下午最后一节课，我安排学生进行体育锻炼。受场地的限制，学生的体育活动主要是跳远、乒乓球、羽毛球之类，学生玩得很高兴。体育项目的单一，让他们有足够的体力和精力专门练习一个项目，最明显的项目就是乒乓球。他们悟性很好，在我讲解动作要领后，很快就掌握了。五年级的王壮壮、孙婷婷、邱林、李家湘、黄单一表现出较强的能力，我也参与到乒乓球的比赛当中，有时居然会输给他们，想当年我也是师专年级组的冠军呐。每次打败我的时候，他们就很得意。我也为他们由衷地感到高兴，这是他们找到自信的理由之一。

十一月，是全县学生冬季运动会的举办时间。按照惯例，村级小学将参加由镇中心学校举办的运动会。

我在心里策划，一定要组织学生参加长宁镇的小学生冬季运动会，还要争取有学生得到奖项。我把这个想法告诉学生后，二年级的学生都很高兴，他们表示要好好比赛。我把这个消息告诉五年级的学生时，大家兴奋之余，七个学生居然全部沉默了。

我说：“怎么了？大家是不是不敢去和他们比？”

没有人说话，半晌，孙婷婷说：“老师，不是我们不敢，是我们……从来没有去镇里参加过比赛。”

我有点惊讶：“这是为什么呢？”

孙婷婷：“我们……我们是麻风村的。外面有些学生家长不让我们去。”

我愕然。

王壮壮接着说：“我听说，李鼎老师在我们学校的时候，打算让大家到冬青湾小学去读书，后来，有人围攻。那个……我姨娘当时就在茂岭小学读书……”

我问：“你姨娘是？”

王壮壮说：“我姨娘前几天回来过，她叫邱梅？”

我突然想起来，王壮壮的母亲叫邱红。我想，他们在家里，没少谈论十年前那场围攻茂岭小学学生的事。这件事情，可能会不停地传下去。我想起在百家寨的那天晚上，一位患病的老人说，他们死了，入土了，这个寨子就安宁了，他们的后代就可以走出大山。

十年了，难道外面的学生家长还不放过他们吗？看着学生无助的眼神，我心里升腾起一股愤慨，也涌起一股豪气，无论如何，我也要让茂岭小学的孩子参加全镇的冬季运动会。

“同学们，你们都很棒。你们完全有条件参加全镇的运动会。当然，你们可能会想，会不会有家长在大家参赛时找麻烦，这个事情你们放心，一定不会的。不管是县里的、镇里的，还是我们茂岭小学的同学，大家都是一样的，都是好孩子。他们能参加运动会，我们也能参加运动会。大家相信我。”我信心满满地说。

学生用怀疑的眼光看着我。其实，不光是学生怀疑，我自己也怀疑。十年来，历任的支教老师，哪一个都是在尽心尽力，都想把学生教好。大家积极争取政府和社会的帮助，共同参与到学生的教育中来，大家始终无法改变的，就是提升学生自信心。心里的伤害，远远比身体的伤痛来得更彻底，这就是茂岭小学学生心里无法跨越的鸿沟。

当天放学后，我吃了晚饭，在傍晚时分赶到长宁镇，找到长宁镇中心小学的杜校长。按照属

地管理原则，茂岭小学在业务上、财务上都属于长宁镇中心小学代管。杜校长对我的到来表示很惊讶，说有什么事打个电话就可以了，能在电话里解决的问题，就不用跑这么远。我说：“我有个事情，非得当面说不可。”

“你小子搞什么名堂？”五十多岁的杜校长一脸慈祥，却带着威严。

我说：“茂岭小学，今年要参加冬季运动会。”

杜校长感很意外：“你今天来，就为这事？”

我说：“就为这事。难办么？”

杜校长说：“不好办。”

我说：“如果好办，我就不会来了。打个电话多方便。”

杜校长哈哈一笑，说：“你倒是精得很，怕我在电话里拒绝你，所以就亲自来了。”

我说：“我想，杜校长不会拒绝的。”

“你这么自信？”杜校长说，“当然，我是欢迎的。但是有人不欢迎。”

我说：“您是指学生家长吧。”

杜校长说：“是的。当年他们围攻冬青湾小学，你是知道的。有些事情，学校也很无奈呀。现在，学校可是弱势群体。”

“我知道校长有难处，学校有难处。”我说，“我要的，只是确保学生能参加比赛。茂岭小学的学生也是学生，他们需要走进这个社会，和同龄的孩子一样，得到平等的对待，这就是我非要让他们参加运动会的原因。”

杜校长若有所思，说：“你说的，我都懂。如果运动会当天，有家长来闹，怎么办？”

我说：“我想好了。我们一起去找分管教育的副镇长，让他出面协调，在运动会当天，请派出所来人参加我们的运动会，并协助维护现场秩序。”

杜校长说：“你想得很周到。人家副镇长、派出所长未必听你的。”

“只要杜校长您出面，他们肯定答应。”我笑

着说。看到杜校长一脸怀疑，我接着说：“曹副镇长是我高中同学。”

杜校长说：“怪不得。那你直接找他们去吧。”

我打趣道：“我哪里敢，你是我顶头上司，我必须给你请示。我得讲规矩。”

杜校长说：“好，有这些关系，这个事情就好办了。”

我说：“来茂岭之前，我就已经和他联系过了。到这荒山野岭的地方来，我得寻求点保护呀。”

当天的事情办得很顺利，副镇长曹林当场表示要出席开幕式，并打电话邀请派出所汪所长参加运动会，落实两名民警当天到场。临走前，我开玩笑说，今天的事情完全出于公事，与一点私人关系都没有。大家也附和，完全是为了祖国的花朵开得更灿烂，每一朵都一样灿烂。

我从长宁镇打了一辆摩托车返回茂岭小学，已经是晚上八点过。我站在操场上，仰望深邃的夜空，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这山间的空气，就是清新呀！

第二天，我把到长宁镇的情况给大家说，学生脸上的不安一扫而光。接下来，我们进行为期两个星期的集训。根据我与杜校长的商议，茂岭小学的学生只参加乒乓球、羽毛球、跳绳、立定跳远和长短跑的项目。在篮球、足球和集体广播体操等项目，我们只要当好啦啦队就可以了。

每天早上，十点半上课前，学生提前两个小时到学校，集中进行训练，放学后，再训练一小时。山里长大的孩子，体力不会差到哪儿去，他们需要的是掌握技巧，比如，在短跑最后冲刺阶段，离终点线几米的地方，学生总喜欢跳起来越过终点线，殊不知这一跳，就要比奔跑的速度晚一两秒。另外一种不好的习惯，长跑过程中呼吸调整得不好，时间长了就喘不过气来。我教会学生调整呼吸后，学生果然顺畅多了。

我找到沙静怡，请她在教育局教育科找了

一张乒乓球教学的光盘，播放给学生看，学习稳搓、摆短、劈长、挑球、拉冲等方法，掌握出台、半出台旋转长球的打法。

学生学习很认真，也很刻苦。一个星期下来，学生在各项目上表现很好。我想，他们应该得到的，不仅仅是要赢得一场比赛，而是赢得这个世界认可。对于我来说，我想要的，是让每一位学生都得到充分的发展，能够提升地方，得到最好的展现；薄弱的地方，得到最好的提升。

山里人是朴实的，在训练的两个星期，百家寨一些村民自发送来了核桃、花生等农产品，凡是送来的东西，我全部照收。

每天训练完后，我们就围在一起，讨论起训练存在的问题，一边讨论，一边吃着村民送来的东西。

天空是暖的，云彩是暖的，山风也是暖的。在此期间，我教会学生一首歌，王筝演唱的《我们都是好孩子》：

我们都是好孩子，异想天开的孩子
相信爱，可以永远啊
我们都是好孩子，最最善良的孩子
怀念着，伤害我们的
大声喊，我爱你
你知不知道?
.....

我弹着吉他，十二个学生认真地跟着我唱。唱着唱着，我看到五年级的几个学生的眼里，饱含着泪珠。

一首关于爱情的歌曲，在茂岭小学学生的心里，应该变成一种社会的关爱吧。触发他们心底柔软的句子，是“伤害我们的”，还是“我爱你”，只有他们知道。

八

长宁镇小学生冬季运动会如期举行。

比赛那天，百家寨的村民筹集一笔钱，租了

两辆面包车，送茂岭小学全体学生参加运动会。早上七点半，车开到学校门口，茂岭小学的学生家长自发前来为学生送行，他们往学生的兜里、我的兜里塞煮熟的鸡蛋。对于百家寨的人来说，孩子们能到镇里参加比赛，就好似将士出征，他们要征服的，是自信心，是外界对他们的歧视。这是我工作以来，学生家长参与教学活动最有意义的一次。当看到家长那期待的眼神，我在心里说，一定不会让大家失望。

王大田作为家长代表，与我分开坐进另一辆面包车。

一路上，我看到学生们心事重重，有些激动，又有些紧张。他们第一次参与镇中心学校的活动，心里的不安是难免的。为了缓解学生的心灵压力，我让大家唱起了《我们都是好孩子》。

同车的司机知道我们的事后，竖起了大拇指，他说，以前也知道麻风病很厉害，大家都怕，今天看到这些孩子健康懂事，老师认真负责，心里为大家感到高兴。以后，他也要告诉其他人，要善待这里的孩子。

路上出了一点小插曲，距长宁镇还有大约一公里的地方，有三个学生晕车了。大家不得不下车来，晕车的学生蹲在地上，吐得喘不过气来。我让面包车先走，大家步行到长宁镇中心小学，向属于他们，也属于整个百家寨的赛场走去。

当我们来到长宁镇中心小学校门口时，看到一位面包车司机站在那儿，手里提着一袋馒头，他说，这是给孩子补充体力的。我接过馒头，心里涌起一股热流。

早上九点，各级领导作了重要讲话，活动正式开始。曹林在离开学校前，把我引见给两位民警，然后离开。我和曹林还像以前那样，平时不怎么联系，一遇到有事，他准会全力帮助，这一点是令我很欣赏的地方，干实事的人谁不欣赏呢。

看到学生顺利参加比赛，我终于放下心来。

尽管我还不知道结果是什么样，只要能参与，就成功了一半。都说工作不容易、生活不容易，如果你感觉到一切都容易，那是因为有人分担了不容易。多年后，某位校长批评我，说我在茂岭小学到底干了什么事，不好好搞教学，还带学生参加运动会，导致教学质量这么差。我听了后当场顶撞，立即被冠以“暴戾、无礼、粗鲁”的名号。他哪里知道，能带学生参加长宁镇的运动会，是多么不容易，这比考个好分数不更重要吗？那些只会考高分，而不知道感恩，不懂责任，自私自利的，就是好学生么？

对于茂岭小学的十二个学生来说，今天的长宁镇中心小学异常热闹，他们从来没有看到这么多的学生。宽阔的操场，整齐标准的球场线条，高高的篮球架，以及到处悬挂的彩带，迎风飘扬的彩旗，让他们目不暇接。看到他们那新奇的眼神，略显拘谨的神态，我心里有些高兴，也有些难过。高兴的是他们看到了外面的世界，难过的是他们还没有融入这个世界。

集体广播体操比赛过后，单项比赛就开始了。中午时分，单项预赛结束，二年的学生除李家秋进入八百米长跑决赛外，其他的全部出局。五年级的学生王壮壮和孙婷婷分别进入男女乒乓球决赛，其他的全部成为啦啦队。

看到孩子们失落的眼神，我心里也是一阵难过。我对他们说：“大家不要气馁，今年没有取得好成绩，明年我们还要来。再说了，这么多人，不是哪个都能得奖。”我在安慰他们，也在安慰我自己。

下午，三位学生带着茂岭小学全体师生的希望，参加下午的决赛。

都说友谊第一，比赛第二，但真正到了赛场上，友谊是第一，比赛更是第一。每位小学生都拼尽了全力，在赛场上你争我夺。八百米赛跑很快结束，李家秋最终获得第六名，按比赛规定，他将获得一张奖状。我把这消息告诉王壮壮和孙婷婷，他们很高兴，精神也为之振奋。王大田

也走过来，为儿子打气。

两个星期集训的作用，在赛场上表现出来了。王壮壮与孙婷婷分别战胜对手，进入高年级组男女冠亚军的争夺。

或许是命运当如此，王壮壮和孙婷婷的对手，竟然是冬青湾小学的学生。冬青湾小学对于茂岭小学的学生来说，那是曾经伤害过的地方；茂岭小学对于冬青湾小学的学生来说，那是令人心惊胆战的地方。当我知道他们的对手竟然是这样选择时，心里感叹世事真是如此难料。王壮壮和孙婷婷似乎也意识到了这一点，我拉过他们，给他们打气，说什么也不要怕，以平常心对待，再怎么样，你们至少是亚军，是我们茂岭小学的骄傲。

比赛正式开始，王壮壮和孙婷婷分别强力进攻，一会儿左旋球，一会儿右旋球，一会儿短打，一会儿长拉。在强大的攻势之下，冬青湾小学的两位选手根本没有还手之力，他们节节败退。比赛十分钟不到，两边分别以经 2:0 结束。

放下球拍的那一刻，孙婷婷扑了过来，在我手臂里哭了。这哭声里有喜悦，也有委曲，更多的是释放。操场上，茂岭小学的学生聚拢在一起，笑着，哭着，最后抱成了一团。而我也默默转过身去，昂起头，看着天空。

你看，天空多蓝，鸟儿多自由。我们的未来，充满希望。

我拿出手机，给邱梅打了一个电话。电话那头，邱梅哭了。

颁奖典礼上，杜校长亲自为王壮壮和孙婷婷颁发了证书，以及每人一套五册的漫画书。杜校长告诉我，中心学校要把今天的比赛结果编成简报，专门报县教育局。

长宁镇冬季学生运动会顺利结束，茂岭小学取得了历史性的成绩，我把它写进年终工作总结：

王壮壮获高年级组男子乒乓球第一名；

孙婷婷获高年级组女子乒乓球第一名；

李家秋获低年级组男子八百米第六名。

回到茂岭，我们受到家长的热烈欢迎，得奖的三个学生，更是成为英雄般的对待。

成功的喜悦是暂时的。我们要做的，是按照教学计划，全面完成学习任务。十二月中旬，县教育发出通知，各学校作好期末检测工作。

山里冷了起来，北风从山坳口挤进来，发出呜呜的声音，寒意渐渐浓了。十二月底，山里就开始落雪。天气变冷，我就每天生炉子。教学内容已经完成，现在是复习阶段，学生统一围在五年级教室的炉子旁边，挤在一起做习题。操场上全是雪，上课期间不让学生出去，避免他们在雪地里把鞋子弄湿。学生不能出去玩，他们感觉很不自由。中午时间，我就让学生在教室里下棋。

一个月一晃而过。期末检测很快就结束。我向学生公布了检测成绩，给每位学生发了奖状。这些奖状有些是因检测成绩好，有的是因为上课认真听讲，有的是劳动积极。总之，让每一个学生都感觉到，自己是到得肯定的。

我整理好需要上交的资料，锁上茂岭小学的校门，回到了县城。

九

县城里的老师还没有放假，打发完学生后，就开展为期两个星期的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学习。我给校长张宗伟汇报工作情况后，也回到长宁镇，参加长宁镇的学习。学习期间，杜校长单独找我谈话，对我一个学期的工作给予了肯定，并在大会上点名表扬，勉励全镇教师都向我学习，不管在哪个岗位，都要尽力做好工作。

我也谦虚的表示，工作做得不好，比如说，学生的检测成绩就不理想，每个年级都有不及格的学生，如果按及格率算的话，我应该排在全镇倒数。我说的是实情，一个班级几个学生，只要有一个学生不及格，我的及格率就低下去了。

在校长办公室里，我们谈到学生的学习情

况，我说：“杜校长，从这个学期来看，茂岭小学的学生表现很好。特别参加全镇的运动会，取得了三个奖项，对于茂岭小学来说，这是历史性的成绩。”

杜校长说：“是的，这里边包含着你的功劳。”

我说：“重点不是说成绩的事，而是通过这件事，可以确定，茂岭小学的学生也不差。”

杜校长说：“你的意思是？”

“我想把茂岭小学合并。”我说，“到冬青湾小学，到长宁镇中心小学，都可以。”

杜校长说：“你的想法不可以。十年前，我们也尝试过，把学生合并到冬青湾小学，后来呢，家长围攻学生，我们只好恢复茂岭小学。”

我说：“我知道，但我还是要再努力一次。上完下个学期，我就争取把学校合并了。”

“把学生合并到哪儿呢？”杜校长说，“这个可要考虑好。”

我说：“这个需要杜校长帮忙。我的想法还是合并到冬青湾小学，他们离百家寨近，回家也方便。如果不可以，就合并到长宁镇中心小学。”

杜校长点一枝烟，狠狠地吸了一口，说：“我这里没有问题，在长宁镇，这里的家长还是听我讲的，再说，镇里的思想还是开放得多。改天我写个报告，送到教育局去。”

我笑了，说：“报告已经写好了，只需要校长您签个字。我去教育局找领导。”

杜校长看了我一眼，说：“你小子行啊，做事一套一套的，蓄谋已久呐。”

我嘿嘿一笑，将电脑打印的报告递了过去。看完报告后，杜校长拿起桌上的钢笔，大笔一挥，在报告上写下几个字：同意茂岭小学的报告，茂岭小学合并到冬青湾小学如有困难，长宁镇中心小学负责接收全部学生。杜明辉。

第二天，我就出现在县教育局办公室。沙静怡见到我，打趣我说：“今天想起来看我了？”

我说：“一直都想着呢。就怕你这个城市大

小姐,早忘了我们乡下人。”

两人都哈哈大笑起来。沙静怡说:“你难得来,要不,今天晚上约上张安勤,咱们改善一下伙食?”

我说:“这个完全听沙主任的。”

沙静怡说:“损我呢,我哪是主任,就是小兵一个。倒是人家张安勤,那是正二八经的教务处副主任呢。”

我又想起张安勤那春风得意、大话连篇的面孔来。于是说:“下次见了,不能叫主任,叫处长才对,教务处嘛。”

两人又笑了一回。由于有事,我也不敢耽误,由沙静怡带我到教育科,找到罗科长,说明来意,把报告递上去。罗科长很热心,他知道我在茂岭小学的事,他说:“分管教育的刘副局长说,找时间去茂岭看看你,你今天既然来了,正好带你去,当面给刘副局长汇报工作。”

我一听要去见副局长,连连摆手。罗科长不由我争辩,打了刘副局长的电话,他放下电话,说:“巧了,刘副局长刚好在办公室。我们一起去吧,关于茂岭小学合并的事,前几天我与项目办也商量过,时机成熟,还是要合并的。走吧。”

就这样,我见到了刘副局长。见我们来了,刘副局长放下手中的文件,招呼我们坐下,看了罗科长递过去的报告,对着我说:“你就是陶光潜老师吧?”

我回答:“是的,我就是陶光潜,今年到茂岭小学支教。”

刘副局长说:“茂岭小学合并的事,前几天请罗科长提前思考过,条件成熟,就合并。你报告中也提出了,首选冬青湾小学,然后是长宁镇中心小学,然后是城关小学。想得很全面,我个人表示赞同。”

我心里一阵激动,说:“那谢谢刘副局长了。”

刘副局长说:“不要忙着谢我。合并的事,我一个人说了不算,必须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

度。这个事情,由教育科与项目办深入调研后,对全县需要合并的学校名单拟出来,召开局党组会,专题研究这个事情。就目前的情况来看,茂岭小学、长宁镇中心小学想在前面,思考也充分,工作值得肯定。”

既然刘副局长答应了这个事情,我的任务也就完成了,至于行与不行,还得看局党组会讨论的结果。于是我起身告辞。

临走前,刘副局长想起了什么,说:“陶老师啊,好好干,我们就需要你这样能干事的人。还有,你这次主动申请去茂岭小学,我们局班子印象深刻呀。特别是你写的那手漂亮的正楷字,很工整。”

我吃了一惊,追问一句:“是正楷字吗?”

刘副局长显然因我的吃惊,也吃了一惊,说:“是啊,正楷字书写的申请书,政工科保存着呐。有问题吗?”

我摇摇头,说:“没有问题,没有问题。”

此刻,我心情有些低落,心里有一种被人踢了一脚的感觉。

我走到四楼办公室,给沙静怡打了一个招呼,准备回乡下老家去。沙静怡说:“记得晚上的约会哦。”

我说:“你和张安勤去吧。我身体不舒服,不去了。”

沙静怡说:“刚才还好的,怎么了?”

我说:“心脏有点抽筋。”

离开县教育局,我就搭上回乡下的班车。几个月不见,父母格外高兴,把好吃的全部找出来,恨不得把我吃成胖子。两个哥哥也从外地回家了,准备过一个团圆年。

刚过得几天轻松日子,母亲的麻烦就来了,追问我女朋友找得怎么样了。我说,你不要着急,我找了女朋友,结了婚,你还得多带一个孙子呢,好麻烦的。母亲说,再麻烦也愿意。我无奈地说,没人看得起你儿子,现在流放到更远的村小学去,更是没有人愿意嫁了。

还真的是这样。元宵节刚过,经一个亲戚的引见,我见了一个女孩,在县农工局上班,一听说我在茂岭小学上课,见了一面,就不见第二面了。故事还没有开始,就已经结束。我又不是在茂岭呆一辈子,看到她那决绝的态度,我在心里暗暗好笑。

开学前的一天,我到城关小学,向张校长汇报新学期的工作打算,这是例行公事,支教老师每学期要当面向原单位主要领导汇报工作不少于四次。

来到学校,张校长不在,倒是张安勤在办公室,看到我来后,他一脸热情,为我泡上一杯茶,说:“张校长到纪委开会去了。有什么事情,你给我说就是了……我转告给校长。”

张安勤把自己当校长了,我呛了他一句:“谢谢你的好意,要汇报工作,也是给校长汇报啊。”

张安勤很不自然地笑了笑,说:“是的。听说你在下面干得不错呀,有什么事情,需要我解决的,一句话的事情,只管说。”

“谢谢你了。我什么事也没有。”我转身离开了学校。

新学期又开始了。十二个学生全部返校,一个也不少,他们的脸上,浮现出童年的快乐。

开学初,省国资委黄处长带领四家企业,来到茂岭小学开展捐赠,他们当天捐赠的电脑、学生健身器材、图书等物资达到五万多元,捐赠现金三万元,储存在县民政局账户中,专门用于改善学生的伙食,以及购买取暖物资。当天前来的还有市、县两级的新闻媒体,黄处长说,请大家前来报道,不是报道我个人行为,而是通过媒体的报道,让更多人来关注教育。后来我才知道,他们是省委派下来的驻村工作队员。

有了这些保障,我很快就补充了学校的煤炭,让学生在二三月高寒山区的教室里,烤上暖烘烘的火炉。直到四月份,茂岭才开始暖和起来,不再需要生炉子火。课间时分,学生全部都

跑到外面玩去了。

每个星期一早上,我都打响悬挂在门口的钟,学生迅速集合,在庄严的国歌声中,升起了鲜艳的国旗。

五月初,山里变了样。大山深处,到处是翠绿的一片。叫不出名字的灌木、乔木,全都换上了新妆,教室旁边的洋槐也开出了淡淡的花朵。小路旁,水沟边,许多小花竞相开放。春水涨了,在小溪里欢快地流淌。蜜蜂也来了,嗡嗡嘤嘤,在花间辛勤劳动。

来了,春天真正来到了,一切都会好起来。让百家寨人高兴的事情也来了,从长宁镇到茂岭的通村沙石路,将打成水泥路面。据小道消息说,有投资商打算开发茂岭,把这里打造成集漂流、观光、宿营为一体的景区。

茂岭就要与外界连为一体了。

一天,学生在诵读杜甫的诗:迟日江山丽,春风花草香……我心里一动,这诗句不正是当前的美好春景吗。

当天晚上,我花了一个晚上的时间,把杜甫的诗改成了词,谱了曲,成为写给茂岭小学的《春歌》:

迟日江山丽,春风花草香
泥融飞燕子,沙暖睡鸳鸯
世界起舞妆点春天
我们手牵手走进深深的诗篇
你说,我说
无尽的欢乐,就是诗意的雨点

江碧鸟逾白,山青花欲燃。
今春看又过,何日是归年。
红靥飘上你的窗前
我们心连心共创未来的世界
有你,有我
幸福的生活,等着你我来遇见
啊,春天

沉醉的歌声让我走得更远

.....

第二天,我把蹩脚的歌曲唱给学生听,他们很喜欢。他们说,老师把课文编成了歌,这样好记。

好吧,这个理由也算是给了我安慰和信心。周末,我回到城关小学,请教了音乐老师,帮我把不通顺的旋律修正过来,就正式定稿,成为我写给茂岭小学的歌,也是我人生中原创的第一首歌。多年后,一位前来贵州支教的老师写了另一首歌,在中央电视台演播大厅唱响,感动了亿万中国人。

+

五月末,我接到罗科长的电话,他说,根据市教育局的要求,结合全县实际,局党组会研究同意,全县撤并点校一共三十五所,茂岭小学是其中之一,合并到冬青湾小学。

当天放学后,我给邱梅打了一个电话,告诉他合并学校的事情。

邱梅说:“我决定了,这个秋天带着家人回来,看看茂岭小学。”

“我们欢迎你。”我说,“不过,那时我们都不在茂岭小学了。你得赶紧来。”

时间一晃而过,转眼间就到七月,又到学期检测的时间。因为是最后一个学期在茂岭小学上课,五年级的学生显得有些伤感。十年了,从李鼎老师来,到今天,学校的点滴发展,都印在大家的心底。撤并茂岭小学,可能令百家寨人难过又高兴。这个心情,在学校举行散学典礼那天得到了体现,百家寨的村民们,再次自发组织来到学校,送别了我,领回自己家的孩子。

因为学生还没真正合并到冬青湾小学去,学校里的东西暂时保留,等到下个学期完全正常后,再来进行财产清算。我锁上校门,交代王大田定期来检查学校,然后离开了茂岭小学。

我背上吉他,以及一些随身物品,像往常一样,走半小时沙石山路,到达茂岭村,再坐一个半小时面包车,到达长宁镇。熟悉的路,熟悉的人,心里却不是往常的感受,说到底,应该是这一年,我收获到的一切吧。

来到长宁镇,我找到杜校长,商量下学期学生合并到冬青湾小学的事。杜校长看我心里不踏实,安慰我说,放心,如果冬青湾小学不行,就到长宁镇来寄宿,学生一个星期回家一次,也是可以的。

返回城关小学的路上,我又接到罗科长的电话,他说:“如果返回到县城,就到我办公室来一下。”

我说:“电话里不能说么?”

他说:“不能,非当面说不可。”

我满怀疑惑来到教育科。罗科长递给我一张通知,说:“这是抽调你到教育局工作的通知,也就是说,从今天开始,你就到教育科来上班。”

我心里先是一震,然后是一喜,不管怎么说,教育局可是教育系统最高行政机构,好多人都想来,多威风。后来,我深刻感受到,在学校从事教育工作,比在教育局工作轻松多了,只是为时已晚,后悔也来不及了。这是后话。

到教育科后,我与沙静怡一起,约张安勤吃饭。我承认心里对张安勤有些不快,那张留在政工科的申请书,不是行楷字,而是正楷字。但现在情况不一样了,在他心里,我成了“领导”,我得有点“领导的风度”。

见了张安勤,他居然变得谦虚起来,让我感觉很不习惯。他的“一句话的事情”还是说了,不过主语变成了“你”,比如,将来我要晋级,你在教育局工作方便,关键的时候帮个忙,一句话的事情。再比如,吃完饭,我正准备结帐,他死活不肯,说是他一个学校教务处副主任,挂个帐是可以的,是吧,一句话的事情。

幸好我死活把帐结了,否则就说不清楚了。

周一上班,沙静怡通知我,到纪检组长办公

室去一下。我问什么事，她说我也不知道。我一路走，一路想，难道我有什么事让别人抓了把柄。想来想去，也没有想到什么事来。

走进纪检组长的办公室，我发现里面还坐着另外两人个人，纪检组长介绍说，来的是县纪委的同志，想了解一些情况，你知道什么就说什么。

然后，就是一连串的问答。

“认识城关小学的张宗伟吗？”

“认识。他是我们校长，我的领导。”

“你知道他在学校资金使用方面事情吗？比如，设有小金库没有？”

“小金库？我没有听说。”

“最近这一年，他在学校经费使用上，进行公布没有。”

“这个……我也不清楚，我到茂岭小学支教去了。”

……

问了半天，就是想知道张宗伟校长在用钱方面有没有问题。具体是什么事，我反问他们，他们说是纪律，你不该知道。

最后，他们又问我：“你觉得张安勤这个人怎么样？”

我说：“如实说，我觉得他喜欢吹牛，自以为是。其他的，倒没有什么。”

纪委找我谈话没几天，校长张宗伟被停职了，事情是因为在学校项目建设中，与施工方有某些利益关系。张安勤与校长关系较近，正在配合调查，不过继续在工作岗位。

行政工作紧张而繁杂，刚收集整理好春季学期的检测资料，紧接着开始毕业班级统一检测的评卷工作。八月初，策划新学期学校撤并相关工作，检查组到各乡镇学校后，立即着手准备教师节表彰大会……忙碌的工作，让我来不及想茂岭小学的十二个学生，要不是那天接到的紧急电话，我差点忘了他们。

教师节表彰大会刚过，稍微松了一口气，罗

科长接了一个电话，放下电话后，脸色凝重地看着我，说：“长宁镇杜校长打来电话，合并到冬青湾小学的学生，又被学生家长围攻了。”

我蹭地从椅子站起来，脱口而出：“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

一时间，我心里一阵难过，心里的某一样东西被打碎了，彻底打碎了。就像小心翼翼筑的一个窝，别人一脚踢没了。

事情紧急，经请示刘副局长，他指示，与法制科的同志一起，立即赶赴现场，他与局长随后就到。

一辆越野车载着罗科长和我，以及法制科的两个工作人员，向长宁镇方向赶去。我们在电话里得知，目前家长的情绪稳定，学生也安全。家长要求，茂岭小学来的十二个学生，不要再回来冬青湾小学。具体情况，等大家来了再说。

到了冬青湾小学，下车来，看到十几个学生家长围在学校门口，派出所的警员在维持秩序。杜校长挤出人群，招呼我们上校长办公室，说是三个家长代表在上面，正要我们给他们一个说法。

我恨恨地说：“说法？我看，他们得给我们一个说法，动不动就围攻学校，要翻天了。”

走到楼上，果然看到三个面带怒气的学生家长坐在那儿。我问杜校长：“学生呢？”

冬青湾小学的朱校长接过话头，说：“在旁边的办公室。”

我快步走到隔壁，十二个学生围在一起，惊恐地盯着门口。看到是我来后，孙婷婷叫出声音：“陶老师，你不要我们了。我们回茂岭小学吧。呜……”她一哭出来，其他学生也哭了，我一把抱住她，大家围拢来，哭成一团。

“不怕，有老师在。你们在这里等等我，我去一会儿就来。”我放开他们，停顿一下，说：“这一次，我们不回茂岭。我们要走出大山，到长宁镇中心小学去，到城关小学去，到更大的地方去。”

无知、自私、过分……一连串的词语在我脑

海里出现。回到校长办公室，罗科长正在耐心跟家长解释。

我大声说：“各位家长，我想问问，你们为什么要围攻学校？”

一个约三十多岁、剪着寸头的家长盯着我，说：“你是哪个？”

我说：“我是茂岭小学的老师，陶光潜。”

“为什么？嘿嘿……”寸头斜着眼说，“他们是麻风病人，知道不？麻风病，要死人的。”

看到我生气了，说话声音大，罗科长拉拉我，让我安静。

我甩开罗科长，问那寸头：“他们是麻风病人吗？”

“他们是麻风病人的后代，这是事实。他们会传染的。”

“是谁说的？他们会传染。”

“谁说的？我儿子的表叔说的。他在城关小学当官，去年提的。怎么，怕了吧？你自己问问他吧。”

“谁？你说的是张安勤？”

寸头听到我叫出名字，得意了：“呦呦，是啊。知道得不少嘛。他要是不说，有麻风病人来冬青湾小学，我们还蒙在鼓里呢。你们这些人，心太黑了。十年前，就想来祸害我们冬青湾小学，你们……嗯？还有，你们居然让他们……让他们参加运动会，我家孩子怕被麻风病传染，打乒乓球时，不敢接球，所以才输给你们……”

什么逻辑？感觉孩子们参加的那场运动会，竟然带着阴谋的意味。似乎是因为他们是麻风病人，才可怜地赢得比赛。

我的血液在沸腾。我掏出手机，拨通了张安勤的电话，开了免提，大声说：“张安勤，张大主任，你知道茂岭小学的学生，合并到冬青湾小学吗？”

电话那头回答：“知道。”

“他们是麻风病人吗？”

“不是，不是。”

“你告诉我。你是不是告诉冬青湾小学的学生家长，他们是麻风病人。”

“不是……是，是我告诉他们的。但我只说他们是后代，不是麻风病人。”

“你……”我一时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这个把“一句话的事情”当口头禅的人，鬼才知道他说了些什么。

电话那头说：“怎么了？”

我血一下往上冒，所有的不快全部化成了一段话：“没什么。我觉得，你有病！”

我掐掉电话。看到寸头的脸更黑了，他大声地、气急败坏地、带着颤音，喊道：“你……你敢骂我孩子的表叔。”

表叔！？不知道张安勤是不是又认了门亲戚。

他的手，绷直了食指和中指，就快点到了我的脸上。他的手指，变成了一把无情的生锈的猎刀，划过吉他的弦。曾经在茂岭小学响起的春歌，被他猛烈一划，变成了杂乱的音符，散落在地上。十二个可怜的孩子，他们哭着、喊着，泪珠从眼角掉下来，与地上旋转的音符一道，凌乱不堪，我不知道如何把它们捡起来。百家寨几十口人痛苦的面容，以及邱梅绝望的眼神，全部变成了背景……

我紧握右拳头，绕过那把猎刀，果断地挥出一拳，“嘭”的一声，准确地打在寸头的脸上。我耳朵嗡嗡作响，仿佛听到一个稚嫩的声音在凄婉地唱着：

我们都是好孩子，最最善良的孩子

怀念着，伤害我们的

大声喊，我爱你

你知不知道？

……

愛就是這樣

張志軍

二零零三年，我在剑江读初中。

那时青春年少，我喜欢看课外书，经常去报刊亭买书看，那时候我买得最多的杂志是《武侠》。可是，让我魂牵梦萦、日夜思之的却不是《武侠》，而是我们学校的校刊——《芳草》。

《芳草》内容琳琅，题材丰富，每一篇文章都充满了让我们为之倾倒的少年情怀，可谓“中无杂树，芳草鲜美”。初中三年，大好时光，《芳草》我每期必看。

如今在成人的世界里，过多的声色犬马、灯红酒绿和追名逐利，被边缘化的文学已经前景堪忧。但那时候，在学校的芳草地里，文学却是光彩夺目和让人神往的。

现在，让时间随着一条叫做记川的河流，回到二零零四年。当时，我们的校园里掀起了一股文学热，文学成为了一种风潮，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的少年犹如过江之鲫。若有人

写得一手好文章必定会让人刮目相看,若他的文章能在校刊《芳草》上发表,那肯定是冠盖满校园、无人不知、无人不识了,势必会得到更多人的尊敬和羡慕。

那是一个真正“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的年代,“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这样的诗句,也许只有放在那个风吹草低见牛羊的草样年华里,才能绽放出它该有的耀眼光芒。

那时候,小女生们根本不懂物质为何物,所谓爱情不过都是形而上的精神产物罢了,一句唯美的诗就能捕获住她们情窦初开的芳心。那时候,脚下青青的芳草对她们而言是纯净的、美丽的,她们刚刚念完“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谁也不知道这首诗还有伤感的后两句,那就是“远芳侵古道,晴翠接荒城。又送王孙去,萋萋满别情。”

每一个少年的心中都有着一个文学梦,我也不能幸免。我最初认识思禽,就是因为文学。当时,她在《芳草》上发表的一首诗歌,瞬间像子弹一样击中并洞穿了我:

不要问我爱是什么
如果你们从最初的大山上
看到最远的大海
又从最远的大海上
看到最初的大山
朋友啊,这就是爱

思禽的这首诗,就像一把利剑一样,不,应该说,就像爱神丘比特之剑或者达摩克利剑一样,“长虹吸海”般打开了我心灵的第一扇窗户,催生出了我人生的第一个感叹句,为我一生的灵魂押了韵,注了脚,无形中让我猝不及防地触摸到了一个美丽动人而又神秘遥远的世界。

当时的我,年纪不过十四许,根本不明白什么是爱,也不明白最初的大山是什么、在哪里,更没有见过歌声中那个“海风吹,海浪涌,

随我漂流四方”的大海。但不知道为什么,却莫名其妙地被这首诗深深地吸引住了,只是无端地觉得这首诗很唯美、很神秘,有一种朦胧的似懂非懂的吸引力,像一个有别于凡尘俗世的世外桃源一样,把人深深地吸引得不能自拔。

当时,我心甘情愿、按捺不住地把这首诗读了一遍又一遍,反复默念、吟诵或咀嚼,真是把它深深地印在脑海里了,而且每读一遍都能得到不同以往的美的享受。

有如仙人扶顶一般。

二

后来,思禽又在《芳草》上发表了一首名为《写作》的诗歌,这首诗也对我影响至深:

我喜欢于暗夜舞动那灵动的笔
直到明月霜落了一树的乡愁
都说写作是蝴蝶痛苦的分娩
我煮酒招唤那逝去的英雄
都说写作是一片废弃的孤岩
我孤身打马去寻找那失落的家园
都说写作是一座孤立的绝望的城
我一怒拔剑去感受
那天上地下血花泪雨的冲击。

多么豪迈奔放和震撼人心的诗歌啊,一字一句,就像是钉钉子一样,真是深深地钉进我的心灵深处中去了。我从此深深地记住了作者的名字——思禽,并自始至终在《芳草》上给予了她高度的关注。

思禽,思禽,多么美妙的名字啊!单是这个名字,就已经足够让人回味半天了。

那时候,我钟爱《金庸作品》,偏喜《古龙全集》。但当时,思禽在我心中的地位,丝毫不亚于金庸和古龙这两位名满天下的大师。

所幸的是,那时候《芳草》上几乎每一期都有这个叫思禽的人的作品,思禽的作品清新易读,情感真挚,辞意并佳,有着一种“清水出芙蓉

蓉，天然去雕饰”的自然感，让我如痴如醉，如饮甘露，如得知音。

那些日子，等待思禽出作品，看思禽的作品，几乎成为了我的一种习惯，若是哪一期《芳草》上没有了思禽的作品，我铁定感到怅然若失、落英缤纷。但思禽到底是谁，长什么样子，我都不知道。

久而久之，思禽就像青青的芳草一样，暗暗地在我青春的园地上，热烈地生长着，成为了我青春期里隐藏的一种精神寄托，成为了我那个年月里“最熟悉的陌生人”。

那种感觉真的真的很甜蜜。

三

我对文学的狂热，就是在看了思禽的那两首诗之后，被激发出来的。

那时候，我对文学和生活还没有“一入江湖岁月催”的感觉，心中更多的却是一种“天下风云出我辈”的豪情壮志。

拜读了思禽的诗之后，我昼夜苦读，“挑灯看剑”，写作的冲动竟一泻千里，达到了“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的地步，甚至产生了一种“一枝梨花压海棠”的冲动。

差不多也就是在那个时间段落，我开始“乱花渐欲迷人眼”般地迷上了写东西。有时候是在自己的租房里，模仿鲁迅、徐志摩、艾青等名家的作品写，有时候是在课堂上，偷偷地躲藏做贼一般地写，整个人几乎进入了一种“走火入魔”和“灵魂出窍”的状态。

但痛苦的是，就像是现在一样，那时候我昏天暗地、日月无光、“粉身碎骨全不惜”地写下的都是一些不完整的模仿作品，真正拥有自己思想和见地的篇章并不多。可是我，愣是“独自高楼，望断天涯路”和“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地写满了几大本厚厚的笔记本。现在看来，真的很珍贵。

之后，我忍不住那失魂一般的指引，接二连三猛烈地向《芳草》发起了进攻。结果十分惨烈，我轮番投去的每一篇作品都如“黄鹤一去不复返”，音讯全无。这让少年的我深受打击，充分地感受到了“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的悲壮，好几次想要放弃，却又欲罢不能。思禽那两首诗，给我的冲击力和震撼力实在是太大、太强了。冥冥之中，文学就像是一个巨大的磁场一样，把我整个人紧紧地吸引住了。

2004年，文学在校园里迎来了它姹紫嫣红、百花齐放的春天。那是一个百家浪漫齐鸣的年代，要想获得女孩的好感，不要花什么钱，几句诗就可以让一个女生死心塌地了。交一个朋友，系马垂柳边，“三杯吐然诺，五岳倒为轻”。

那时，我认识的某个少年，就曾经用几句华丽的诗偷到了他心爱少女的芳心，进而达到了自己“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的目的。接着，少年们争相效仿，情书铺天盖地，文学功底差的人为了牵得少女归，有时候不得不请那些多才多艺的朋友帮忙写情书，足见当时文学在少年少女们心中的地位之高了。

可悲的是，如今这种现象已经如“无边落木萧萧下”般不复繁荣，现在什么东西都折现，人们交流感情用的是QQ、微信以及“陌陌”，表达感情都要求发红包、买包包和送礼物，写情书变成了最土最不受待见的东西。天下之大，却几乎哪里都容不下几张安静的书桌了，作者寥若星辰。想来不能不让人生出“尘世如潮人如水，只叹江湖几人回”的今不比昔之感。

也就是在这一年，在好友的鼓励下，“不到黄河心不死”的我半推半就、欲拒还迎地参加了学校组织的征文比赛。这一次，文学之神没有把我抛下，我写的《秋天的故事》意外地获得了初二年级组二等奖。不仅如此，我的文章还

被放在《芳草》上专版刊出,这让我一下子成为了班级甚至整个学校的焦点风云人物。

与此同时,学校的《芳草》文学社也向我发出了邀请。当时,作为《芳草》校刊编辑部负责人的思禽甚至亲自接见了我,这让我像是一个突然领到了圣餐的穷苦孩子,心里乱石穿空,惊涛拍岸,卷起了千堆雪。

那一天是永难忘记的。

“人生若只如初见”的场景,我至今依然记得清清楚楚。春光明媚的校园里,同学们来来往往,三五成群,欢声笑语,一片骚动和欢腾。我在一种激动得几乎连世界都不存在的情况下第一次见到了我神交已久、仰慕已久的思禽。

千算万算,想不到竟然是个少女,而且是一个很好看的少女。不仅好看,而且一看就是那种很有才华、很有诗人气质的女人,很容易就使人联想到林黛玉、林徽因、萧红、张爱玲、琼瑶等名人的青年时代,这让我激动得简直要热血沸腾、翻江倒海了。

“坐吧,你写的文章很细腻感人,我希望你能加入我们文学社,以后一起为培养我们学校的文学人才做贡献”,思禽说。

思禽的话让我飘飘欲仙,完全脱离了人间,像在云端一样。我连忙坐下,我太激动了,所以说不出话来,只能点头。

思禽把一杯水端到我手上,我喝一口顿觉沉香留齿、心情甘甜,“你知道懂文学的人和不懂文学的人有什么区别吗”,思禽说

我说,不知道,你能告诉我吗?

我确实是不知道。

思禽说,我举个最简单的例子你就知道了,这样说吧,比如,同样看见一片树叶落下,在懂文学的人眼中,飘落的可能是一首诗,一支歌,一种对人生和天地万物的思考;而在不懂文学的人看来,它可能仅仅只是一片落叶。这就是区别,思想边界以及胸怀情怀的区别。

之后,她又对我讲了一些大加勉励的话,这让我瞬间有了一种万千宠爱于一身的喜悦和惊慌。后来,“心事一言和”的我们,交谈的结果更是喜上加喜,“你是哪里人?”

“我是新民新合的。”

“啊,你真是新民新合的?那太巧了,我也是哦。”竟然还是同饮一江水、同吃一片山的老乡,两人都像“两句三年得”一样心潮澎湃,激动不已。

“我叫思禽,今年读初三,很高兴认识你。”

“我叫小呆,今年读初二”,那时我们相视一笑,身边的时光静好,岁月安稳。

我和思禽就这样认识了。

从此,我们一起谈诗论文,结下了“醉眠秋共被,携手日同行”和“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作伴好还乡”的十几年友谊。

五

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一晃十几年的时间就过去了。

纵观我和思禽相识的那十几年时光,虽然达不到苏轼笔下那种“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的厚重境界,但也自有一番不同风味,如果非得找到一句话来形容那已经逝去的十年,那么称之为“我一生中最为幸福快乐的时光”,当不为过。

回首当年相交时,明月总是来相照。

在那些“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的日子里,我和思禽语于月下。那时候的月亮,当然比现在更亮、更圆,那时候的人也没有现代那么多的困惑、猜忌和不平等,大家每天只是劈柴、喂马、割草、上坡下坡,关心粮食和蔬菜,相互告慰。眼睛是清澈的,笑容是清澈的,眼泪流下来也是清澈的,就像是如水的月光一样。

那时候的夜晚,月亮格外近人,格外多情,月亮下住着我和思禽,住着哥哥姐姐叔叔伯

伯,住着大批善良的人,月光照在他们脸上,一片洁白安详。那时候虽然很累,更一无所有,但我和思禽却过得非常的开心。

“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这和是我和思禽相处的第一种意境。

初中那几年,春草茂盛地生长,我们约于黄昏之后,肩并肩地走着。意,是隐约氤氲过唐烟宋雨的朦胧月光;人,则仿佛一行行密匝缤纷的繁体,琵琶遮面,欲说还羞。年年岁岁,虽心动如幡,却不曾风卷珠帘;虽情深似水,却始终不敢在窗纸上湿润开来,我们只是春蚕吐丝般、蜡炬成灰般地在心里默默地爱着,思量着。

那时候,我和思禽会对坐一个晚上,于小楼听一夜春雨,任凭暗香浮动,曲款通幽,半羞还半喜,欲去又依依。我们会一直在聊天,谈论诗歌,谈论散文,但除了聊天还是聊天,除了谈论诗歌还是诗歌,什么也没做,连牵手都没有做到。谈论的都是形而上的东西。

我太爱她、我太尊重她了,我害怕拉她的手会引来她的反感。所以,我们只是一次次地享受着洁白的月光,享受那如窗前春草一样绵延无际的读书之乐。

六

进入高中后,春草碧色,交往日深,我们的感情很快进入了“春云淡淡日辉辉,草惹行襟絮拂衣”的境界。

那时候,单纯的谈论诗歌已经不能再满足我了,那不显山、不露水的一点朦胧,甚至让我感受到了深深的痛苦。我知道,是时候谈论一点形而下的东西了。为呵出一个云停水止、安定明媚的四月天,我开始给她写诗,表明了对她的爱:

我的四面都孤独唯独爱你,这一面温存
我倾我所有我不爱这个世界,我只爱你
思禽给我回了信,说:

愿我们在季节的交替更换里,共拾几缕红豆的相思。

后来我知道,这是一首日本俳句。

得到她的回复之后,我们白纸黑字上凝滞的爱开始变得露白月明和风朗气清。渐渐地,我也大胆了一点。再后来,我终于可以牵着她的手共同在月光下走着了,我感受到了她双手的柔弱和温度,我们开始有了第一次拥抱、第一次亲吻,我能嗅到了她身上的气息、头发的味道以及青春少女特有的芬芳,这些已经足以让我迷醉了,我感觉自己变成了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其他的再不敢去奢想了。

我们还在一起吹箫,思禽吹箫吹得非常到位,那两只纤纤玉手按在玉箫上简直就是一种艺术,我十分佩服。

大学的时候,我们干脆把隐秘晦涩的暧昧之笔收起,丢一手词崩乐坏,暴淋于风后雨后花开里。同时,我也有了更大的欲望,有那么一两次,我们睡在了一张床上,我把她抱在怀里,紧紧地拥抱着她,我贪婪地品尝着她灼热的唇,我的手爬上了她美妙的身体,她的身体多么曲折啊……

有一段时间,思禽比所有的女人都要女人,她每次兴奋到顶点的时候都会反复对我说:小呆,我是你的,我是你的,我整个人都是你的,我绝对不会离开你,一辈子都会守在你身边,如此云云。

人生到此,似乎已然无憾。

可是,就算是这样,我却不能满足思禽所有的想象。在她的心里,始终很强烈地深藏着一种叫做“青青河畔草,绵绵思远道”的意境,这种意境与一个叫李白的人有关。

任何时候,每当说到这个叫李白的人的时候,思禽的脸上总是一以贯之地露出了一种“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的表情,那表情里有崇拜、有钦慕,甚至有“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的迷

醉和遗憾。

思禽说，李白是一个十分浪漫、十分潇洒、十分豪迈的人，挥金如土，玉树临风，“夜船吹笛雨潇潇”。

思禽说，你身上最缺乏的就是李白的那种气质。

思禽说，李白也是一个喜欢文学的人，他是一个天才，下笔如长江大河，浩渺无际，杜甫说他“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这毫不为过。

思禽说，李白舞剑很唯美，比公孙大娘舞剑都美。

我对思禽说，我给你舞枪吧。我舞枪也很娴熟，特别是红缨枪。但思禽说她并不喜欢枪，她只喜欢舞剑。剑才是她心目中的百器之王。

思禽用尽了世间所有的好词来形容那个叫李白的人，从她的描述中，我知道那个叫李白的人就是她梦里梦外勾勒多年、雕红刻翠、心心念念的一脉“得”，就是她多年来苦苦守候、涂抹又涂抹的那一丝“期盼”，就是她那虚若垂天之云、泛像不系之舟的爱。

有一次，在我们缠绵的时候，她甚至心醉神迷、忘乎所以地喊出了李白的名字。这让我醋意大发、心如刀割。

终于有一次，我逮住机会反驳了她。那天，当她又一次心情亢奋情绪高昂地对我大发阔论说“李白是一个伟大的过客”的时候，我生平第一次反驳了她。

我说，李白并不是一个过客，我才是他妈的一个过客。

思禽很不解地看着我，满眼疑问，像个无辜的孩子，给了我一个“way”的眼神。

我只有跟她解释：你和我在一起，却天天谈李白，月月谈李白，年年谈李白，这个“两处茫茫皆不见”的李白就像是草一样，都开满了你的心里，而且永远除不掉了，他算什么过客。我才是过客，天天和你朝夕相处，却始终住不到你心理去。

我的话，曾经让思禽与李白保持了一段哲学的距离。之后的几年，我再也没有听到她在我面前谈到过李白。

但是有一次，在梦中，她还是如莺燕呢喃般情不自禁地喊出了李白的名字。打那时候起，我就知道，我并不是她这一生的好茶，远方的李白才是。

不过，一读到思禽倾国倾城的作品，一想到思禽倾国倾城的人，我就原谅了人生的不完美，并再次屈服在她的石榴裙下了。

我在想，思禽那么才华倾城的一个人，“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却肯愿意让我这么一个贫贱出身的凡夫俗子陪在她身边，就已经是我天大的恩赐了。

我对她还有什么可苛求的呢？

七

思禽确实是一个非常有才华的人，毫不溢美地讲，她是这个时代我所认识的人之中，最有才华的一个。

她是那种只属于云中岳、林中风、篱边菊、花前月、酒中剑、不食人间烟火的浊世俏佳人。琴棋书画，样样精通。特别是吹箫已经达到了炉火纯青、已入化境的地步。

她喜欢穿行于无边的旷野，她曾多次梦想漂洋过海去希腊和埃及，她想要在天空倒垂着行走，她想穿越璀璨的星河，矗立在彩虹之颠。我当然也想，但我不能。

思禽最喜欢的诗句是李白的《经乱离后天恩流夜郎忆旧游书怀赠江夏韦太守良宰》：

天上白玉京，五城十二楼。仙人抚我顶，结发受长生。

我没有见过李白，但思禽给人的感觉活脱脱就是一现代女版李白，飘逸，浪漫。事实上，思禽也最喜欢李白，她喜欢李白的豪迈和奔放，喜欢他飘逸的衣袖，喜欢他的无拘无束和

纵情山水。

思禽常常对我说：“生于周，当见庄子；生于汉，当见太史公；生于魏晋，当见阮籍；生于唐，当见李白。此生若得李白一半之韵，当可无憾亦。”

显而易见，思禽对于文学和李白的热爱远远超过了我，我只是偶尔写写，以抒发情感、放飞思想和记录自己的人生，“短笛无腔信口吹”而已。但思禽是一天不说李白，不写作就觉得言语无味，人生无趣。

更为重要的是，思禽写诗作文，也颇有太白遗风，她的行文风格自然恣肆，词句中充斥着雄放驰骋的气势和非凡的想象力，更为突出的是，她在诗、文里所表现出来的对远方的渴望和对自由的追求，与李白是如此的高度一致，这曾经让她大出了风头。

有一年，文坛上的一些家伙对她独具特色的文风给予了高度赞赏，有一位文学前辈甚至特别撰写了一篇 5000 字的文章对思禽的文风进行了深刻评论剖析，着墨很重，说思禽“几笔道尽了万里鹏程，极尽纵横驰骋之妙，颇有太白神韵”。

芳草一词，最早语出《离骚》：“何昔日之芳草兮，今直为此萧艾也”，用以比喻忠贞。但对于我们校刊《芳草》这个刊物名的最初得名，有一段时间却争论不休、说法不一，有人说是由唐代诗人崔颢《黄鹤楼》中的“晴川历历汉阳树，芳草萋萋鹦鹉洲”，有人是出自北宋诗人贺铸的“记得绿罗裙，处处怜芳草。”，更有人说是出自近代诗人李叔同的《送别》。

但思禽却执意说是出自李白，虽然思禽是《芳草》的创刊元老之一，但对于她的“出自李白”一说我是有些质疑的，确切地说，我是持怀疑态度的。因为在李白诗中，出现烟花并不稀奇，出现长亭、浮云和折柳也不稀奇，出现落日、明月、白鹭、青天和酒更不稀奇，因为这些词语在其诗中出现频繁，并且知名度很高。

但“芳草”二字，在李白的诗中并不多见，在我的印象中，李白只在《秋夕旅怀》和《安陆白兆山桃花岩寄刘侍御绾》中用到过“芳草”这种搭配和表达，但考虑到“芳草歇柔艳，白露催寒衣”、“芳草换野色，飞萝摇春烟”这两句诗并不为世人知晓，所以我认为思禽的出自李白一说并不可取。

所以，依我看来，还是出自崔颢的可能性要大一些。据我所知，贺铸的“记得绿罗裙，处处怜芳草”和李叔同的“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这两句诗名气虽大，但并不曾出现在中小学课本中。相反，崔颢《黄鹤楼》中的“晴川历历汉阳树，芳草萋萋鹦鹉洲”之句，我们是学过的，大家都能背得滚瓜烂熟。

当然，基于思禽对李白的崇拜和热爱，我们也不难理解，她所谓的“出自李白”之说，自有她的道理。

前面我们已经说过，思禽实在是太爱李白了。

八

在我和思禽相识相交相濡以沫的年月里。

思禽的文学功力可谓突飞猛进、滔滔汩汩、一日千里，完全可以用一个“射”字来形容。而我则毫无长进、原地踏步、止步不前，思禽经常批评我文章写得过于伤感、灰暗和呆板，缺乏灵性和跳跃，“过于保守”，说我的文章是“一个黄鹂鸣翠柳，两行白鹭上青天”——不知所云。

“你这样完全是朝着老杜的方向走去了，这样的写法太过沉重了，‘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知道吗，文学应该是一种飞翔，想象一下那种上九天、下九泉的感觉……”思禽不止一次这样对我说。

从文学创作影响力及取得的成就来，我也与思禽相去甚远，完全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

不管是从文学眼界还是从文学的创作高度来讲,思禽都把我甩出了好几条雨巷、好几座山甚至好几条大江。就算是拿喝酒的才华来说,也是我望尘莫及的,用“滔滔江水连绵不绝”来形容我对她酒量的佩服也毫不为过。

这一切的一切,让我觉得,她就是那个从《诗经》中走出来的女子,隐约缥缈,在水一方,让我情不自禁地生出了“溯洄”、“溯游”、“道阻且长”的《蒹葭》愁思。

想到自己无法给她想要的生活,我就越加感到心疼和愧疚。越加感到心疼和愧疚,我就越觉得自己配不上思禽,那种可见而不可求、可望而不可及的感觉就越像是春草一样,更行更远还生。

基于这样的认识,我隐隐地感到,总有一天思禽是要离我而去的,我的怀抱太小,根本容不下她这一轮明月。

我只是想不到,这一天竟然来得那么快,来得那么的干脆。

九

2010年,这是我和思禽认识后的第六年。

这一年七月,我们大学毕业了。

不知道是喜还是悲,我们赶上了一个现代版“千骑拥高牙”的年代,找工作的人摩肩接踵、挨肩擦背、熙熙攘攘。

由于受到“学而优则仕”这种充满诗意的古老思潮的熏陶和影响,这一年,我和思禽怀揣着报效国家、服务社会大众和实现自身价值的崇高理想,挤过千军万马的独木桥,考上了个乡镇的公务员,走上了我们神往已久的老“仕途”。

开始“细雨骑驴入剑门”的时候,思禽如“黄河之水天上来”,意气风发,豪情万丈,踌躇满怀,飘飘若仙,抱着青云之志,想要干一番惊天动地为国为民的大事业。我也是“九万里风

鹏正举”,准备放开手脚,施展抱负,舞动长枪,大干一场。

谁知,才在乡镇待了半年,思禽就感到了“不知筋力衰多少,但觉新来懒上楼”的疲惫与失望,她感到自己瞬间从一个展翅飞翔的鲲鹏变成了一只“久在樊笼里,不得返自然”的小鸟。梦想和现实的巨大落差让她的心情“飞流直下三千尺”般低落,满腔热血无路可投让她产生了“欲与常马等不可得,安求其能千里也”的苦闷和彷徨。

为了抚慰自己失落苦闷、躑躅复躑躅的心灵,她只能一次次“三十二溪成一瀑,合流飞落玉渊长”般地寄情于诗酒文章,寄情于遥远的李白。

就在那个时候,思禽写出了很多具有深度的、于我而言堪称“光芒万丈长”的文章。其中一篇,甚至达到了被《民族文学》放在头条位置隆重推出的高度。这对于一个青年诗人来讲,绝对是一件“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遍长安花”的美事。但事实上,思禽并不满足,她觉得自己的创作应该还要拥有更好的春天,更高的层次,她想攀上世界文学的巅峰,“一览众山小”。

认识到自己的创作还存在更大的上升空间之后,思禽越来越频繁地谈到了李白,她心中的那个李白日趋壮大,渐渐地占满了她的生活,她有那么一段时间简直可以说是满口李白了。千百个李白,长袖飘逸,如不尽长江滔滔不绝地滚到她的眼底来。耳际全都是李白的诗词:“平生不下泪,于此泣无穷”、“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我寄愁心与明月,随风直到夜郎西”。

进入“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的秋天的时候,已是倍感失望、心灰意冷的思禽写下了一则名为《去远行》的小散文,文章洋洋洒洒地表明了她想上路去远方的念头:“人

人以为学而优则仕、方是大道，我独以为、樊笼之困方始矣，就算是死，也要死于天空，死于大海，死于荒野，死于山水，怎能在此了此一生？”

文章发表之后，她终于决定抛下当前这个尘世。然后，带着对李白的崇拜，去追求那个对她而言已经久违了的“神游八极之表”的永恒世界。到2010年冬天的时候，她凛冽的去意已经布满了纷纷扬扬的雪花。

“小呆，你多看我一眼吧，再不看就看不到了。”思禽在火炉旁烤火的话让我感到很伤感。

我企图用“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缨，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和“人言落日是天涯，望极天涯不见家”等逻辑来开导她凝月冷霜的心，但收效甚微。

元旦节前夕，她还是向我摊了牌。

“小呆，你知道‘我还年轻，我渴望上路，带着最初的激情，追寻着最初的梦想，感受着最初的经历，我们上路吧’这句话是谁说的吗？”

我说，是凯鲁亚克吧，他好像写过一部叫做在路上的小说，那被称为是“垮掉的一代”的圣经。

思禽说，确实是他说的，但是真正“在路上”的人却不是他，你知道是谁吗？

我说，不知道。

“是李白”，思禽说，“李白一生好入名山游，以白鹿青崖山水为家，他才是真正用生命和灵魂在行走的人。”

思禽说，你知道我为什么要跟你说这些话吗，我今天之所以要跟你说这些话，是想跟你说，最近我的文学创作陷入了一种困境，长此以往，我所有的灵感将会被消磨殆尽，我很害怕，觉得生活不应该就这样被了结掉，如果我们为眼前的浮云蒙蔽，一辈子困在这封闭的山谷旯里了却余生，我们就完了，我们的文学生命也完了。

思禽说，我觉得我们应该出去走走，只有

到处去体验、冒险、上路、追逐，纵马江湖道，逍遙天地间，我们的创作才能取得更大的突破，我希望你能跟我一起走，我唯一舍不下的就是你。

一时间，我沉默了，思禽的话让我一片茫然。隐隐地，我感到有一条伤痕正在自己的胸口生长。在此之前，我从没有感受到过这种突如其来得痛楚，就像整个生命链条完全被割裂了一样。

我需要时间来消解这些痛楚。于是，良久之后，我才开口。我对思禽说，能不能不走？

思禽说，不能。

我说，真的没有商量的余地吗？

思禽说，小呆，你是知道我的，我希望你跟我一起走。

我沉默了，我的心在不停的挣扎，最终我还是妥协了。我对思禽说：我不能跟你一起走。

“为什么？”思禽说得有些大声。显然，她完全想不到我会这么说。我一向都是以她的感觉为主。

“难道你不想跟我一起走？”思禽问我。

“想，我想让你天天吹箫给我听，但是我真的不能走。”我知道我说得近乎残忍了，但我只能这样说。

“为什么？为什么？Way？Way？way？”这一次，思禽真的受不了了，她的眼眶下，明显有泪水在流动，她几乎是“车辚辚、马萧萧”般地嘶哑着说出了这句话。

“因为在这里，我还有很多债没有还。”我说。

“什么债？”思禽歇斯底里地吼着。

我说，“心债，就像是你对李白的一样，还有我不爱李白，一点都不爱，我要跟你说的是我他妈非常非常的讨厌李白。”

一谈到李白，思禽就全都明白了。我也在这一句“他妈的”的语气词中抒发和释放了自己的情绪。

最终，思禽流着泪理解了我。交谈结束的时候，她扑进我怀里，对我说：“我永远在远方等你，你一定要来找我。”

那时候，我是多么想挽留啊，我是多么想对思禽说：不要走，留下来。可是恨只恨我，寸心万绪，咫尺千里，空有相怜意，却没有相怜计。于是，我只有紧紧地抱着她说：“你走累了，就回来，只要我还在，门就永远为你打开。”

洒脱地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的泪酸在眼底，哽在喉中，咽在心里。十余年的红红翠翠，十余年的暮暮朝朝，十余年的风风雨雨啊，说起分别二字，我怎能不风劲云稠、层林尽染、云树绕堤沙、泪流满面呢？

相识相交十三年之后，出于对李白和文学的热爱和追随，思禽离开了我。多少年来，我一直担心自己给不了思禽想要的生活会使她离开我。现在，我的担心终于成为了事实。

思禽离开之时正值春天，本来应该是一个“木欣欣以向荣，泉涓涓而始流”的充满欢喜的季节。但那一天，客车动行色，汽笛举离声，不管是空气、流水还是草色，都布满了伤感。

临行前，思禽特别嘱咐我：千万不要丢下写作，要多看些李白，少看点杜甫。

我只有重重地点头，心中的哀愁如不尽长江滚滚而来。

思禽走了，看着她瘦小的身影渐行渐远，消失在青草之上、白云之下。想当年，李白送友人远行的时候，还能见到长江在天际流。而现在，我只能把一切都存放进自己空江自流、草埋幽径的心里，让一切变成永难忘掉的伤痛。

从此，江月年年相似，却不知道何年何月，才能再次相见。

+

思禽走后，我的整个世界顿时就空了，往事千重万叠地向我撞来，让我在很长一段时间

里，沉浸在“故人一别几时见，春草还从旧处生”和“春水悠悠春草绿，对此思君泪断续”的氛围里，迟迟走不出来。

思禽就像是我记忆中的芳草斜阳和月亮。我总是想起，思禽当年在月亮下教我唱的歌，想着唱着我会得到力量，更多的是思念和伤感。

柳树，长街，以及油纸伞下的往事有时会深情款款地走到我的梦里来。思禽走后的那些日子，看到一些怀旧感人的老电影，我也会莫名其妙地流下泪来。

“千万不要丢下写作，要多看些李白，少看点杜甫”，这是思禽临行前留给我的唯一期望、唯一期许，我每一天都不敢忘记，一刻也未曾怠惰过。

思禽走后的那些漫长的夜晚，我的生活里一片荒芜，时间在我这里，不再是时间，而是变成了冗长的叹息。

草色烟光里，我每天伫倚危楼，黯黯望着天际，想到烟水重重千里之外的思禽，只觉空虚难耐。每每念及其音容笑貌和美好往事，却像是梦一样，更添伤情。对于那段时间我的生活和精神状态之糟糕，在此有诗为证：

到处都是沼泽，荆棘和围墙
血是冷的，鸟是惊的，秋天是凝重的
火焰是睡着的
落寞的风，荒凉的枯草，在身体里遍地穿行
酒杯里一片枯藤、老树和昏鸦

也许是出于对思禽浓重的思念，我手中之笔一直在飞舞着，表达和倾诉的欲望变得异常高涨，创作的热情汹涌澎湃铺天盖地，于我而言，可以说得上是空前绝后了。因为思禽的久久不归，我的文字不可阻挡地披上了一袭古意，悲伤、忧郁、花锄、南窗、兰舟、烟波、鱼书、凭栏、阑珊、空楼、闲愁、萧索、愁绪、横笛、相思

等等词语，布满了我的文章。

很快，对思禽的极度思念让我迎来了文学的第一个高峰期，我的那些“尽是思禽去后写”的散文一经发出，就得到了县级刊物编辑的青睐，后来我写的诗歌和散文也接二连三被刊出，但那些惊人佳句只是“映阶碧草自春色，隔叶黄鹂空好音”，并不能弥补思禽离开所造成的空虚和失落。

另外一点，我写文章的初衷和目的并不是为了发表，发表只是一种配套的东西。我对生活早已经疲惫，我清醒地知道，我可以把摆地摊当成是谋生手段也不愿意把文学当成是生活的工具。文学更多的是精神上的东西，人是需要一点精神的，它可以抵制物质的焦虑、记忆的遗忘以及世俗的沦陷。

红尘几番春梦，人生几度秋凉。我写作，更多的是为了消解痛苦和倾诉生活，是想在思禽“人面不知何处去”之后，独自感受“桃花依旧笑春风”之余为自己找到一个世界之外的纯净世界。

思禽走后，我确实是按照思禽的教诲，笔耕不辍了。唯独遗憾的是，我的创作并没有按照思禽指定的方向发展，她嘱咐我要以李太白文风作为发展方针，可是我却朝着杜工部的方向走去，并越发不能自拔了。

因为思禽的远走天涯所导致的“斯人独憔悴”，因为自己寒门子弟的出生和加持，因为乡镇“边秋一雁声”孤独无聊的日子，因为亲眼目睹了一线农民的贫苦，我的字里行间总是充斥着一种“岁暮百草零，里巷亦呜咽”的忧郁气质，有时候偶尔引用了一两句李太白豪迈奔放的诗词，效果却是满纸伤感惆怅沉重。

李白的气质在我身上，越来越没救了。

十一

那么，我为什么学不了李白呢？

要知道，李白不仅是思禽的偶像，那也是

我从小的偶像啊。小时候，父亲曾多次对我说：“你要翻越这重重的大山，去看看外面的世界，去看一看辽阔的大海。”打那时候起，我就一直想要“配宝剑杏花烟雨江南走过，鞭名马黄沙西风塞北来回”。可是直到十几年之后，依然未能成行。

曾几何时，我站在窗前，望着群山连绵，想象着外面的世界。莺燕撒欢，狼狗交配，颠鸾倒凤。真是大好河山，大好河山啊！

这些年来，“男儿志在四方”这样的豪言壮语一直在激励着我、呼唤着我，我何尝没有想过要到处去飞翔和逍遥快活？我何尝忍心让思禽一个人去远行？我何偿愿意寡安于这一边地小城？

想当初，当思禽准备学李白“仗剑去国，辞亲远游”的时候，我是多么想跟她一起走啊，我是多想在她疲倦时能够为她安营扎寨啊，那也曾是我十几年来涂抹又涂抹了无数次的梦啊。值得一提的是，我爱思禽，我想跟她去浪迹天涯，一起纵马江湖，一生与春天桃李和酒为伴，放歌纵酒，饱读诗书。可是，我不能，我可以为思禽死，但我还要为一些人艰难的生。

现在，我就来详细地说一说我不跟思禽走的原因和理由。诚如前文所述，这二十八来，我确实是欠下了很多债。没有还清之前，决不能一走了之。这是一个男人必须要付的责任。我陷入文学越深，我就越能体味到责任和使命的神圣。

首先，在我看来，文学之旅很多时候就是一场寻根之旅，这些年来，我一直带着浓浓乡愁在寻找自己精神的故乡，现在我千辛万苦回到了自己生于斯长于斯的故乡，我一直深信：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我不允许自己背离这种信念。

其二，“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这句诗和“父母在，不远游”的观念一直在我的脑海里回荡不止。我父亲乃剑江县观么镇新合村的一

介草民,为了养大我,为了让我长大成才,几十年来,他四处打工,一生在广东、四川等地漂泊,尝遍人间悲苦艰辛,养大我,他就白了头。我的母亲一生种瓜于乡村,从未离开过家乡,为了我,她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劳作于坚硬的山上,直到晚年还不能休息。想到他们的苦难,我的心里就像火烧似的痛。我怎忍心与二老相别,怎忍心拂袖而去,怎忍心把他们置于身后?

况且,我清楚地知道,在这个世界上,不是每一个人都能过上李白的生活。我本布衣,一生都想过通过考试跳出农门,多年来,四处求学,前后历时二十春秋,不是寒门子弟,根本就无法体会到那种在他乡颠沛流离的艰辛。

大学四载之后,赶上了国考和省考,但却以落第告终,成为了沧海遗珠,一时间贫病交加,困于黔城,衣食成了忧虑之事。同年,迫不得已之下,只能远走黔西谋生,种种梦想支离破碎。直到漂泊的第二年,才和思禽一起考回了家乡的乡镇,随后坐着疲乏和困顿的火车,把西南的落日甩在身后。

到了家乡,才暂时获得了平静和安定,自此,凄凉折腰于一隅,算是对父母有了一个交代。

都说,熟悉的地方没有风景。可是,近处的风景,近处的事情,近处的人们,每一处、每一件、每一件都与我有关啊,我怎能割舍。

当然,我也欠思禽的,从感情和私人的角度来讲,我应该跟她一起走,但自古鱼与熊掌不可兼得。所以,我既然注定无法给她那种她想要的生活,只能忍痛让她走,我让她走是为了让她开心,因为她去的地方是她想要去的,那些有她需要的因子和停靠的港湾。

于是,李白诗里那月出峨眉照苍海、与人万里长相随的峨眉月,那又疑瑶台镜、飞在青云端的瑶台月,那寒山秋月、肠断玉关情的秋浦月,那舟浮潇湘月、山倒洞庭波的潇湘月,那

明月出天山、苍茫云海间的天山月,那暮从碧山下、山月随人归的终南月,那长安一片月、万户捣衣声的长安月,那雁引愁心去、山衔好月来的岳阳楼月,那惧怀逸兴壮思飞、欲上青云览明月的激情之月,那天南地北、浪漫飘逸的月,那些湖月、那些江月、那海月、那镜花水月,我只能一一辜负了。

我真的只能,让我们亲爱的思禽替我去体验和经历了。

十二

思禽是在二零一一年的春天出走的。

那也是一个青草开遍的季节。

是年,她二十五岁。

两千多年前,二十五岁的李白从蜀中的青莲乡出发,南下江陵,游洞庭,溯湘江,南穷苍梧,之后东涉溟海,抵江夏,继而登庐山,下金陵,西入长安,北上太原,先后隐居安陆与徂徕山。

然而,这一次思禽没有选择和李白一样的路线。相反,她反其道而行之,率先向北方发起了进攻,做三天三夜的火车后,她走在了西出阳关的道上。

一个月后,她给我回了信。

“小呆,我终于到达传说中的玉门关了,李白说,西去令人老,这一点我不认同,过去我们在书上知道,自古以来,西部很荒凉,现在亲眼见到了,才发现它比我们想象的更加荒凉壮丽。此刻,我就这条古已有之的丝绸之路上,这条路从长安出发,西经渭城、凉州、玉门、河西走廊,直至龟兹、鄯善,最终到达中亚、西亚、波斯、大秦等地,非常具有历史长度、深度和厚度。”

这几天,我走在这里,才意识到自己甚至来迟了,这里的一切似乎都在等着我,等了很久很久。来到这里,我就像是回到了家乡一样,

历史向我扑面袭来。我的耳边响起了羌笛声胡旋舞,这里天宽地阔,无拘无束。在这里肆意行走,我就像一个飞翔的帝王一样,狂风沙是我的心境,山和水是我的神韵,我统辖着自己的国度,草地是茵褥,天为穹,地为舆,双脚为车,聊遨游兮宇宙,偶息驾乎沧海,纵一骑之所如,凌万古之茫然,这里的一切都让我血为之沸腾,它们激发了我的灵感,刺激了我的创作欲。都说,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可是,走在这里,我并不寂寞,今天我又认识了志同道合的朋友,他唱起汪峰的《怒放的生命》来很好听,我们将一起西行……皎皎白驹,在彼空谷,好的风景总是在远方。你一天到晚窝在山里,是白白浪费生命,来吧,让我们一起望长安于日下,指吴会于云间,遥吟俯畅,登高作赋……”

读完思禽的信之后,我脑海里突然浮现出了《荒野大镖客》《西西里的传说》以及“婊子”这个词,我突然第一次觉得“思禽像一个在大暴雨中酣畅淋漓裸奔的婊子”,浮现出这样的念头连我自己都感到十分震惊。

非常的震惊,没由来的心理的颤栗,我开始觉得自己龌龊。有一种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的穷酸味,我也想象大海一样宽广,但我的情绪终究还是没能做到风平浪静。

我怀着复杂的心情回了信:

“思禽,信已收悉,知道你过得开心,我就放心了。”

我也感慨过大自然的壮丽,羡慕过长江的永恒,对西北大地更是向往不已。但我也清醒地知道,“汉之广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远方的高山,流水,桃花,路过的都不是我的归人。远方的城市,旅馆,酒店,住过的都非我故乡。我的故乡只在近处,只在灯火阑珊、烟雾缭绕处。

思禽,我也曾经想过,和你一起,拔剑纵横,击刺大荒,倚于天外。但静言思之,我还是

不能和你一起去奋飞。你也知道,我的家境,我所负的责任……我不能去看西北,不能去看大海,但你可以代我去实现那些梦想,你要知道,你是带着我们两个人的梦想在走,我的心会一直跟随着你。

我想对你说,其实这些年来,我一直都在路上,都在行走。我的行走和你不同,我一直在自己的内心行走,当我来到这个世界,我的行走就悄然展开了,然后铺满了我的一生。对于我来说,翻山越岭,一万八千里走过是一种行走。走过眼前的一亩三分地,爬山涉水,也是一种行走。我的行走无关乎时间、地点和距离。渐渐地,我发现,内心的行走和脚步的行走其实也没什么区别,我在自己的内心行走,即使足不出户,也可以流浪在千山万水、千里暮雪之外。我在自己的内心里“上穷碧落下黄泉”地寻找,寻找爱的根源,我已经找到了,这个根源就是我们的家乡,而你还没有找到,衷心希望你能早日找到。

思禽,在外面,你要记得玩开心,等你回来的时候,我要听你对我说外面的事情。你问我,是否爱你?我现在就告诉你:

如果我是一朵爱你的落花,决不会学无情的流水

更不会学愚蠢的藤蔓缠着你不放

绝对自由,才是我对你的爱

喜欢哪一片蓝天,你尽情去飞

喜欢哪一片领地,你只管去抱

我不会成为你的绊脚石,更不会成为你的拦路虎

你只宵攀你梦里的天梯,你只管跟你理想的大道

你定能够找到你遗落的温柔

思禽说,她走在夕阳下、古道上的时候,并没有感到“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的惆怅,也没有感受到“西去令人老”的意境。

而滞留于乡、日夜西望的我,却强烈感受

到了这两句诗的艺术魅力,如果没有思禽的日子是一首诗,那么这首诗已经超过了世界上所有的经典。

十三

相思就像是一把利剑,它让我老得异常快速,思禽才离开一年,我就二十九岁了。

同事们看我都这把年纪了还孑然一身,都很可怜我,纷纷催我去找女朋友,可是我总是说,没有女生看上。

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我总是忘不了思禽。十几年前,思禽就像一朵玫瑰花一样,和我在乡间的小路上谈天说地,那些如油菜花一般无忧绽放的日子,月光静静地照着,水样般地照着,照着安详,照着喜悦,照着幸福。“思禽,你会一直这样爱我吗?”

“是的,我永远爱你。”

“永远?”

“是的。永远。永远不分离。”

“永远不分离?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分离吗?”

“是的,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分离。”

“那你呢,小呆,你会爱我多久?”

“我会爱你到,你说的永远。”

十几年前的夜晚,明月当空,洁白的大地,百合花尽情绽放。十几年前的我们,在月光下轻声细语,笑着,闹着,走着,牵着手,星星照亮了幸福的方向,夜色清洗了灵魂的尘埃。

你看,当时我们说得多好啊。那时候的我们还没有学会忧伤,一轮又大又圆的明月就挂在他的头顶,那么近,几乎伸手可得,如一幅画一首诗似的,淌不下一缕忧伤。我们在月光下嬉戏,打闹,远处的老录音机正在播着《十五的月亮》,亲朋好友都像花儿一样萦绕在身边,又像是月儿一样挂在天上,快乐撒满了所有的夜晚,我和思禽就这样在洁白的月光下许下了

相守一生的誓言。但是到现在,是誓言还是谎言,我已经分不清了。

我必须得承认,在这个世界上,在生活中,诱惑无处不在,我也常常莫名其妙的“英姿勃发”。但为了我和思禽过去那柔滑如珠玉、暖软若莺语,把人和满腹的心事感动成了甜蜜娇柔的一页誓言,这些年来,碧曲秋声,孤舟平湖,我可从来没有改变过,就算是日渐憔悴、衣带渐宽终,也无怨无悔。

开始的时候我以为,思禽的这次出走远行,不过是年少轻狂的无心出由,过不了多久她将倦飞而知还。原以为,通过用脚步丈量河山,有一天她会兴尽悲来,“觉宇宙之无穷,识盈虚之有数”,了解到关山难越、胜地不常、盛筵难再的常识,感悟到兰亭已矣、梓泽丘墟的古训,明白到萍水相逢、尽是他乡之客的道理。到时候她一定会回来,我甚至预测我们将在某年的春暖花开之际重逢,届时正是江南好风景。

然而想不到的是,春去秋来,光阴荏苒,思禽竟一去不知年,一步一步地,忘了归途。任我每天凭栏目断远峰凝碧、万种思量、误几回天际识归舟,她却苦苦淹留、迟迟不归。此时,“荒野大娘子”这样的概念又一次没头没尾地浮现在我心头,这种感觉非常的让人难以置信。打死我都不相信我竟然会有这样的感觉,可是它就像地震一样发生了。

震感非常强。

十三

到2011年冬天的时候,父母一场前所未有的大催婚,让“立尽斜阳,目断四天垂”的我大感郁闷。

我找了很多借口推延,又找了很多借口推延,最终所有的借口都被大雨淋湿了,连我的内裤也全都湿了,隐没在了断鸿声里。这些年,我老是动不动就潮湿,全身流汤滴水的。

无奈之下，我只有提到西北。他们追问我西北是谁，我只能实话实说西北是一个地方，而不是一个人。我的话马上引来了更大的雨，眼前完全是一片烟水茫茫。

“不是一个人，你提它干什么，难道有一个人在西北等你？”

我说，“不是有人在西北等我，是我在等那个在西北的人。”

父亲显然觉得我在胡扯，不耐烦地吼了一句：“西北西北，谁在西北等你。就算是真的，去了那么久都不回，她肯定是在外面有男人了。”

想起那个在西北的人，我的心中也下起了雨，迷迷蒙蒙的，根本弄不清楚她会不会回来。思禽太飘了，今天她在西藏布达拉宫，谁知道明天她的“飘渺孤鸿影”会飘到哪里。一切都是未知的，未知的东西才让人害怕。

但了解的机会很快就来了，那段时间我老是醉酒，醉酒之后我就会情不自禁地想到思禽，想到思禽就想给她打电话，打电话就不可阻挡地提到了“你什么时候回来”的事情，有时候太醉了，就语无伦次地说：“思禽，你回来吧，回来我们就结婚。”

但思禽总是说：“你醉了，你以后要少喝点酒。”之后，思禽有一段时间没有接我电话，像是突然从我的世界消失了一样，这种“等待戈多”似的守望让我魂不守舍，痛苦万分。

如果有一条河流叫忘川，喝一口将忘记前尘往事。

那么，我一定会毫不犹豫一饮而尽。

十四

2012年的春天。

思禽风尘仆仆地从敦煌和兰州归来，抵达长安。

思禽说，长安是一个很有古意的城市，思禽说，她在那里想起了我那篇叫《西北望长安》

的小说。

西北望长安
可怜无数山
青山遮不住
毕竟东流去

思禽说，你那篇小说好是好，但是缺乏了一点历史的厚重感，如果你也到过西北和长安，那么写出来的《西北望长安》境界肯定要高很多。

我说，不一定吧，如果我曾经到过长安，我就写不出《西北望长安》的那种感觉来了。对我而言，我们的家乡新民新合村就是诗里的长安，想当初，红粉鞋，绿衫衣，我们相识相依在长安。而如今，你在的长安已非过去的长安了。

思禽说，你不要逼我。

我说，我永远不会逼你。我只是觉得自己很孤独，就像吴刚砍树一样，“碧海青天夜夜心”，孤独得想要忘记你这个奔月的嫦娥。有时候我在想，如果从来不认识你，我会不会好一点。

思禽说，那你就把我忘了吧。

说着，思禽又给我吹起了箫。梧桐更兼细雨，萧声依旧，但人已远，心境已改，世道已变。在思禽的箫声中，我发现悲壮的一直都是我，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这种离去的感觉说的不就是我吗？

那个秋天，思禽一直逗留在长安。原因是她在《人民日报》上发表的一篇与西北有关的文章引起西北文坛的高度关注，当地文联经过打听，知道作者本人正在长安，于是便顺水推舟邀请思禽参加了当地的文艺论坛。

而近两年来，我的作品还是一直没能突破州级层面走向全省全国。我知道，我的文学创作已经走到了终极的尽头，再难更上一层楼了。不过对于此，我已经很知足了，我并不是以文学为生的人，文学对于我来说，只是业余爱好，生活才是主要的。这一路，生活就像沉重的

山峦，无论我怎么修饰、描述、铺陈和改动，都是那么的忸怩、生硬和苍白。

每一段文字，只不过是一种生活的重复。

每一篇文章，都不可遏制地落入了生活最基本的圈套。

2012年深秋的时候，当我从沉沉的睡梦中醒来，月已经沉到西边了。在一片苍白的月下，我又想起了思禽。

过去我们在一起双手抱膝，坚守故乡，仰望月亮。而现在，我们像几条分叉的河流，走散了，分开了，碧树摇情，柳絮纷飞，不知在一片梨花雨凉的月下，她如今去到了什么地方。

思禽仿佛一下子从这个世界消失了，不给我写信了，不给我打电话了，也不给我发短信，她的手机也打不通了。

思禽消失了。整个春夏秋冬，唯有这几句词契合我的心境：

天南地北双飞客，老翅几回寒暑。

欢乐趣，离别苦，就中更有痴儿女。

君应有语：渺万里层云，千山暮雪，只影向谁去？

想到这首词，我就想起《神雕侠侣》，想起李莫愁，特别是想起郭襄看着杨过和小龙女携手消失于终南山，忍耐不住，泪珠夺眶而出的场景，感到这哪是什么武侠小说，不就是活生生的现实吗？

十五

时间之船驶入2013年的时候，世界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这时候的年轻人已经不知道诗歌为何物了，也已经不喜欢读书了，大家所表现出来的庸俗趣味和赤裸欲望如洪水猛兽般凶猛。已经再没有人去看月亮了，大家越来越多地迷上了喝酒，迷上了醉生梦死。垆边人似月，而人们的心里却已经流不出当年的月光。

文学正在离我们越来越远，当年和我们一起看月亮那些人，走在路上，如泥沙，急剧沉浮而下，月亮还是那个月亮，月光还是那缕月光，只是当年看月人如今已不复了当年的模样。那些守望月亮的树，也不见了。月亮在头顶一个劲地照着，却只能照得人心里凉凉的，凄凄的，像是从广寒宫上传来的一曲离殇，又像是吴刚独自伐木洒下的寂寞斧光。照着白絮柳堤，照着青春末梢的一纸寂寥。

这一年秋天，思禽从庐山下来，开始东涉溟海。那是一个夏天，她沿着湘江，泛舟而下，到洞庭湖的时候，她在一间宾馆停下了。

她给我打来了电话，第一句话就是：我感到文学死了。

她的话比那句“上帝死了”更让我大吃一惊，我连忙问她发生了什么事情，她说：“没事，只是最近有些茫然而已，我最近深深地感到文学在这个物欲横流的社会上越来越无力了，很多权威的文学家都纷纷下海经商了，有一天我经过一所大学，有一位学生竟然不知道徐志摩是谁，我叫他背李白的诗句，他一首完整的都背不出来了，这些现象让我对自己的所作所为产生了怀疑，不知道是我落伍了，还是他们落伍了，总之我感觉盛世文章越来越不值钱了。”

我连忙安慰她：“这确实是一个物化了的世界，大家在日趋陷在了追名逐利的泥淖里，这是经济高速发展的结果。面对时代和岁月中情感与人生的不可扭转的变迁流亡，其实一切选择都显得不可理喻又理所当然，心痛和撕裂是必然的经历，这是我们必须要承认的事实。……你的文章为我们展现出了人类心灵的高度，提供了一种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的精神向度。但是你也要看到，一个人的文学改变不了这个世界，文学能让我们意识到自己的匮乏，能让我们守住精神上的一片净土不沦陷，能让我们变得善良、增强勇气和捍卫世道人心，但这个世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崇尚文学。然而，

即便如今文学已经被市场经济削弱得气喘吁吁,但是我们也要相信,文学能让我们记住我们自己的一生,文学是一种精神信仰,它是不能用金钱来衡量的,文学的价值首先在于净化自己的灵魂,然后才能净化他人,它的价值和意义是无可估量的。你要相信,文学是你区别与人最突出的特质,那些成天吃喝玩乐的人并不能比你多得到什么,但你在同等的时间里比他们多拥有了文学这种东西,你将永远是所有人中最不同的那一个。所以,你千万不要被这个世界影响到你,做你自己最想做的,你就是最好的,你在我心里就是一个英雄……”

思禽说,“你这么说,我心里好受多了,可是你这英雄说得太过了,我不过又是一个‘垮掉的一代’罢了,你不是说喜欢流浪在路上的人都是垮掉的一代吗。”

我说:“我是说真的,不瞒你说,说了你可别笑,有时候我不仅认为你是英雄,我也常常觉得我自己是一个英雄。我觉得自己等你等得就像是一个信念坚定的英雄。”

思禽说:“谢谢你等了我那么长时间,我当初不应该那样强求你跟我一起走,你有你的责任要担当,你有你的梦想要去抵达,现在想来,是我太自私了。”

我说:“回来吧,你也不小了,抛掉那些落日、风沙、尘埃,择一小城而终老,一生只爱一人,一生只呆在一个地方,不也是一种充满诗意的人生吗?”

思禽说:“小呆,我喜欢‘在路上’的感觉,而你永远过不了‘在路上’的生活,现在我还没有安顿下来的意思,也许有一天我走累了,我会停下来,但那一天不知道是何年何月,就算有一天我停下来了,我也还会走的,我不想让你为我伤心难过。所以,你不要再等我了,鸟会飞起来,天会蓝起来,蜜蜂和蝶会携手而来,但我不一定会来,你还是赶紧找个人了吧? ”。

思禽的话让我想哭,但我在心里这样对自

己说:“不要哭,你是一个英雄。”可是,不管我怎样提醒自己,我的眼睛还是潮湿了。

我说,“难道你就这样忘掉了我们的过去?”

“我并没有忘记,你是我入心的一眼,便注定是我深爱的一生,这些年来,我走过很多地方,路过很多桥梁,见过很多云彩。但只爱过一个,在十年之前遇见的如莲的你。只是,这些年在路上我也想清楚了,我爱你,但我们并不适合在一起,我说过,你离李白的气质太远了。”

那一刻,我才真正明白了“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的至理,其实英雄也是会流泪的,因为我确实是留下了眼泪。

十几年前的那个春天,犹如在眼前。我和思禽在最美好的时刻相遇了,万物香醇,时间甜蜜。从此,绿衫衣,红粉鞋,构成了我生命中最辉煌的记忆。

而如今,过去美好的一切却只剩下一只不押韵的蝉,在角落里,预告分离。

十六

思禽叫我不要再等她的时候,我的夜,变得漫长了,心底守望了多年的月亮,也开始摇晃了起来。我的自尊心明显受到了伤害。为了保持自尊,我一个月没有给她打电话。

但是在2013年4月15日的时候,我的自尊没能抵住我对思禽的思念,我到底还是忍不住,给她写了一封信。我一下子沉浸在信的意境里,几天没回过神来。

然后思禽没有给我回信。这让我十分痛苦和郁闷。这些年来,我总是把对思禽一堆堆的爱,倒进心里,独自咀嚼。思禽的一颦一笑,全都堆积在我心里了。她每不理我一次,我的心,就绞痛一次。年年岁岁,从十几年前的一朵白莲出发,到十几年后的今天,尚在秋深。就像是一块佯装坚硬的石头,思念流泪满面,石上开

出红花,却绝口不提一种叫爱的伤。

那晚,在瓜田乡想到这些的时候,我又一次醉了,快走到寝室的时候,我忍不住给她打了电话,压制了十几年的爱像洪水决堤一样狂喷了出来,“我爱你……”,说出这句话之后,我脑袋里一片空白,只感到有什么东西在里面嗡嗡作响,悲壮而决绝。

但思禽却很平静,她只对我说:你醉了。

我大声地抗议:我没醉,我是真的爱你,爱你十几年了。

思禽还是很平静,她说:你真的醉了。

“操你妈的,老子没醉,我他妈真的没醉,你他妈就是一个裸奔的婊子……”我生平第一次失态了。

一切都像做梦一样,是那样的干净而又显得不真实。这个电话那头的女人,就是许多年前写信给自己,说她爱自己的那个女子吗?就是那个对我说,“当时车马很慢,一生只够爱一人”的女子吗?

思禽也哭了,我的一句“裸奔的婊子”深深地伤害了她。但我决不后悔,我的心里充满了一种悲壮的快意。

老子就这样了,怎么样,去伤心,去后悔吧。

我感到我和思禽之间远了,远到不可触摸,远到以前的那些情节向我扑面袭来,把过去撞成了严重的内伤,远到想去喊叫,想哭泣,但发不出声音。

我知道,我们再也回不去了。

走到寝室的时候,我的心里很憋屈,很茫然,像一只迷途的羔羊,茫然到不知身在何处。街道上依然人来人往,但没一个人的心里装着我。那些明亮的街灯一盏接着一盏,盏盏相连,但没有一盏能照亮我心底的哀伤。

多年来,我一个人孤独惯了,甚至可以说是逐渐喜欢上了孤独,但直到现在我才觉得,我的孤独是如此的可耻和可悲。

而这一切,到底是谁的问题?

十七

秋去冬来、夕阳西下、寒鸦空掠,转眼又过了一年。

思禽再次出现的时候,已经是2014年之后的秋天了。

蜀中四川青莲乡,是思禽游历的最后一站,那是李白长大和出发的地方。

3年前,思禽从黔东出发,走太原,一路西行,后回长安、下金陵,登庐山,抵江夏、东涉溟海,游湘江、洞庭,尔后南下江陵,最终抵达蜀中青莲乡,这一年思禽28岁,在外游历三年,历经风霜雨雪,说句实话,思禽早已经感到疲惫,只是她自己不愿意承认而已。

这一年,思禽仿佛经历了很多事情,她变得不同于以往了,因为一打通我的电话她就哭了,连哭声都有了一种“古道西风瘦马,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的沧桑。

她消失了一年,我本来是要骂她的,但我是个何等善良、何等心软的人,一听到她的哭声自己便先觉得是自己理亏了:“思禽,你怎么啦,发生什么事情了?你别急,慢慢说。”

“没事”,思禽说,“我只是,只是一年没与你说话,有点想你了,这一年来,我一直想要忘记你,于是我一次次潜逃,企图背向往昔,然而不管我怎么掩饰潜逃背离,都逃不出过去的那个圆,过去就是一个巨大的圆。有一段时间,我本来觉得自己已经把你忘了,但今天还是不可遏制地想到你了,这逐渐成为了没有办法的事情。今天上午,我和一个朋友出发去爬山的时候,我很开心,我们一路上有说有笑,可是走到半路的时候,我突然就想起了你,想到了我们的以前,我突然就感到鼻子一酸。那时候我们也是有说有笑的,那时候的我们是多么的开心啊,可是现在你我却分隔两地,我不知道是什

么原因，不知道是你的问题还是我的问题……”

我打断她说：“你说的那个朋友就是你以前提起的李白？”

思禽没有回答我，她继续往下说：“车子停下之后，我就丢下朋友跑到山那边去了，一个人到达那片万籁俱寂的天地之后，我俨然在那个时间，成为了这个世界上最想你的那个人，我把喜欢归还给了喜欢，把不喜欢归还给了不喜欢，我悄悄绕到牛前方青翠的小树林去想你，任何地方我都想。这时的你，正处在比远方还要远的地方，甚至更远，我在树林后面默默地咀嚼着老牛和小牛享用青草的声音。那一刻，我的心里再也没有剩下一寸不被你征服的土地。可是，我突然就孤独了起来，很孤独很孤独，孤独得无以复加，只想听到你的声音……”

听思禽这样说，我就有些感动，心中的很多苦水就不由自主地吐了出来，“我也很想你，我也很痛苦，日日夜夜，我想去找别人，却又忘不了你，怕你有一天回来会见不得过去的我，不去找你，一直等你，你又归期浩渺，而我自己也在一天天变老。进一步想，等你又有什么用呢？我们的生活方式根本就不同，我要的是平平淡淡简简单单真真实实。而你，根本就过不了小桥流水人家、柴米油盐酱醋和狗吠深巷中、鸡鸣桑树巅的生活，你是那种风流之后必定飘零的人，只有不断的行走、探索，才能使你觉得满足。前天，我又一次读了你十几年前在初中校刊《芳草》上发表的诗歌，我的一生就是被那首诗歌给改变了，有时候为了忘记一首诗，我竟要耗去一生的时间：不要问我爱是什么/如果你们从最初的大山上/看到最远的大海/又从最远的大海上/看到最初的大山/朋友啊，这就是爱。

你看，“当时明月在，曾照彩云归”，你写得多好啊，那时候我没有完全读懂，不过现在我

读懂了。这首诗歌说的就是一个圆，一种完满，爱就是要从最初的大山上看到最远的大海，又从最远的大海上看到最初的大山才算完满。而你，只做到了诗的前半节，你只看到了最远的大海，却忘记了最初的大山。而我，我一直坚守着最初的大山，却始终不能真正到达最远的大海。所以，这首诗，说的就是你和我的爱啊，悲哀的不完整的爱……”我几乎是一口气说完了这一整段话。

听了我的话，思禽沉默了一会儿说：“你过来找我吧，现在我独自一人生活，比任何时候都想要看见你，我想回到你身边去，想和你结婚，想和你生一大堆孩子。”思禽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有气无力的，让人心疼。

听思禽这样说，让我感到了“剑外忽传收蓟北，初闻涕泪满衣裳”般的一种震动。

我隐隐地触摸到了什么，在此之前，我总是觉得先把自己的困境处理好了，再去找她，我不想把自己的灾难附加给她。可是后来渐渐地我发现，若等我把自己像垃圾一样分门分类具体地料理好了才去找她的话，可能就晚了，一切就真的再难挽回了，于是我果决地说，你等我，我马上就赶去。

思禽说：“你真的会来吗？”

我想逗思禽开心，于是我说：“你不信的话，那我们来拉钩吧，就像以前一样。

思禽说：“咱们又不在一块，怎么拉钩？”

我说，我们可以象征性地拉拉嘛。

思禽说，拉就拉，谁怕谁。

于是，我们就调侃般地拉起了钩。

“金钩银狗，谁骗人谁是小狗狗。”

十八

我们拉钩的第三天，我就出发了。

那年，我二十八岁零五个月，在我小心翼翼，自卑自怜、善良懦弱的二十几年中，那是我

生平的第一次勇敢。

也是我生平第一次出门远行。

出远门的那一天，我永远忘不了。风，是“吹面不寒杨柳风”；天气，是“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心情，则是“人逢喜事精神爽”和“漫卷诗书喜欲狂”。

此行我没有告诉任何人，包括我的父母。我只是拿了一些银行卡、身份证等必要物品，然后背着一个挎包就出门了。我去得很急，那是一种“赏花归去马如飞，去马如飞酒力微”和“须臾走向天上去，赶却流星赶却月”的急和匆忙。

我从我和思禽曾经走过的那条小路出发，那条小路承载了我和思禽在一起的很多快乐时光，每当我们一起穿过那条小路去县城上学，我就会不停地唱歌给她听，我们挑着几十斤的大米走三十里的山路到瓜田乡，穿过瓜田乡，再坐一个多小时的农用车往北走就到了县城。那天，在那辆农用车装满鸡鸭的后箱里，我又一次重温了我和思禽一起去县城上学的艰难时光。仿佛隔着那么远的时间，过去的我们依然显得那么的遥远而且哀伤。

到了县城的客车站，只见人来人往，于我如过眼的云烟。我在喧嚣中买了票，轻轻地上了一辆去往四川的大电驴子长途客车。我感到了“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的放松和“即从巴峡穿巫峡，便下襄阳向洛阳”的轻快。

第二天黄昏的时候，我就到达了四川青莲县。街头的晚秋的晚风吹得我有点心虚，但一想到思禽挺拔的身材，我也就挺拔了不少。

晚上八点钟的时候，我找到了思禽所说的迎宾客栈。我打电话告诉思禽说：我到了，现在就站在迎宾客栈门口，你出来吧。

但是不管我怎么用力解释，思禽只是认为我在开玩笑逗她开心，她始终不相信我会千里迢迢地赶来寻找她。是的，她怎么也不相信。思禽

叫我不要再孩子气了，说着又挂了电话。我再打，她的手机却已经关机了。

黑夜吞噬了天地也吞噬了我，在客栈门口游荡的我不由自主地竖了竖衣领。到晚上九点钟的时候，一辆车停在了客栈门口，车门打开了，李白从车里走了出来，只是这个李白与我想像中的李白毫不相符，与千年前那个“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伦送我情”的李白更是相差了千里万里。这时另一个车门伸出了一只女人的脚，之后头也从车里伸出来了，门口的灯光有些暗，但我还是在黑暗中准确地捕捉到了思禽的脸。思禽的脸就像是她写过的诗，就算化成了灰，我都是认得的。

那一刻，我明显地感到自己全身发抖，一颗心猛烈地跳到了喉咙。我分明看见自己站在一阵高兴的眩晕中，竟然不知道此情此景是梦是真。

可是正当我要扑过去叫住她时，思禽雪白的小手却放进了李白的手里。我本来是这样想的：先从后面去拍拍思禽的肩膀，乘她来不及反应并开始回头的当口，快速地绕到她的前面去对她做个鬼脸，最后深情地对思禽说：思禽，我真的来了。我想象过思禽高兴地跳起来抱着我，两条腿夹住我的腰，两只手圈住我的脖子。多么具有历史性意味的画面，简直是诗中有画、画中有诗。

可是我万万、万万没有想到，正当我要扑过去叫住思禽时，思禽雪白的小手却放进了李白的手里。思禽甚至亲了李白一口。

我操，真是一个婊子。我的脑袋全他妈都乱了，两个小时沸腾的血液好像突然掉进了冰窟，一种“我花开后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的杀气，布满了我的心里，如果目光可以杀人，我当时的眼神肯定能杀死他妈的一个军团。

十五分钟后，我目带血丝地看着思禽和李白依偎着走进了客栈，走上了楼。唯留下

“千里走单骑”的我，“自古多情空余恨”的我，死一般地待在原地，死一般的失望。

那一刻，我的身体里面发生了人类有史以来最激烈的一场战争，我的思想鞭打我倒拔垂杨柳破门而入去问个究竟，而我的脚后跟却把我的身体死死地钉在大地上。

后来我选择了把整个世界留给他们，然后飘飘荡荡地走着，这证明在那时我已经是一具行尸走肉。这到底是怎么啦？思禽说爱我情景，思禽伏在我肩膀上撒娇的样子，思禽和我一起去砍柴的瞬间，往事的种种美好放电影般在我的脑海中呼啸而过，我只感到无穷无尽的悲伤像无边无际的荒野一样把我覆盖，覆盖，覆盖。我孤魂野鬼般飘飘荡荡地走着，不知道要去哪里，去找什么人，但我知道自己一定要走，离开他妈的这鬼地方。

我走着走着，突然发觉自己走不动了——原来是我撞在一个人的身上了。看到我一脸死不悔改、毫不退让的样子，那人生气了，火冒三丈，与生殖器有关的一些粗话喷薄而出，接着还不解气，一把抓住我的衣领，狠狠地把我推倒在地。我快速地站起来，与他扭打在一起，此刻我把他当成了李白。以前有思禽，我得留着身体保护她，敬畏的东西多了，自然会小心翼翼，胆小怕事些。但既然现在事情都这样了，老子就不怕了，我就他妈不管死活地豁出去了。

二十几年憋住的一口气一旦爆发出来，那人就经受不住了。当然，这绝对是一场势均力敌的战斗，虽然最后我赢了，但全身上下还是挂了彩。打了一场酣畅淋漓的架之后，我清醒了一些，疼痛感开始接二连三地出现。原来这么多年来，我一直都只生活在一个我自己构建的美好的梦中，李白真的是存在的。

我开始坐下来，一些东西好像在脚边悄然逝去。我在我和思禽之间的层层关系之中低头沉思，经过大半夜的思想挣扎，我才真正

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发生的事情在我仅存的理性思维中已经不能挽回。

想不到的是，后来当我在四川的街头平静下来坐在一棵柳树下时，思禽给我回电话了。

她问我，你真的到四川了？

我说，我到过了，到此一游而已，我看到了一个娘子。思禽，山山水水都知道了，你就是一个娘子，枉费了我二十多年对你纯粹的爱，你根本不配写诗，你就是诗歌的耻辱，诗人中的败类，千山万水，以后我们都不会再相见。

十九

第二天，我就灰溜溜地踏上了回家的车。

思禽打电话来的时候，我的身体和灵魂正坐在回内地的火车上渐行渐远，窗外的风景凋年般呼啸而过，疼痛了我的眼睛，我把头尽量地抬高，生怕一不小心，口水就会流下来。

当然了，这肯定不是郭敬明 45 度仰望天空的那种抬高，而是他妈的那种，那种他妈的，仰望或者失望。

我不想再说什么。

一句话都不想说。

透过这次远行，我开始抽象地看到了世界，看到了人生在生活中的状态以及初步感知和确认了存在的真实与谎言。两天前，我马不停蹄地滚到四川去。而现在，我只想马不停蹄地滚回家。

在回去的火车上，我又开始百无聊赖地翻书，那是思禽当年送给我的书，我翻着翻着，突然就愣住了——我再一次看到了那一首影响了我一生的诗歌。

我凝视着诗，一动不动，脑海中出现一幕幕当年的情景……那一年，“月出皎兮，佼人僚兮”，我和思禽在山间小路上一起谈论诗歌……那一年，思禽“俟我於城隅”……我们在一

起嬉笑着、打闹着……此时此刻，这首比世界上的任何一首名诗都还要让我心酸，看着看着我就流泪了：

不要问我爱是什么
如果你从最初的大山上
看到最远的大海
又从最远的大海上
看到最初的大山
朋友啊，这就是爱

从四川回来之后，我又回到了紧张的工作之中，我快快乐乐地走出门去，受到了严重的内伤，又像什么都未发生一样地回到了工作里。苍老的父亲正在院子里晒谷子，母亲则一如既往地在准备猪食，我在一旁对着一棵落叶飘飘的枫树发呆。

一直沉默寡言的父亲突然转过脸来对我说：“你也不小了，是不是该成个家了？”这是我父亲第一次与我谈论人生大事，也可以说是对我人生大事的最后通牒，他的话向来只说一次。

我说，“爸，你放心吧，这是一部小说。”

然后，在父亲的叹息声中像风一样走出门去，走出了院墙的包围。

二十

直到后来我才知道，思禽是在蜀中认识了李白的。

李白要比她大很多，差不多要大二十多岁。单从李白的年纪来讲，我们就知道这肯定是一个社会资源很丰富的厉害人物。

二十一世纪末的一个夏天，思禽的新书出版发布会在一座城市盛大举行，吸引了各方众多的诗人和作家来参加。

那天，发布会的赞助商也来了。发布会很热闹，主持人用字正腔圆、热情洋溢的普通话请思禽发言之后，又请赞助商发言。

赞助商告诉诗人和作家们：他曾经也是一个喜欢写诗的人，他写诗开始是因为一个女人。他讲了他和那个女人的故事，他说在那美好的青春里，在那挥洒幸福的岁月中，他的脑海里深深地刻下了她美丽的身影，他的睡梦中久久地激荡着她动听的声音。然而，在那莫名其妙的出身的自卑里，在那不可言说的成长的沧桑中，他说他始终只是扮演了一个懦夫的角色，他到底还是掩饰了对她的衷心的热爱。人们问他，他们后来怎样了。他说，最后，在孤独的失望里，在寂寞的忧愁中，女孩渐渐地熄灭了心中的火花。

诗人和作家们无限唏嘘地听他讲着，没有掌声，没有喝彩。

一个年轻的诗人问他：你没能和她在一起，你遗憾或者后悔吗？

没有，人生本来就是一个失去和得到的过程，对于过去发生的一切事情，我并不感到遗憾，更不会后悔，我只是有点忧伤，我的记忆太好了，我一直拥有着过去的记忆，在我这里，对于过去，也许失忆会好一些，赞助商有点开玩笑似的笑着说。

人们问他：你现在还写诗吗？

赞助商说：不写了，但我的心底尚存有诗意，这就是我为什么会赞助这个笔会的原因之一，和一群心底有诗意的人在一起，我感到很荣幸，但很多东西我只能永远地留在心底了。

现在为什么不写了呢，主持人问他。

对于这个问题，赞助商没有回答，他淡淡地露出了笑容。

最后，赞助商说，希望你们能继续保持诗意和理想，不要像我一样，为摆脱生活的沉重和转变卑微的身份而把诗意和理想弄丢了。赞助商说完这些，起身走了。

赞助商坦诚而优雅的一席话，瞬间吹皱了思禽心中的一池春水。

这个赞助商就是李白。李白之所以赞助思

禽发行新书,是因为他觉得思禽的书写得非常之好,他对思禽说:“看了你的书之后,我的眼眶潮湿了,我被书中的故事深深地感动了,它让我们想起了我的过去”,李白评论起思禽的文章来,头头是道,深刻到位,见解独到,有很多精辟的哲理,得到李白这种人物的高度赞誉,思禽感动得全身颤抖、双腿发软,心中异常的满足。

起初,李白结识思禽,只是单纯为了出书,只是单纯喜欢思禽写的书,他毕竟已经到了知命之年,何况家里还有老婆和孩子。他带思禽出入各种场合也只是为了新书宣传等相关事宜。很显然,李白是一个很有地位的人。那时,在李白的引见下,思禽认识了这座城市里大文豪和高官富商,那些大文豪及高官富商看到思禽十分灵气都很高兴,思禽被上层人物那样看重也很高兴。总之,由于李白,思禽开始接触到上层社会。对于思禽这种以诗为家离乡背井的人,李白的沉稳、老练,让她感到很安全、很温暖。同时,她也矛盾,他一边在心里谴责着自己对诗的背叛,一边则温水煮青蛙般沉浸在各种世俗的活动里。

李白也很幽默风趣,讲起话来,经常让思禽心花怒放,这与李白以前是一个诗人有关。

有一天,思禽和李白从一个舞会中出来,快到门口的时候,她突然踮起脚跟在李白的嘴上狠狠地亲了一口,这一口让李白呆滞了那么一会儿,接着,他原本平静无波的心里掀起了轩然大波。在这之前,李白是一个淡泊的人。但思禽的那一吻,重新激发出了李白心底埋藏了多年的诗意和灵感。

之后,思禽和李白开始深入、深入、再深入地了解。在一个月明星稀的夜晚,在藕花深处,李白拔出了他尘封多年的剑,在操场上舞了起来,配合“只羡鸳鸯不羡仙”的剑诀。那一剑舞得思禽刻骨铭心、心旌摇荡。

心灵和身体都诚实了之后,他们的交往开

始如鱼得水、游刃有余了起来。后来他们手拉手出入各种场合,简直成为了一对现代版的“神雕侠侣”。

有一次,李白病了,思禽不吃不睡地在病床前照顾了李白一天一夜,这缥缈又真实的温暖让李白开始变得执着了起来。他又一次舞动了他的宝剑。

那一剑刺得非常的温柔。让思禽完全把我抛之云外了。

不可否认,李白对于思禽的感情是复杂的,这个远道而来的年轻女孩惊扰了他平静的梦,让他生出了人生短暂、落日西斜、青春不复返和我生君未生的慨叹和遗憾。

李白也曾想过放下,想借佛法破除心中业障,以重新达到自然平和的状态。但他很快就发现自己根本无能为力,很快他就遵从了道家的顺其自然,他开始觉得与一个小自己二十岁的年轻女孩交朋友,这根本就不是什么违背道德的事情,用不着过于在乎别人的眼光。

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思禽的主动,让本来就尘心未泯的“诗仙”彻底沦陷了。

午夜梦回,也许李白会觉得遇见思禽就像是一个梦,但何为梦境,何为现实,谁又怎能分得清楚。不过,话又说回来了,人生在世,有梦可做,也算是一种幸福的事情了。

思禽真的找到了她的李白。我一直以为李白离我们太遥远,思禽不可能找到他。但想不到李白真的存在。那段时间,思禽还给李白写了诗:

白啊
好白
忒白
白啊
太白了
非常白
白啊
十分白

特别白
全白了
思禽再也没有接我电话,也没有再给我回信。
思禽不再属于我一个人。

二十一

思禽和李白这对有情人终成了眷属。但事实证明,存在不一定就合理。

落叶聚还散,寒鸦栖复惊。多年之后,李白和思禽分手了。

思禽踉踉跄跄跑回来,在一种“渺万里层云,千山暮雪,只影向谁去?”的意境之中找到我,声情并茂地给我念起了那首诗:

如果你们从最初的大山上

看到最远的大海

又从最远的大海上

看到最初的大山

朋友啊,这就是爱啊

她紧紧地挨着我,胸口往我身上贴,想让我回心转意,想让我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谈何容易。

她甚至还想吹箫给我听,还承诺从今往后只吹给我一个人听。可是,我果断地制止了她。

常在河边走的我,已经湿了脚。

一切都一样了,已经没有诗了。

我不想再说一句话,一句话都不想再说,连报复的话都免了,我都提不起兴趣来说了。

思禽哭着说,我是她最大的遗憾。可是我一直相信,人生本来就不完美,谁都会有遗憾。

她以为我总会在原地等她,可是我的前提是她心中有我并且没有李白。

她泪眼朦胧,想和我旧梦重温。

她苦苦哀求,以为我还能和她重新开始。

她心存侥幸,以为爱都可以重来。

她怀着最后的希望,以为诗歌能够让我一

次又一次地感动。但我没有。这些年我已经不写诗了。

是的,这就是爱,这也是爱,爱就是这样,也只是这样,爱也可以这样,爱也可以不这样。但我就是这样。

如今的我,已经明白了时间的定义。我已经成为了一匹不可多得的好马,我不想再拿着我的马鞭满山跑,也不想再吃回头草。

因为只有我知道,那是一棵什么草。

由一棵柿子树所想（外一首）

薛言木

你注视那个熟透的柿子落下，
把过堂风关进屋舍，一如春天
把落红埋进土壤。与孩童心中的童话
存于星空形成对比，
这是某年某月某日某刻，
曾经你也是这样盯着一群蚂蚁搬家，
好奇云游走，天空下陷，
构想一首难以控制的诗，
对着炙热的太阳忘却上课铃响，
如果没有别人提醒。当然，你会忘记
这是一节物理课，来不及触及的
唯物主义，把你生活
在二十四岁变得狭长，
不如品尝一枚柿子吧，与友邻分享。
——你的秘密一定有人知道，
和你的父亲二十四岁时
一样，关于猛兽，关于指鹿为马愤而不平，
关于你诗中曾多次提及爱过的女人。

花坛的青色杂草像绿色的湖泊
剪过的杜鹃花在湖面漂浮
一只白猫，一只黄狗，
相互打趣，挑起一些开心的事争辩

钟声来自白塔寺
对善恶因果有所了解
对它，有无数不同猜测的解读
声音带着虔诚，
在空气中比划一个圆圈，
好像把所有的疑问（幸与不幸）圈在里面。

活在尘世，一个客人
和草木虫蚁一样度过人生

信徒

白塔寺对边的住户大门开着，
一个回族阿婆从她那双眼睛
窥探信息，一双像井
一样深沉的眼睛。盯得

行走的方向 (外二首)

■ 何舒

携春天的温柔，踏歌而行
沏一杯青茶，于红尘中
岁月如此静美

驰行的列车，由南向西，闪烁的灯
让我不由想起老家，那路灯
临街的门窗，传来风的咳音

一些挺拔的古树，总喜欢向东的方向
而我却懵懂，不管风雨，不知疲惫
不管白昼，或暖或寒，脚步仍在跋涉间

撑破生活的前幔后幕
一些情，生硬地行走在天地间
窥视着风的方向与春天的模样

野樱花

在春风的渡口等你
我知道
阳光是你的故人

山坡太多
我叫不出名字
你在丛林里托起三月
等待着江南的杏花雨
落满红唇

被春雨点染的诗句
随风摇曳着影子
不管远方有多远
你坚信
满树的芳华
会惊艳春心的故事

我在等风也在等你

花开了。风悄悄把馨香挂在枝头
在我和三月约会的时候
桃花，柳芽，湖水，草地，还有梦
在记忆里轮渡，在时光里柔美
一不小心，踩响了两岸的青春

我在等候春风的微凉，重奏
冬季的遗嘱，让泥香掩埋经年的疼痛
在下一个季节生长出快乐
攀爬，燃烧。逐渐拔高的日子
吐出初春的味道，绽放一树桃红

我在岁月的船上等风，也等你
远行的梦想，在风雨中贴上你温情的身影
红尘中漫漫的芬芳，不知不觉醉了蓝天
我灵敏的触角感悟到灵感的延伸
抚摸着我们的爱情，以及撒落一地的月光

夜的黑 (外一首)

■ 张洪辉

这世界终究不是
也不能由谁说了算
即使这深了的夜
也不能以一种简单的黑
就把所有的颜色都掩盖
企图将一切是非对错都一笔勾销
就算城里的灯红酒绿没有在叫嚣
农村那些卑微懦弱的夏虫
也不会隐忍而过
他们串联起来吵吵闹闹
这捂起来的平静迟早被打破
所以黎明只不过是时间问题

栗子

看起来都是球的模样
但绝不圆滑
更不想随意被侵犯
所以选择了带刺的铠甲
无非放出这样的信号：
“人若犯我我必犯人”
只是坚守了一辈子的底线
最后还是因为自身膨胀而崩溃
否则
谁都别想有好果子吃

烟花满天飞（外一首）

■ 伤 痕

大年初六，一场雪不期而至

在岔路口老寨门前，拉起了一条横幅，写着：

“热烈欢迎岔路口的姑妈们回家过年”

红灯笼，挂满了屋檐和路旁

寒风中，老人们挤在村口，翘首以待

九十个嫁出去的姑妈，远道而来，是他们的心头肉

哥嫂和弟媳，已穿上节日盛装

敲起锣打起鼓，行走在冰天雪地里，头上的热气

出村三里远，也还很磅礴

我也跟着人群，走到了姑妈们中间

很多都不认识了，要仔细推敲

洗去脸上岁月的刀痕，才能还原儿时的端庄

当然，叫一声小名是最好的方法

或者，讲一个少年捣蛋的故事，事件的主人们

可以忘掉生活沧桑，但忘不掉童年趣事

童趣，是贫穷年代的一种游戏

我们曾乐此不疲，它于追逐和打闹中成长

如今重温，是再一次相认，是再一次聚首于童年

烟花冲天而起，只为我们妩媚

农历己亥年的这个初六，这种相认，必将再一次的

铭心刻骨，烟花消散，但我们不散

唱支酒歌吧

在村里小学的操场上

回家的姑妈们排好了队伍，要和学校留个影

学校是她们的另一个爹，另一个娘

在她们前面，聚集了另一群女人

当中有外村嫁来的媳妇，也有不曾外嫁的姑娘

如今，成了她们的哥嫂

合影完了，队形保持不变

哥嫂两人领头，其余跟随，唱起了迎亲的酒歌

酒歌用家乡话唱，歌词是信手拈来的

唱的是，姑妈们远道而来，辛苦了

数的是，姑妈们太破费，带来了一件件礼物

小到一个苹果，大到一挑挑酒水饮料

姑妈们也早有准备，也两人领唱

细数哥嫂的辛劳，为迎她们，杀猪宰羊，又放烟花

又做美食，把她们当成了最尊敬的客人

我和一群男人，在一旁听着

只到等她们唱完，才捧上新煮的侗家油茶，用恭敬

请她们喝下，油茶微苦，有思乡的情愫

油茶是另一首酒歌，用乡愁填词

高低音由一个个土碗敲打而出，漂浮的茶叶梗子

才不会哽在喉间，并能顺溜的一饮而尽

時間的拐角

楊秀廷

—

澄江、晓风、打鱼船，柳岸、鸟鸣、早行人。江雾淡淡中，小城锦屏三江六岸的灯光一盏接一盏安然隐去，在环绕三江国家水利风景区的健康步道边，花明草碧，树木鲜润，赶早市的人们步履匆匆，平实日子里一帧一帧鲜活的场景又次第打开。

鸟总是站在清晨最早醒来的枝头上，迎风摇曳，它们在清朗晨光中自言自语，然后相约谈天，把翠绿的鸟鸣声满地洒落。有趣的是，本应在晴午才登场的蝉也早醒，开始练习歌唱。起初是在某一棵树上，一只蝉独唱，起调有些散淡、慵懒，却执着，风很快把蝉的情绪播撒，一只又一只蝉扯开了嗓子，汇进声音的河流，于是，江岸边绵延的青枝间，蝉声漫涨，如微雨缠绵，犹丝竹乱耳，像阵雨袭来，继而声情咸备，抑扬排闼，一会儿就变成急雨般密实的恣肆忘情，蔚然如潮，在盛夏的日出前演绎成一场声音的盛典。

始于鸟鸣，盛在蝉声，加上水的润泽，风的加持，清晨的那些诗意蓬勃如新。

长堤漫步，水榭凭栏，一天、两天，一周、两周，一月、两月，我发现今年这个夏天，鸟和蝉像是有了约定，河岸的柳树是鸟儿唤醒小城的试音地和演出场，而圈围在滨江步道和临江绿柳后面及树丛与掩映其间的亭阁，才是蝉声策动的阵地。

鸟雀的啁啾就这样在晨光里被一波一波的蝉声覆盖。这个时候，鸟儿就有了几分谦逊，它们开始把青翠的歌喉调得低一些，调得柔一些，它们轻盈的身影，点缀于枝叶间草丛中，也跃动在江畔人家的庭前院后，标点着这早晨的舒朗和灵性。

我以为，平凡日子里对美的感受，是从鸟叫声轻漾在晨雾中开始的。尤其在夏至时节，在清水江边，这种美的遭遇似乎来得多了一些，这日子就有了簇新的意味，仿佛一大把一大把旧时光，在夏至这些晴朗而热烈的早晨被阅读，被歌咏，被擦亮。

在农历的时间大序列里，由二十四节气构成的等高线中，夏至是一个具有峰值性的时空节点，阳盛极而阴生，这个时间的拐角处，恰似蝉声的瀑布冲刷过清幽的鸟鸣，也像极了隆里

“花脸龙”执掌龙尾的丑角一跃成为“龙首”牵动整条龙的进退。自然界的物换星移，其实就是人生的一种镜像，总有一些人和事，选择了这样的时节登临或退场。

二

蝉鸣半夏，稻田中青绿的秧子已经扎稳脚跟，在灼热的阳光里等待与更多的雨水相逢。草木有心，用绿色呈现和提纯这个季节的意蕴，守候光阴和流水。

时空是有重量和体积的，堆青叠绿的群山，流碧淌翠的江水，把“宜林山国”清水江林区的山水气质、生态颜值和人文气韵展呈于天地间。绿水青山养眼，蓝天净土养肺，传统饮食养颜，民族文化养心，田园生活养神，自然的神奇造化，在这样的季节里，借了山水草木的情义通达人心。

锦屏清代“著述侈侈隆富”的苗族作家和学者龙绍讷在《杉君子传序》中写道：“土生稼穡，水长蛟龙，山茂草木。稼穡甘美养人口体，谓之善人，草可也。蛟龙变化不可方物，谓之豪杰，虫可也。然稼穡能养人之身，而不能范人之心，盖善人质美而未学者也。”木斋先生主张师法自然，敬惜自然的养育之恩，强调人与自然要谐和相生，修身养性，曾益其所不能，系追求“性直、品端、节坚、材美”的君子之道，对生存所依赖的资源取之有度、用之有节，这样静水流深的体悟，凸现澄明、坦荡、从容、高贞的品格和生命情感。

万物相生让人类内心有了对生命的觉醒。三百年前，还是一个木不着漆纸不着色的素朴时代，在清水江中下游的文斗苗寨，人们用规约调处人与人、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方式，让自然之心、草木灵魂与人们的意念相逢、相生，继而相依、相护，山、水、草、木与人同生息而被赋予了情感，因而有了美学上的意义。

文斗苗寨有一通刊立于清代乾隆三十八年(1773)的环保古碑“六禁碑”，碑文规定：“不拘远近杉木，吾等所靠，不许大人小孩砍削，如违罚银十两。各甲之街，日后分落颓坏者，自己修补，不遵禁者罚银五两，兴众修补，留传后世子孙遵照。四至油山，不许乱伐乱捡，如违罚银五两。后龙之街，不许放六畜践踏，如违罚银三两修补。不许赶瘟猪牛进寨，恐有不法之徒宰杀，不遵禁者送官治罪。禁逐年放鸭，不许妇女挖前后左右锄虫蟮，如违罚银三两。”碑文内容为保护山林、保护村寨人居环境，禁止乱砍滥伐，规范林业市场秩序等，成为清水江流域影响久远的自治“法典”之一。在“六禁碑”旁，有一块刊立于乾隆五十年的古碑，专门对村寨附近的风景林管理作了具体的规定：“此木蓄禁，不许后代砍伐，留以壮丽山川。”

一句“留以壮丽山川”破空而来，时间在清水江发展史上标注了一个绿色觉醒的转折坐标。

透过岁月的烟尘，我们不难想象，那个两百多年前的春日里，在古树群中，那些“同盟”者“栽岩”以立“规约”的行动，早已把一个民族对家园的挚爱深情托付给了青葱的大山，托付给了未来。人们以行动诠释了族群心中的绿色信仰，公众利益为先、环保生态优先的文化基因，日渐内化为山地民族的自觉选择和文化灵魂。而今，“生一个小孩栽一棵树，娶一个媳妇修一段路”的人生礼俗，这些礼敬自然的文化传统，已经根植在山里人的血脉深处。

以树为伴，敬树为师，寄托人生情怀，安顿心魂，因为人们知道，生命需要托举，更需要挽留和呵护。

三

树老于村，也算是一种竣成，却难耐风雨相侵。

都说雨落尘宁，雨一旦跟风合谋而仗势，便有了脱缰之虞。今年入夏以来的几场疾风骤雨，横扫清水江中下游的村村寨寨，文斗苗寨这个古树荫护的村庄，有二十五株古树倒下了。

我再一次走进文斗的古树林，是今年夏至的第二天。我跟着前来考察旅游资源的一大帮人，往文斗上寨后寨门“下马墩”走。在石板街的一个拐弯处，一段已经被锯断移到路边的香樟树匍匐于杂乱的灌木丛中，寂寂无声。

那树干需要三个成年人方能合抱。往日路过这里，绿荫匝地，而现在，头顶上的天空阳光刺眼。

我走过去，看树桩上撕裂的茬口，心念里，咔嚓一声。

我落在了队伍的后面，待我回过神来，往石板街上走，还不到百步，一株巨杉倒伏在路上，我忽然又听到了呼啸的风声。

树是自然界中的君子，也是大自然赐予人类最好的伙伴，树的身上，有着美好和高贵的因子，这些被风雨带走的古树，有的连根翻倒，有的于树干五六米高的地方折断，它们一样有披着露水散发清香青葱当季的时光，一样怀抱枝繁叶茂护佑家园的绿色梦想。我不禁感叹起来，这些已经活成了传奇的古树，活得这般质朴、宁静，就算倒下了，一样展现出深情拥抱家园的豁达胸襟和刚烈气度。

我想，这也许只是大自然不经意间一次感冒的喷嚏，但是，对于一个以树为魂的“中国传统村落”“中国景观村落”“中国绿色村庄”来说，这个夏天，文斗的绿意被风雨掠伤了。

一株古树扑向大地的怀抱，山崩地裂般惊心的沉响之后，拂动起的是一声声叹息。老人他们带上香烛，带上惦念和祝福，蹒跚着，一棵树，一棵树，去祭拜。那些紧握老茧的手，一次又一次向青山作揖，合十的手掌，终究握不住从指间滤走的时光……

柳丝榆蔓自芳菲，花魂鸟魄总难留。须发垂老，古树安在？

所幸文斗的六百多株古树，依然挺立，大山的绿色风姿，迷人依旧。

四

夏至时节，滨江小城傍晚的色彩是丰盈的，江声悦动，灯影迷幻，行人流连。清浅的夜色静静流淌，三江六岸二十多座风雨廊亭里，人们或驻足小憩，或言笑晏晏，或团在一起唱山歌，动与静，世俗和诗意，构成了一幅幅细微而鲜润的生活图景。

也许是水域连绵，空气湿度大，森林覆盖率高的缘故，盛夏的傍晚，习习江风拂去了小城白天的溽热，蝉也像受到了濡染，收敛起粗砺的声音宣泄，此消彼长的蝉声里便有了几分抑扬。

在我的乡村生活体验中，蝉是闹的，不大知会人的情绪，有时甚至闹得蛮不讲理，让人生厌。我后来离开山村到都市求学，再到小城谋生，想家的时候，又怀念起蝉声扰攘的闹热，才发现，那蝉声里蓄存着自然与生命相互谐和的苦乐，已经幻化为故土乡愁的一种神情表达。

人活百岁，树寿千年，蝉以幼虫蛰伏地下虽可达数年，一旦成为蝉，寿命就只有一个星期左右，蝉就是以生命接力的方式深情拥抱着这个世界。一个个夏天远去了，蝉还在。蝉曾用于民间医药，也曾用作宗教或货币的象征，蝉在这个世界的每一次出场和消隐，都承载着别样的意味。

曾不止一次遥想，如果夏天的草木、田野、乡村、家园，没有蝉的参与，那么，青蛙、蟋蟀、鸟雀、流水和光阴，会有多么的寂寞……

寻访田维岚

鱼舟

乙亥清明前夕，我和县图书馆畅恒馆长，登上了南去的高铁。这次不同寻常的旅行，目的地是贵州黔东南的镇远县。千里长途，风尘仆仆，为了完成两个心愿，一是赶在清明当天，去祭奠长眠在南国异乡的镇原才女田维岚先生；二是拜访她的家人及当地史志工作者，搜寻关于她留在镇远的相关资料。至于心之所愿能否得偿，我们并没有太多的把握。但是这么做，却是必须的。

为了这一次旅程，我们默默地准备了好多年。一个娇俏的少女从民国的历史上鲜活起来，她的绝代才华和超乎寻常的见识，使每一个研究这段历史的人都为之倾倒，因为她，我们再一次领略了镇远女子不同凡响的风采。

镇原地处大西北黄土高原丘壑区，偏僻的地理环境，严酷的自然条件，艰难困苦的生存状态，如影随形，世世代代伴随着这里的人们。但让人意想不到的是，贫瘠的土地却成了孕育文化硕果的沃土，灿若星辰的煌煌巨著和真情倾吐的浅吟低唱，在历史的天空大放异彩。东汉王符隐居而成《潜夫论》，耸立起了中国思想史上一座高峰，魏灵太后胡充华的《杨华词》，成了中华诗坛一首千古绝唱。文脉不绝，千年酝酿，一代鸿儒慕寿祺，终于在民国的历史上横空出世，笔锋纵横，文思泉涌，论著等身，仅一部《甘宁青史

略》就让中国的史学界仰之弥高，当我们将其这一奇异的文化现象叹为观止的时候，田维岚，一个柔弱的女子，不囿深闺之幽，首开“女禁”。她的壮行远识，宛如石破天惊，成了地方史怎么也绕不开的研究课题。遗憾的是，关于她的资料却十分有限。民国历史上像这样贤人并肩而至的现象让我们欣喜不已，但民国历史波诡云谲，人为的割裂，让我们想弄清一个事实却不容易。

仅有的片段资料，虽然零碎，但显现出来的二十世纪初，镇原女子首开中国教育风气之先的壮举，让今天的我们仍然为之震撼。

田维岚，镇原县屯字田岭人，生于 1901 年 2 月 10 日。父亲田育璧，是甘肃省立第一女子师范校长。民国八年，即 1919 年 7 月，甘肃省教育厅在省立女子师范毕业生中选出田维岚、吴瑞霞、邓春兰、邓春芳、孟自芳、韩玉贞 6 名品学兼优的学生，保送去北平深造，在战乱频发，交通阻塞的年代，她们的远行没有足够的勇气和胆识是很难做到的。我们今天能够看到的田维岚和她的义妹吴瑞霞在旅途中写下的《由甘肃至京师长途旅行日记》，完整地记载了当年赴京求学的情境。“顾女界同人久沦黑暗，每一念及良用怏怏”，倡明初衷，志愿昭然。

为了安全，旅行途径选择北线，从兰州出发，经宁夏、内蒙抵京。当日记行：“七月二十六日晨，晨鸡初唱，急整行装，拜别高堂，眷恋难舍，只以求学心重，挥泪离家，亲戚送余等至河岸勉慰交加，不胜感激。是时残月半亏，渐隐山坳，红日一轮忽起水面，甫登筏而缆已解矣。噫，别亲离乡骤生悲感……”送行离别，皆知旅途不易，难免悲从心生，亲情的难以割舍和夙愿渴求实现，在少女心中交织成一首感人的绝句：

平滩系缆夕阳残，沙岸无垠感百端。

负笈何年酬素志，故园回首泪阑干。

此后水陆并行，舟车互乘，涉水则激流湍

急，危崖欲坠，陆行则黄沙满目，渺无人烟。边民性悍有误袭之忧，草木风声时险象环生。饥渴疲惫，怵惕惴惴，日少饮马之处，夜乏停留之居，行程可谓艰难。

“秋风飒飒，秋雨霖霖”，这种环境最易使女子抹泪低泣的时候，但“遥见万里长城”时，田维岚却触发了千古江山，英雄何在的慨叹：

极目黄河入海流，斜阳一片使人愁。

巍巍秦帝今何在，惟有长城万古留。

在历史的长河里，谁都是不可常在的过客。匆匆来去，转瞬之间，一切都烟消云散了。“极目青天怀今古”，这些历史遗迹，让凭吊者生发无限感慨。

“此心安处是吾乡”，苏轼当年把荒蛮凄凉的流放地，当作安放心灵的故乡，超然豁达的胸怀将苦难酿成了经典的诗歌。田维岚的旅行有如苏轼一样的情结，塞外的月似故乡的月。皓月当空，在少女眼中，也像花儿一样美丽，有什么理由不欣赏歌咏呢？

花正开时月正圆，月光高照百花鲜。

云开月下花如锦，香绕花旁日映天。

对月看花花灿烂，傍花赏月月娇妍。

花飞月落寻常事，月满花开又一年。

清新明快韵律，准确地记录心灵的感受，让那夜那月成了生命的永恒。

.....

如此者，备尝艰苦的行程，历时三十二天，行程四千里，终于在 8 月 26 日抵达京城，在旅行记的“跋尾”，再一次把途中的见闻和负笈求学的目的昭告世人：“仆仆长途，跋山涉水，或乘风破浪，或驾马扬鞭，险阻艰难亦略偿矣，然生今之世，则当负笈四方，博闻广见，荡舟五大洋，驱车两半球，如孔子之周游列国，如太史公之遍览山川，而后可称壮游。区区四千何足哉，顾念吾国交通不便，如彼女界前途黑暗如此，余等久怀奢愿，历此艰辛，果能幸入国学籍宏造就用。兹记以励初心，亦不可少之宝鉴也。”

一代才女深厚的文化素养和炽热的家国情怀,在这部旅行日记中,得到了淋漓的体现。从容笑对旅途艰险,以坚韧的毅力,矢志为“黑暗”的“女界前途”闯出一条光明的道路,作为进京求学的终极追求。目睹中国女性千百年屈辱歧视的遭遇,以一己之力,为之抗争呐喊,这在二十世纪初的中国大地,无疑是振聋发聩的。其时,广大妇女在封建礼教的制约下,终守家门,把“行不露足,笑不露齿”视作行为准则,将做贤妻良母看成人生最高追求的时候,田维岚却将破除“女界同人久沦黑暗”的历史重任,义无反顾地挑在肩上。她的这一走,开创了“女界”冲决藩篱风气之先,为我们留下了无尽的启迪。

今天,我们展卷细读这部“日记”,一个时年十八岁的少女,有如此襟怀,实属罕见。塞外风情,水光山色,人生感悟,一管微毫,纤手绘成了一幅壮美的风情画卷,而闪耀其中的夙志壮怀,更是让人肃然起敬。精准的文字功力,细腻的情感记述,在文学上的价值,使今天充斥网络的“大师”们心灵鸡汤式的无病呻吟,相形见拙,绝难同日而语。

京城求学不容易,艰难之状,我们今天已难知其详,但取得的成绩却十分喜人。当时,与田维岚一同赴京的邓春兰上书北平大学校长蔡元培,要求大学招收女生,实行男女同校同班接受平等教育。1920年2月,田维岚、吴瑞霞、邓春兰等九名女生先后进入国立北平大学学习,率先冲破大学女禁,成为中国大学第一批男女同校的女大学生。此后,全国高校陆续开始招收女生,这一事件在中国教育史上具有里程碑的意义。

在大学期间,田维岚的思想十分活跃,参与成立了“陇东留平学会”,在学会的简章中,十分明确地提出“以联络感情砥砺学行及促进桑梓为宗旨”;并创办了《泾涛》《励志》等进步刊物,在《泾涛》稿约中,首先要求“本刊欢迎会

外特稿不分门类,但以与甘肃有关系者为限”。殷殷桑梓情,拳拳赤子心,家乡情怀始终萦绕心头,并以促其发展为己任。在《泾涛》第四期的“造林宣传专号”上,田维岚发表了《甘肃旱灾频仍的原因》,对甘肃旱灾成因做了深度解析并提出了合理的建议。毕业后,任北平《晨报》记者,发表了许多维护妇女权益和抨击时政的文章,在京城引起了强烈反响,受到广泛关注。

1928年,田维岚与吴瑞霞将其所写的百余首诗词,在各种报刊陆续发表,文学造诣和创作才能使国民党元老于右任先生大为赞赏,在商务印书馆结集出版时,于先生热情挥毫,题写书名《松芸诗集》,杨虎城将军秘书吴鸿宾称其“艺术天才”,并署横滨见于扉页。只可惜,这本展现作者艺术才华和女性风采的诗集,我们今天已难见到,或毁于战火,或湮于尘埃,成了无法弥补的遗憾!

时光如梭,世事难料。田维岚情同手足的义妹吴瑞霞在出任宁夏省立女子师范学校校长未足一年而病逝,这使她悲痛欲绝,写下了《吊梦芸义妹》诗痛悼:

满腔热血洒空林,三尺孤坟葬汝身。

异地栖迟休念我,天涯依是未归人。

应甘肃省主席马鸿宾、宁夏教育厅厅长刘养峰委托,田维岚撰写了《梦芸女士传略》,还将其诗词、小说、散文、随笔等遗稿编成《梦芸女士遗著》一书,内收诗文近百篇,并辑录了各界人士吊唁的诗词、祭文、挽联等。甘肃省主席马鸿宾,宁夏省政府秘书长董绍武分别为此书写了序。大理院(民国高法院)院长、北大教授余启昌为该书题词:“言为心声”。

在这部完整地留存到今天的《梦芸女士传略》里,田维岚饱含深情地讲述了吴瑞霞悲惨的身世和坚韧求学的精神。但从字里行间,我们仍然能感受到陇上学子当年京城求学的不易。吴瑞霞“以教读自维学业,粗衣淡食,绝于

浮华交际”，以“潦倒之身，与坏境奋阙，每至烦闷，曾服毒自决者屡，卒以获救而苏生”，最终“战胜恶劣环境，于民国十九年六月得与毕业，获得法学士学位”。这是怎样的坚毅和刚强！吴瑞霞如此，其他学子恐难更好。

在这里我们必须特别提及一个人，他就是刘养峰先生。先生卸任宁夏教育厅厅长之后，曾任镇原中学校长，他不仅是一位翰墨精深的著名书法家，同时又是一位知人善任的伯乐。吴瑞霞毕业后，身为教育厅长的刘养峰先生即聘其往宁夏，“以省立女师校长一席相嘱，当局及各界与全校员生均极推崇”。吴瑞霞病世后，先生“悲女士之怀才不遇，因料理身后事”，“于其囊箧中发现遗稿数册暨昔年在平旧作诗集”，“将原稿寄平，”嘱田维岚“为之汇集”。先生的行为让地下的逝者宽慰，让活着的我们尤其感动。

有限的资料，呈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个镇原女子人生的传奇，砥砺前行，志存高远，激扬文字，名动京华。在国家民族的大舞台上，正当挥洒才情，书写壮丽华章的时候，怎么像流星一样，光辉灿烂地闪耀在天空，又忽然消失得无影无踪呢？太多的疑问，放不下的探寻，贵州黔东南的镇远县城里，能给出答案么？

高铁以三百公里的时速，风驰电掣，但我们也仍然觉得有些缓慢。四月五日清明节当天十点钟，我们终于走进了镇远县城。这座具有两千二百年历史的古城，曾经是“历代入主云贵高原的黔东要塞、滇楚锁钥”，商贾云集，“军旅浩荡，为黔省之冠”，如今已成为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举目四望，群山环绕中的县城，静谧而安详，车辆行人，次序往来，并不吵杂。古朴悠久的面容，与到处可见千篇一律的高楼林立截然不同，给人一种穿越历史之感。

祭扫陵墓的活动，已被田维岚的女儿潘文仙等潘氏姐妹提前准备好了。未曾谋面，彼此不识，我不知道这是怎样的见面场景。等待中，

畅馆长从商店里买来一小瓶酒，旅途劳顿，我以为他要喝一口解乏。他说：“祭奠。高铁安检，只能在这里买了”。他的细心让我心头一热。

一辆小车悄然停在面前，车窗开处，一个老太太探头问道“你们是甘肃来的吗？”“噢噢”我们连忙回答，老人家下车握住我们的手说：“我是潘文慧，一路辛苦了，上车吧”。虽然话很简短却让人分明感受到了热情。司机是个健壮的小伙，装好行李，小车掉头向西南方向驶去。桥头路边停了几辆车，还有一群等着的人，下车一一介绍，大家握手寒暄。面对这许多陌生的面孔，我们一时根本分不清谁是谁，只能礼貌地招呼，同时自我介绍。车队出发了，向施秉县的墓地开去，一个疑问突然迸出来，“不是镇远县吗，怎么坟地到施秉县了呢？”听了解释才明白，本来属镇远，后来区划改变，归施秉了。

二次上车，接站的老人移到后座和我们并排，前面换成了一个清瘦却很精神的老人。她说她是潘文仙，老三。向后示意，她是小妹，老五，老四在另一个车上，她住施秉县，今早直接赶过来。镇远就她们俩。停了一会儿，又说，大姐走了，二姐在北京回不来。由于两地方言障碍，我们交谈起来并不顺畅，但大半的意思还是能听明白。

田维岚共有五个女儿，老大潘文美是教师，已过世了。老二潘文丽，北京建筑设计院高级建筑师，曾参与人民大会堂的方案设计，具体负责主席台，并主持炮兵司令部大楼的设计；老三潘文仙从事民族刺绣、剪纸等。老四潘文里，施秉县人民医院药剂师，施秉县政协一至四届常委。老五潘文惠，镇远县共和街居委会书记，多次当选县人大代表。

我仔细端详了车内的两位老人，对潘氏姐妹有了初步的对应。小妹七十三岁了，着一袭素裙，淡淡的妆容，很是得体。十分健谈，语速较快，但三姐一说话，她会立即停下来。在后来的接触中，我发现四妹似乎不善言辞，大多默

默地听着，偶尔说几句，话也不多，可行动上始终紧随其后。感觉中，两个小妹对三姐有着本能的尊重和依从。

对于我们的到来，她们似乎都有许多话要说，但说出来的却很简单。往昔岁月，不堪回首，留在老人们心中的记忆实在太多太多，怎么可能一下全部说出来呢？

车子在山路上盘绕着，我不知道几时才能到达墓地。前座的文仙老人大概生怕冷落了我们，不时地回头看看，以示关照，过了一会儿，她好像找到了话头，缓缓地说：“我是三七年在南京出生的，妈妈抱着我逃难过河，日本人飞机投下炸弹，河水溅起很高……妈妈很苦！”说到妈妈，神情凝重，眼圈泛红，就没再说下去。

三姐的一声“妈妈”，引出了小妹的话头，她说：“妈妈生了我们五个女儿，没有儿子，那年代嘛，重男轻女，族人都不待见我们，以为女儿家不要念书，可妈妈不，硬是要我们上学，那年代真不容易。”三姐说：“五姐妹就我的文化最低，妈妈走后，我十四岁就给人家当保姆，一月挣八块钱，就是我和小妹的生活费……”

简单的叙述，似乎已经大致勾划出了田维岚北京之后的生活轨迹，尽管这还不是全部。

终于到达陵园。

公路的左边，一面坐北向南的山坡上，散落着许多坟墓。这里是潘氏的家族陵园，山下有水田，流水不断，视野开阔。背面是金钟山，突兀群山之中，向东有一处山峰，高高耸立，露着灰白色的岩体，草木不生，庄严而威武，气势不凡。一问才知那叫将军山，传说因为那山，本地历史上出了多位将军，且都功业赫然。这一处墓地的选址还真是不错，草木丛生，郁郁葱葱，但岩石居多，土层浅薄，坟墓下挖不足一米，都是石块垒集而成。

田维岚的墓地就座落在山坡的下凹处，四面隆起，避风向阳，绿荫环绕，这让我们倍感欣慰。墓碑高大庄重，双凤绕顶，雕工精细，气象

富丽，正中用隶书写着“故潘母田维岚老孺人之墓”，后嗣姓名分刻左右。墓碑紧贴坟堆，后面没有碑文。

当地习俗，一年中重大活动有三次，清明祭祖，端阳赛龙舟，春节团聚，这是家家都特别重视的节日。清明上坟叫“挂青”，主家提前准备酒菜和“社饭”，而且要越多越好，所有亲朋好友都要参加，亲戚的亲戚，朋友的朋友，或者并不熟识路人，遇上了也会相邀，这样主家会非常高兴。坟前祭祀完毕，大家围坐一起，不分彼此，尽情吃喝，直至太阳落山才回家，醉人脚步不稳，滚落下山，这叫喝“滚山酒”。

潘家二十多位亲人齐聚坟前，时至正午，阳光炽热，三姐领着两个小妹摆放祭品，首先拿出一盒饺子，抬头说“这是妈妈最爱吃的。”然后逐一摆上其他的，再点燃香烛，焚烧纸钱。老人家做这些的时候，神情严肃，一丝不苟。从镇原走时，我们对这次祭奠做了充分的准备，要求是，这一份礼物既要能对逝者寄以哀思，又可给潘氏家族留下纪念。反复斟酌后，我们分工，由畅馆长写一篇悼念的词赋，我则把目前仅能看到的田维岚诗篇写在长卷上，并配以相应的画作。设计的结果是，五米长卷，以祭文起首，接一幅山水画，寓“青山无语自风流”，其后诗作六首，再画水仙，寓“冰清玉洁”，再写诗作，后画红梅寓“凌寒傲雪”，最后是图书馆的活动说明，并署名捐赠收尾，定名为“田维岚诗歌手卷”。

祭奠开始，展开手卷，畅馆长恭身致祭，声情并臻：

田氏维岚，才艺殊绝。长于诗文，擅于声韵。短歌长篇，名誉陇右京华；琴韵箫音，声动苗岭侗乡。书法刺绣，皆为上乘之作，医道棋术，俱是精修之果。《旅行记》文，篇篇泄珠，《松芸诗集》，首首迸玉。创办《泾涛》，以文建言献建国策略，主笔《晨报》，以笔为剑诛时政乱象。赞哉维岚，镇邑奇女子，出乡关，破女禁，两地求

学，三校深造，学为人师报家国，行为世范诉情怀。叹哉维岚，陇原文状元，熟六艺，攻法学，经纶满腹，才艺双绝，壮志未酬身先去，一缕香魂落南国。遗韵不绝，两镇同缅忆芳华；天公抖擞，后学谁继咏絮才？

读完祭文，畅馆长从怀里掏出酒瓶，在墓前缓缓洒下。他浓浓的乡音，殷殷的乡情，时隔七十年岁月，在墓前响起的时候，长眠地下的田维岚先生，该是怎样的惊喜和激动呢，最难乡音故土来，这一切举动，让在场的所有人都为之动容。

随后畅馆长向三姐妹捐赠手卷，我则介绍设计的初衷。慢慢展开，当卷中的水仙花出现时，三姐激动地说“妈妈最喜欢水仙花”。我心里一愣，当初的设计只是考虑长卷的布局，没想到这无意中的绘制，跟逝者的喜好这么相符，冥冥之中竟然巧合了，实在出乎所料。

丈夫潘尧年的墓地隔着二十多米远，一并祭扫后，应是大家围坐酒饮的时候，不料左边的坡梁后，火焰升腾，浓烟滚滚，大有燃遍整个山坡的架势。这是邻家上坟引燃山火了，为了安全，我们随即撤离，将这应该在墓地吃喝的饭食，挪到碧波荡漾的舞阳河边。

舞阳河，是镇远县唯一穿城而过的河流，清澈见底，碧映蓝天，衬以两岸起伏绵延的峰峦，水光山色，令人心旷神怡。河岸边，我们聚成两堆，举着酒杯，相互致意，气氛顿时热闹起来。我刚要夹菜，文仙老人走过来，在我们面前的小桌上，放了两个小菜碗，说“这是我们自己做的泡菜，妈妈最喜欢吃的，请你们也尝尝”。老人家往来人群中，嘱咐这个，招呼那个，望着老人走过的背影，我举着的筷子停下来，不觉眼角湿润了。八十四岁的老人，是这个家族留在镇远最年长者，她没有忘记长者的职责，竭力使每一个人都得到应有的关照，从接触的那一刻起，她把口中妈妈称呼得那么亲切自然，就像一个还未离开妈妈怀抱的小姑娘一样，毫

不生疏。她理解妈妈的苦处，她记着妈妈爱吃的饺子和泡菜，她知道妈妈特别喜欢水仙花，妈妈的一点一滴，她都能准确地说出来，妈妈好像一直就在她身边，七十年了，妈妈似乎一刻也没有淡出她的生活。相比之下，小妹的神态轻松多了，这是因为妈妈离开的时候，她还是个少不更事的姑娘，留下的记忆自然不多。一整天，对于远道而来的我们，作为三姐的她，领着两个小妹，始终围绕在我们身边，关照着我们。我知道，这么做，除了待客应有的礼数以外，更多的是对妈妈的深情眷恋。妈妈在贫困苦难中逝去，把她们五姐妹像乞丐一样留在这个世上，在颠沛流离的生存竞争中，她们经受了比同龄人多得多的磨难，但她们并没有抱怨，而是仍然从妈妈的身上汲取着温暖。金钱，这个被所有人追逐的怪物，在这样的亲情面前显得那么苍白。

回城的路上，畅馆长无限感慨，他们家族的凝聚力咋这么强呢？远近各处的人都回来了，咱们上坟几个人都聚不拢。回去一定要跟家里人说说。我听了表示赞同，但一时又找不出答案，只是想，说了有人听吗？

回城后时间尚早，在夕阳的余晖里，街面上林立的店铺少了拥挤，而街道也显得宽了一些。我们两人散漫地在大街上游走，翘角的灰瓦白墙建筑，四方青砖铺成的街面，古老名称的船舶码头，还有排列在街道两旁的鼓形石坐，长虹卧波似的石拱桥，处处散发着悠远的历史气息。整座小城，看不到一处钢筋水泥和柏油路面的痕迹。许多百年前的古建筑和后面修复的新建筑和谐地交融在一起，不经介绍，你根本无法分辨。

晚饭安排在镇远的日月酒店，这是预定好了的。三十人的大圆桌，我俩并坐，三位老人分坐左右，当地最具特色的酒菜摆满大桌，举杯敬酒，热情不减。然后每个家庭依次执杯，围住我们，送上满满的祝福。文仙老人低声嘱咐，他

们人多，你喝不了举举杯就行，生怕我们有所不适。热烈的气氛太过感人，畅馆长频频举杯，不觉脸红耳热。镁光灯闪处，我注意到了申玉文老人，他是田维岚的三女婿，文仙老人的丈夫，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镇远有名的摄影家，今天的一切活动，都是他全程拍摄。他八十四岁了，但腿脚灵便，不输年轻人。据说每天清晨，绕县城长跑六公里，风雨无阻。说话不多，却是个实实在在做事的人，默默地选择角度，调整焦距，拍下一个个精彩瞬间。

宴罢，我们要去街上走走，看看夜景，申玉文的侄女，贵州大学教授申小群女士亲自作陪。她的普通话流利，是今天我们的义务翻译。走在街上，畅馆长脚步不稳一绊，摔倒了，我急忙拉起来，一路扶着他行走，今天“挂青”的“滚山酒”，他没“滚”在山上，却“滚”在镇远街道上了，也应了那句“家家扶得醉人归”。一路上，申教授讲述着镇远的人文历史，建筑设计，景点由来，如数家珍，娓娓道来，更加深了我对镇远的了解。

在观景客栈住下来，畅馆长沉沉地睡去了。我在临河的阳台上，把自己丢进藤椅里，任由四肢自由舒展。就着一杯热茶，望着夜晚的远山。星光下的峰峦，虽然只剩下一个模糊的轮廓，但别有一种厚重和深邃。舞阳河的水从阳台底下流过，两岸的灯光照在河面上，看得见河水的流动，却听不见哗哗的水声，呼吸着弥漫在夜空中的水气，我反而更清醒了。这样的夜晚，就在隔壁不远处的头牌小楼里，五十年代初期的田维岚先生，在自己人生的最后阶段，伫立窗前，投射在河面上的目光是怎样的无奈呢，放不下的女儿和生存境况的艰难，让她做着人生最残酷的选择，留下的是长长的叹息。

这一夜，我是怎样入睡的，已经记不清楚了。凌晨四五点，隐约的鸡鸣声又把我从梦中唤醒，醒来了，却并没起床，仍懒在被窝里，窗

外一轮圆月正挂在山尖上，“鸡声茅店月”，一句唐诗恰好道出了此时的情景，只是我不是早行人，一翻身就又睡去了。

早晨约好，三姐妹集聚三姐家，提供母亲在镇远的相关资料。四妹早早地就从施秉赶过来了。她们手头的资料还真不少，其中有母亲的，也有父亲的，每一样都精心地保存着，完好无损。看得出，这些资料的收集，绝非一朝一夕。父母早早地离开了她们，在她们还需要父母抚养呵护的时候，小小年纪便失去了依靠，但是孤苦无助的心灵依然留存着对父母的依恋，收集这些资料，便成了她们最好的精神上的寄托。

畅馆长兴奋异常，细心翻阅，认真挑选。他有一个史学工作者应有的严谨和执着，长期养成的良好习惯，使他从来不会放过任何一条有价值的线索。田维岚研究使他长期困于无米之炊，突然面对如此丰富的资料，喜不自禁，扑下身子不及他顾了。大家都在忙碌，申玉文先生则默不着声地做着辅助工作，拿照片，找东西。摄影师具有的敏感，使他时不时地拿起相机捕捉住他认为应该留住的瞬间。

下午，我们在申先生引领下，在县委史志办见到了段文浩先生。段先生是一个豁达睿智的人，对于我们的到来，他表现出了极大的热情。交谈之中，我感觉到他有独立的思想，独到的眼光，看问题的视觉往往准确而敏锐。曾经担任过教育局长、文化局长、宣传部长等职，但身上却绝少官吏习气，反倒是据史不伪，落笔春秋的史家风骨十分鲜明。对于镇远历史和贵州历史，他是“一个勤奋的研究者”。近年来，出版了许多著作。在明确了我们的目的之后，打开书柜，任由我们选取。凡是用得着的，或者暂时用不着但他认为珍贵的，皆慷慨相送。一会儿，我们两人面前就堆起了高高的两大摞。这完全出乎我的意料，行旅难携，只好先打包快递回家。

在段先生著作《旧事忆述》里,我们看到了他专章记述的“寻常巷陌里的民国奇才女田维岚”,详实准确的叙述,为我们还原了一个生动真实的田维岚,再综合潘氏姐妹的相关资料,我们研究的空白终于得到完整的链接。

田维岚当年在北平与同在北平大学的同学潘尧年结婚,婚后,在北平生有两个女儿,抗战爆发后,迁居南京,三女儿出生,此间得知丈夫尚有前妻,且有一子的事实时,个人情感倍受煎熬,“从此不见笑容”。南京危急时,随丈夫回到施秉巴团,再生两个女儿。不久搬至镇远城十字街,后又租头牌谭家房屋居住。她多才多艺,为人谦和,又会书法,善诗词,弹琴吹箫、刺绣、医术皆有造诣,常用新法为苗族妇女接生医病,在街坊邻居中声誉极好。丈夫潘尧年,字健之,镇远施洞口巴团村人,是民国史上当地的著名人物,北平大学毕业后,于民国十三年(1924年)考入黄埔军校第五期,民国十六年(1927年)参加北伐,先任第十军二十九师训练处主任,后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独立第二师炮兵团团长,攻克南昌之后,他以一团之力收降孙传芳四个师,并由此与何应钦、汤恩伯成为挚友。民国十七年(1928年)北伐成功,国民党在南京召开党代表大会,规定从五个军中选代表参加,他荣膺其选。民国二十年(1931年)后,任国民军第六十五师党务特派员,三十二军党部筹备员,安徽第一保安司令,中将衔。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因多年戎马辛劳,体弱多病,于是携家眷回到老家巴团,后一直致力家乡公益事业,兴建学校,护卫一方。民国三十三年(1944年),他被选为施秉县临时参议会参议长。同年冬,日寇侵及独山,贵州全省震惊,他亲任黔东抗日游击总指挥,组织家乡子弟保卫桑梓。解放前夕因组织成立国民党第一行政区游击司令部事件,于1950年11月被捕,12月被镇压,受其株连,田维岚亦于1951年郁郁而终。

寻访结束了。独自漫步镇远街头,两天来,总感觉有一双眼睛在默默地注视着我们,历史的,现实的,交织在一起,那么专注而执着。舞阳河的流水早已洗去了当年的纷乱和血腥,除了潘氏后人和当地史志工作者,谁还会再去翻找那些已经远去了的陈年旧事呢?这一双眼睛使我茫然不知所措。在一座银楼的旁边,山墙上的一句话无意间让我停下了脚步,心里怦然一动,“为了你,这座古城已等了千年”,忽然间,一切似乎都有了答案。一千年里,小城等来了来自大西北黄土高原的田维岚,她的到来,使小城多了一道靓丽的女性风采,给镇远的文化史增添了光鲜的一页;同样的等待,今天故乡的后辈寻踪而来,凭吊缅怀,为镇原的文化弥补上了久缺的空白。

回程的车上,畅馆长说:“你就整理一下这次采访吧。”我点点头,其实在踏进镇远之前,我已经在酝酿了,只是我不知道我这些浅薄的文字,能有多少意义,我们还为田维岚先生能再做些什么呢?

從栗木坳到梨子坳

羅安聖

正像栗木坳没有栗木一样，梨子坳也没有梨树，也许很久很久以前是有的吧。

栗木坳到梨子坳，其实相距不到一公里。梨子坳是栗木坳南出古镇远口的必经之路，四周都是油茶林，它的标志是一株荫盖山坳的千年青冈和一口清冽异常的泉水。青冈树干下有很多虔诚信众敬树留下的香扦和冥钱余烬，旁边静默着几座石块垒就的小土地庙，几块木制或石刻的指路碑，空地上摆了一溜木凳石墩，这些都是山里做功果（修阴功）的人们特意为过往行人休憩准备的。建于明朝初期的湘黔古邮道穿坳而过。清康熙年间天柱县志《邮舍》述“其所以速邮传者，则惟靖州是问，遵所统也。虽鸟道崎岖，苗蛮出没，亦在所不废，由县到州，按里

分铺，沿途不绝如线，究厥成规，则有张君申详勒石在焉”所指的就是这条古道。古道起于湖南靖州，经竹林镇，翻龙凤山，过梨子坳，下清水江边的远口古镇，上凤城天柱直通镇远府。几百年间，邮道上串生了几十个苗寨侗寨，因此逐渐成为商业通道，一年四季驮铃声声，繁忙异常。

记忆中这条古道宽宽绰绰，全是青石板铺就，下远口赶场的人们脚上“晴天不沾灰，雨天不带泥”。梨子坳上常年有旅人乘凉歇脚抽烟唱歌侃门子，最是热闹的去处。

儿时最喜欢梨子坳。每逢农历四九，祖父便挑着自制的青冈木刨和旱烟下远口赶场，返家时一定会带两样东西，一壶酒和一抓糖。酒是祖父的最爱，糖则是我的，我是长孙，祖父溺爱，无论如何都要给我带糖的，而我的回报则是骄傲的满嘴虫牙。梨子坳是我迎接祖父的地方，一吃完早饭就随大人们出工了，坐在石凳上听旅人们用汉话苗话聊天唱山歌，这是我最早知道世界上除了苗话还有汉话的地方。一边学哥哥们用油茶树干修小陀螺，一边翘首探望远口方向的来路，迎接一波又一波过往的乡邻。直到正午过后，从陆续返程的人群中看到祖父威武的身影，兴高彩烈地迎上去，伸手便摸祖父的荷包。有时摸出的只有烟袋没有糖，祖父说，造糖的人今天死了。我好生失望却无可奈何，造糖的人怎么会死了呢？期盼中的第二个赶场日到了，我问祖父，阿爷，造糖的人活过来了没？祖父说不知道呢。当我掏出的东西中有水果糖，高兴地说，造糖的人真的活了耶！是呀，又活了，祖父咧着嘴笑着说，牵着我的小手向栗木坳走去。后来才知道造糖的人从没死过，是祖父的刨和烟卖不出去。

儿时的记忆大多留在栗子坳，因为我们队的农田耕地杉山油茶林都在附近。那个秋天，我和康发去放牛，见一个矮个汉子坐在梨

子坳上，摇着蒲扇脸红脖子粗地吼着长长的山歌调，像一只到处打鸣扇着翅膀显摆的公鸡，模样张狂。我觉得他唱得比我家隔壁的永培叔差多了，人也长得猥琐，满嘴黄牙。以为是不会讲苗话的客家(汉)人，便用苗话大声说，你吃 X！谁知那人不恼不怒，笑嘻嘻地用苗话大声回说，我背着呢；我们乐了，又说，你啃 X。那人不吱声了，却用左手指指那个蹲着捡茶籽的村姑，意思说，她才有。我和康发被这汉子的诙谐逗得笑弯了腰，原来都是苗人哟，他分明是在用山歌挑逗捡茶籽的村姑呢。

我人生中的负重记录就是在梨子坳创下的。离坳不远的路坎下是我们队的牛圈，23岁的大姐和康茂哥是队里干农活的快手，承包了五个牛圈十头牛的牛草供应和牛粪出栏任务。为帮家里多挣点工分，星期日大清早我便随大姐来到栗子坳外的壕多筭，不多时，大姐便将一挑带露水的牛草放在我肩上。好沉，压得我几乎透不过气，拼命咬着牙一步步爬上山弯再走过长长的田埂，肩膀火辣火辣的，难受极了，担子一上勾秤我就瘫在地上了。突然听康茂哥说，108 斤，我被吓着了，那年我十四岁，上初中二年级。大姐被母亲狠狠地骂了一顿，我从此再也没挑过这么重的担子了。

梨子坳外便是大山里难得的坪地，因此，人们便给它起了个很大气的地名——坪鎏，汉语是大坪的意思，其实充其量只是由几个不高的土坡组成的高山丘陵罢了。坪鎏全是油茶林，足有四五百亩，学校搞小秋收，坪鎏便成了孩子们的创收基地，满山疯窜着小麻雀般的小学生，风一样在油茶地里扫过，只捡大颗油茶籽。一天下午，天将向晚，我们装油茶籽的瓢篓都满了，准备打马回朝，却迟迟不见安值归队，大家都嫌他太贪心，便想恶作剧整整他，让他“发财”。我叫康发在路中间屙了一堆屎，大伙捡了茶籽将热屎团团盖住后躲在草丛后呼唤安值。不一会儿，安值屁颠屁颠

跑来了，猛然发现路上竟有一堆油茶籽，也不及多想伸手便捧，哪知捧在手里的除了茶籽还有热屎，愕在当地哭笑不得，大伙笑得岔气：安值摸屎油茶籽了！安值摸屎油茶籽了！在老家俚语里，“摸屎”不但不是贬义词，而且相当褒义和喜庆、恭喜，是“发财”之义呢。

油茶花开季是孩子们最快乐的时节。白灿灿的山头充满了甜蜜的诱惑，一放学我们就飞也似的跑上坪壠，抽掉通心草芯当吸管拼命吮吸油茶花蜜。满山遍野疯窜，不免摇落茶花，影响茶籽结果。麻子聋是寨里祖传油匠，耳朵就是当油匠时被巨大的撞击声震聋的，对于专业油匠来说油茶籽丰收与否直接与自己的收成紧密相联，当然最看不得我们这群疯小子，常常破口大骂，我们哪听他的，嘻嘻哈哈依旧从这一山窜到那一岭，谅他年老力衰追不上。那一季，所有孩子都是光头，花蜜沾了头发是洗不掉的，干脆全剔了。麻子聋的侄儿安值嫌光头难看不肯剔，只想要我帮忙剪掉蜜发，不料后脑勺下的沟槽里沾了几大滴花蜜，怎么修都清不掉，我只好帮他将沟槽里的头发扯起，挥刀一剪，听到哎哟一声嚎叫，然后是号啕大哭。我一愣，原来连发带皮帮他剪下了一小块，血淋淋的，也被吓着了，不知如何是好。直到现在安值后脑勺还有一块疤。

秋天是栗子坳最热闹的季节，赶场的放牛的打谷的薅茶山的捡茶籽桐籽的，牛哞声山歌声笑骂声从早响到晚。秋天过后，捡拾茶籽的人们渐渐从坪壠淡去，只是偶尔有些外村捡漏的人还在仔细翻找，企望能从满地张开的油壳里找到些“落角货”。这时候的坪壠茶林又是我们的天下了，因为斑鸠、竹鸡们来了，孩子们在茶林下选择斑鸠竹鸡喜欢出没的梯垅装上隐蔽的竹阀套，每一天都会有收获，甭提多高兴了，被套住的斑鸠、竹鸡扑腾挣扎的声音是那个年代最令人血脉喷张的声

响。人在教室里，心却早已飞到梨子坳的茶林了，放学后最重要的事便是满山疯窜看斑鸠套。有时还会套住锦鸡或其他鸟类，我的顶级骄傲就是一只漂亮的雄锦鸡，尾羽长而弯，鸡冠雄而大，我用它换得一双解放鞋。有一天，瞌睡虫国华在课堂上突然从睡梦中醒来，站起高喊：我得了，我得了！是我的！平时总是耷拉着眼皮的国华兴奋得两眼放光，好像面前摆着一大钵热气腾腾的粉蒸肉似的。课是没法上了，好脾气的李老师耐心问国华怎么回事。好久，国华才红着脸怯生生地说，刚才我坪壠的套套得斑鸠了，怕飞了，急忙扑过去，跌倒了。李老师无语了，我们却快乐地哄笑成一团。

一晃几十年过去了，随着天(柱)靖(州)公路的开通，湘黔古道逐渐褪尽铅华，驮声杳远，马蹄声消。但梨子坳还在，依然是往来乡人乘凉的好所在，山歌依然回荡在山坳上，依旧牛哞声声。直到通村通组公路正式开通，从古镇远口上凉亭界过扒草经梨子坳进五龙桥翻龙凤山抵新镇竹林古道上的青石板全部湮灭在宽绰的水泥公路下，成为一段历史留在山寨中老年人的记忆中。硬化的公路没了青石板，却不再崎岖陡峭，公路平陡有序，长度适中，遂成了古镇远口的中老年人们徒步健身的步道。村道车辆不多，风景优美，空气清新，距远口4公里的梨子坳便是他们的目的地，在山坳上坐坐，聊聊天，歇歇气，再打一壶井水返程。山坳依然不寂寞。

堂弟阿才前些年从栗木坳的山弯里搬到梨子坳旁，在坪壠的油茶林里建了一栋二层小洋楼，虽没钱打整得很洋气，但房子白墙青瓦，房间宽宽绰绰，地势开阔敞亮，在满眼绿色的油茶林里甚是显眼，别有气派。我一直想来这住一夜，可是总是来去匆匆，一直未能如愿。

今晚，我终于来了。不回栗木坳下的老

屋，直接驱车梨子坳小洋楼下，原来的那截进户路全部硬化了，楼前的坪地成了最好的停车场。我带着寒风扑进家时，火庐上的火燃得正旺。才弟惊道，难怪这火一直在笑，原来是大哥来了呢。小洋楼将深冬寒冷拒之门外，屋里暖烘烘的，远比木屋暖和。钦儿在外打工，莲儿在外求学，和大多数山里人家一样，驻守老营的只有阿才和弟媳丙玉。和才弟在明晃晃的电灯下神侃读大一的莲儿，知道素来胆小的莲儿参加了学院的社团活动获了奖，甚慰，看了莲儿写的一篇关于幸运的获奖散文，很不错，文风还颇似乃伯哟！也难怪才弟夫妇张口就讲莲儿的事呢，真是他俩的骄傲。

“不知深树里，还有几人家”。这地儿我太熟悉了，小时候放牛砍柴，捡茶籽桐籽，薅油茶林，摘马葱，扯蕨菜，吃茶苞，打杉籽，掰笋子，套斑鸡竹鸡，都要在这片叫“坪鎏”的茶林里。才弟在儿时的林里有了自己的洋楼，着实让我打心眼里羡慕，首次在寒冬的深夜里在此停泊，感觉最是深切不过的。

入夜，除了雨声窸窸窣窣，便再也没有其他声音，真静，这是我最喜欢的环境，我睡得很香，直到清晨才被鸟儿们吵醒。

早已过了茶花白得灿目的季节，但打眼一看，周边油茶树上依然有白花点缀，爽心悦目，这样的季节，林子里一定少不了竹鸠和斑鸠的。窗外的林下依然在马葱，突然想起每年清明时节，林下布满绿油油的马葱就像延绵起伏的绿缎，空气都充满了绿色，兑皮的茶苞点缀茶林，还有哪里的环境如我们的坪鎏呢。才弟说在财政局退休的国荣哥回老宅地建了一座别墅，在医院退休的康富哥也想回老屋建洋楼，在竹林掩映的瓮晒坝里安度晚年。这不禁让我想起紧临小洋楼的这片油茶林还是在我名下的呢！这里是距离祖宗最近的地方，爷爷奶奶父母离这都不远，真好！有人要将父母的遗骨迁到自己生活的城市里去，我毫不

客气地骂了，祖宗哪能怀揣在身上？只能装在心坎里！这样才会时刻找到回家的理由。

站在二楼露台上，默默望向高高的圳头界。山下的就是儿时的精神家园栗木坳，此时隐约在蒙蒙烟雨中。圳头界山腰上父亲独占了一穴，母亲则在虎形祖墓边的油茶林里陪着老祖宗们，再下出来便是坪鎏了，最疼爱我的祖父就守在茶林里。我一惊，原来坪鎏正是山脉的末端，再往下便是陡坡，已不是我栗木坳的范围了。

我骂人时其实并不清楚自己将来的去处，直到此夜，我终于清晰了自己的归宿！

在侗乡

■ 马昌辉

信步增冲

于侗乡，水有着特殊的意义。河流都是藤根，匍匐于地，弯绕前行，当找到一方富饶的土壤，便结下一个村庄。

增冲，也是河流结下的村庄。

当小河弯弯绕过山脚，淌出一方小小的平地，就把增冲安放在了这里。

我们是顺着水流的方向来的，车子从村头穿到村尾才停下。过了桥，我们沿左岸的泥土路徒步进村子。

入村便见渠。有人说过，增冲就是水的故乡，我不太理解。可此时，一个文友提醒了我：“你看这水道有什么特点？”在我来不及细看时，文友补充道：“家家门前都有水。”我这才注意到，不远的

前边，一个妇女正坐在自家门前的水道边，慢条斯理地清洗腌制的青菜。水道有的盖上青石板，有的任其袒露，顺着巷弄，弯弯绕绕，流过家家户户的门前。

我看到了这里先人的智慧，也看到了他们打磨生活的耐心。

沿着幽深的巷道走，向左折去，两旁是苔痕斑驳的高墙。道旁，不时看见废弃的石磨、石碓和石窗花，一道由三块青石板架构的石门框立在右侧。在过去，增冲应该不止是水的故乡，更应该是石的故乡。这些随处可见的石器，让我们隔着久远的时光，依然能感受得到先人们的生活气息。

走完巷道，不远，就来到村边。从风雨桥走过河去，就来到一口古井。井上方由打碎的石块砌成，井壁四方由整块青石板雕砌。从远处看，井口如老人历经岁月的嘴唇，深深地陷了进去。走到近处，看见，井壁长满了青苔，只有井水仍然清澈如初。井口向两边延伸的路很小，看来，已经很少有人来这里取水了。绕过水井向右走，就来到马路了。弯来绕去，我都糊涂了，等看清，才发现，又来到了村头，也就是我们进入村庄的大路。

鼓楼是增冲的地标建筑，在我折进小巷之前就来过了。但人多嘈杂，我没有认真去看。当走完村庄一圈，即将归队的时候，我又独自一人走过小桥来。

鼓楼是侗寨的心脏，是凝聚人心的地方。鼓楼以优美的造型，严谨的结构，被誉为“民族建筑的奇葩”。1988年，以增冲鼓楼为代表的侗族木构建造技艺，被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名录。我怀着景仰的心情走来，只见鼓楼下的大火仍在熊熊燃烧。两个村民在火塘边烤火，还有一个村民蹲在地上烤腌肉，不远处还有一个同来的队友。火堆上烧着一壶水，一个年轻的妇女从鼓楼不远的屋中走来，打开壶盖，看了看，把水壶提走。

看着二十来公分粗的木柴，我好奇地问：“你们这里柴多吧？天天烧吗？”

在一旁的村民说了：“也不多了，但天天烧，直到七八月间，天热了才不烧。”看我疑惑，村民补充道：“一家负责一天。潮湿，烧火，鼓楼才不会霉掉。”

本以为，鼓楼下的火，是专为游客准备的。听了这话，我不觉抬头向上望了望：横梁、穿枋以及瓦背上都结满了厚厚的烟灰。我这才相信，鼓楼下的篝火，已溶进了村民的生活，成了村庄生命的一部分。

增冲鼓楼，据说建于清康熙十一年，到现在，该有三百多年的历史了。一批人走了，一批人继续前来，烟火不断，日日夜夜。这是多么执著又多么深情的守望！

我想起了民间的那句俗语：“鼓响人心聚，火旺寨安康。”人间有风也有雨，但只要这篝火生生不息，村庄就会有温暖。

归队了，我叫上队友离开了鼓楼，找到了队伍。

午餐后，告别了。当走出村口，回过头去，我看到，村边，两个石狮静卧着。石狮守护着村子，在过去，在人们的心中，石狮一定威武雄壮过。可在日渐拥挤和喧嚣的今天，它们显得有些落寞。它们仿佛在回味着那些过往的时光，朝着水流的方向，默然望去。

赏桥增盈

在侗寨，除了风雨桥，没有谁能与鼓楼遥相呼应。楼与桥守望相助，筑牢了人们的安全意念，也完成了大地上一对诗意的组合。

金勾风雨桥位于往洞镇增盈村金勾寨南边，始建于1777年，本应与增冲鼓楼齐名，可直到2013年列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才逐渐被世人知晓。

我们是奔着风雨桥向增盈去的，可出发

时，天空下起了雨。

车子沿着平坦的小河前进，两岸不时有小块的田坝。虽地处高原，却给人一种行在丘陵地带的思维错位。前行四五公里，来到一个叫信地的村庄，车子向右爬去。在狭窄的水泥路上七弯八绕，走了六七公里，才下坡。山路一转，“增盈”两字出现在路旁。之前，我只听过这个村庄的名字，却不知道这个名字还这样的丰盈饱满。车子往左一拐，村庄就出现在眼前了。

叫停车子，我们走出车门。从枫枝下的空隙里望去，坝子两旁隆起的地方，藕断丝连地坐落着两个村子。村庄里，错落有致的瓦屋沉浸在迷蒙的雨雾中。小河从中间穿过，左侧村庄，一座结构精美的鼓楼冒出尖来；而右侧村庄没有鼓楼，屋舍后面衬着几株正长新芽的老枫树。两个村庄的前面，都是宽阔的坝子田。田里开着星星点点的紫云英和金黄的油菜花，春天的气息在这里恣意生长。我想多拍几张照片，可雨下大了，赶紧躲进车子，朝前开去。

跟不上前面的车子，来到村边的岔道口，我们不知往哪边走，只好就近从左侧的街道开进去。来到村中，才发现，其实，两条道路相互通达，而我们更是走对了。前面的车子已停在路边，我们也跟着停下。从屋边穿过，来到屋后，原来这里藏着一座风雨桥。走在前面的队友都来到了这里，我们也跟着走了上去。水面不宽，桥的面梁就是一根大杉木横了过去。桥墩也只有一座，虽走道宽敞，两旁有栏杆、长凳，桥顶有瓦檐，但不管是从时间的角度还是工艺的角度，都显得没有底气。我不相信这就是侗族风雨桥的代表，就悄悄问了当地的朋友。才知道，其实，金勾风雨桥还在下游。

在桥上，我们只呆了一会儿，就走了出来，沿着村中的大道徒步前行。岔进村中的小道，不远，就来到了鼓楼。这座鼓楼虽做工更为讲究，结构更为精巧、特别，但之前看过增冲鼓楼，我们稍做浏览就出来了。

我们走出村子，走向宽阔的坝子田。春雨在不紧不慢地下着，丝丝入扣地落入草中。坝子田尽处就是金勾风雨桥，可田里热烈开放的紫云英转移了大伙的目光，大家不顾草上的雨珠和天上的雨点，争着踩进田中去拍照。

拍完照，我们来看桥。金钩风雨桥依山傍水，气势恢宏，一头是林木苍翠的大山，一头是平坦的稻田。一桥三亭塔，对应着桥下的桥墩。两头分别是斜山顶五重飞檐桥亭，中间是攒尖点四重飞檐桥塔，塔顶有镶着宝葫芦的望向虚无的塔针，亭塔之间由一道瓦檐相连。我们走了过去，看见爬向桥头的路两侧各有一碑，左侧是新立的，2013年国务院公布为全国文物保护单位后，由县人民政府立，碑上用隶书刻着“金勾风雨桥”五个大字。迈过石碑，我们来到桥上。全桥不见一颗钉子，全由木榫凿接。宽敞的走道两边都有靠栏，靠栏坐凳全由整块长条木板连成。虽已重修，桥柱和瓦背上仍长满了绿色的青苔，一幅久经风雨的模样。

这就是风雨中，陪着村庄一路走来的金勾风雨桥。我们在桥上流连了很长时间，才下了桥。走出很远，仍有人在念念不忘地回过头去。

雨仍在下，离开时，我想：一旦勾连村庄，桥，便衍生出生命的情义。桥是一种道别，送了远客送亲人；桥也是一种守望，等风等雨等来生！

做客平楼

在春天，雨可以言听计从，唤醒青草或禾苗；也可以恣意妄为，透迤出一些故事。

本来，我们是要在增冲住的。根据行程安排，要在这里举行篝火晚宴。可午饭后，天欲阴欲雨，我们只好改变行程，先到增盈看花桥，再回镇驻地来住。

当游完增盈，回到住地，雨停了。休息了一会儿，一直想打球的队友们看场地有些干了，

就叫主人来炼一场。我趁这个时间去修改一个朋友的演讲稿。弄了半个多钟头，改完了。出来时，球赛才进行了一半多。天暗了下来，大家建议快点打完。

球赛结束时，天黑了。我们走出球场，以为要去镇政府吃饭，没曾想到，要去寨上吃，主人这充满诗意的安排让大家颇感意外。据说去吃饭的寨子叫平楼，就在附近，不远，来到旅馆简单梳洗后，我们徒步沿着公路向村子走去。带队的主人也不知道吃饭的具体位置，我们只好朝灯光亮的地方走。

来到近处，才发现，空地上，灯光明暗，人影憧憧，火堆旁边，摆满了桌子。我满怀狐疑，以为村里举办什么酒席。这时，前面的队友得来消息，说是招待我们。为了欢迎我们这些“贵客”，全村老少都来了，这让我们非常感动。虽许多人像我一样，是初次来到，但不是远客，都是县城或临近乡镇来的，这么高的礼遇，还是第一次。同时，也很愧疚。有人说了：“让这么多人等着我们，真过意不去，早知这样，就不要打那么久了。”

上桌了。初次相逢，主人和客人还有些生分，不好意思交叉着坐。可人家这么盛情，我们没什么理由不去陪几杯，我主动找了还没队友的一桌坐下。之后，陆陆续续有人坐了下来，有相熟的，有新认识的，还有村民和镇上的女同志。

桌上是最素朴的农家酒食，香猪、糯米饭、烧酒以及往洞远近闻名的腌鱼一一摆上。我们先吃了几抓糯米饭才开始喝酒，几杯下肚后，脸热了起来，大家开始轮着敬酒。当气氛开始起来时，歌声响了，相邻的酒桌上，几个村里来的女孩举起了酒杯。随后，空地旁边的鼓楼下燃起了篝火。听镇里的同志说，村民要在鼓楼唱歌来欢迎我们，我悄悄从酒桌边抽身，向鼓楼走去。

篝火烧得很旺，旁边已坐下了许多听众，

七八个歌手一字排开坐在正对面。人越聚越多，有村民，有镇里的同志，或是出于礼让，火塘边坐得最多的却是我们的队友。

歌开始唱起来了，先是由一些年龄较大的妇女唱。我不懂侗语，自然听不懂歌词的意思，只是静静地听着潺潺流水般的歌声，而听懂的人们却不断地报以满意的欢笑和肯定。村干知道，我们一行中，许多人都听得懂，所以没给我们介绍歌词大意，只任凭歌手们唱完一曲又一曲。几曲后，又有一支乐队进来了，是清一色的少女。虽着民族服装，但看样子，应该是还在学校读书的中小学生，是周末回来的。人站齐后，张口就唱，没有指挥，没有过门，歌声却整齐得有如神助。

篝火、鼓楼、黑夜、歌声渲染出一则生动的童话。我正出神，却听见身旁的女同事说：“这歌小时候唱过。”满不在乎的语气。我说：“但你想，这样的场面已经越来越少了，十年后，几十年后，或许再也听不到。”话刚出口，我却想到了另一个话题。

有一种说法，民歌起源于劳动号子。我想起了小时候在山上抬树，大家唱着号子奋力前行的事；想起年少时光，那些守着炉火与姑娘们唱歌坐夜的日子……

其实，在乡村，歌就是一壶时光酿造的酒。生活是米，心灵为曲，日子封存，或香或苦，酿出的，是人间的风雨或阳光！

做不盡的春秋夢

楊貴和

梦是推动历史巨轮前进的风帆，梦是海航线上
指路的灯塔，梦是人生旅途中向上的阶梯。有梦想才
有目标，有目标才有动力，有动力才有进步。

从锦屏县平略村到九丢寨，再到凯里市清江移
民小区，从小学、中学，一直到为人妻、为人母，龙满
林每走一步都有梦相随。在她做过的形形色色的各
种梦中，有的精彩，有的平淡，有的豪放，有的婉约，
有的已然实现，有的仍做不醒。她的人生是一串由无
数大大小小的美梦组成的念珠，而她又是在笑着数
完这串念珠的。

笔者让凯里市大桥路社区石承勇书记推荐采访
对象，他不假思索地说出了个名字——龙满林，其理
由是：活泼、开朗，积极参与小区的建设与管理工作，
热心公益活动，有一定的组织能力，充满正能量……
这有点像中小学生成绩单上的操行评语，又有点像
组织部门字斟句酌的干部考核结论，对于一个来自
山区的易地扶贫搬迁移民，这样的评语合适吗？我一

边想，一边拨通了她的电话。

我简单地说明了来意以后，电话那头传来了一串银铃般的笑声，象征性地谦虚了几句，便很爽快地满口应诺，并给我详细说明了她家的门牌住址。从寥寥数语的简洁对话中，我仿佛看到了一个精明、干练、豁达、乐观的女子形象。

依照她提供的家庭住址，我很快找到了那个楼层。出了电梯，迎面的四套住房中，唯独有一扇大门在闯开着，两个六、七岁的小男孩在屋里追逐打闹，疯出疯进，似乎要把这个小家掀翻。我轻轻的扣了一下门，微弱的声音很快被孩子们的喧闹声所淹没，没人应答，于是我大声询问，里面才传出了一个清脆的声音。接着她在沙发上欠着身子露出了半张脸，一边招呼我进家，一边急忙去拉扯被孩子弄皱了的沙发巾。

招呼我坐下以后，她便高高地挥舞着双手把两个孩子赶进了卧室，那动作，那声调，有点像在乡间吆牛。稍微清静了一些，她麻利地倒了杯水放在我面前，并抱歉地笑笑：“家里没有茶叶，不好意思。”当我自我介绍结束，她虽然口头上“哦哦”的应答，可手里仍在不停地收拾沙发和茶几：“这两个鬼崽烦得很，把家弄得像狗窝一样。”所谓狗窝，就是将铺盖、沙发、衣服、桌凳、鞋子卷刨得天昏地暗波涛汹涌，一天达一百回合而决不嫌累。看得出，她的笑容有几分尴尬，也有几分歉疚。我问她：“两个孩子都是你的？”她说：“不是。一个是我的，另一个是外甥，父母不在家，周末了送过来这里跟我崽玩。”

这时我才注意到，我面前的这个女子中等身材，身着红色棉衣，五官端正，双目炯炯，皮肤白皙，说话间脸上总是挂着山花般的微笑。这微笑犹如阳春三月里的毛毛细雨，犹如雪地里的一眼温泉，犹如温泉里的微波牵动的涟漪，犹如母亲温柔的目光……看上去与

实际年龄相去甚远。听完了我需要了解的一系列问题，稍事沉默以后，她才悠悠地说：“说什么好呢？回想起来，我这半生像在做梦。”

妙！我们的话题就从做梦谈起吧。

稚嫩的读书梦

龙满林出生于锦屏县平略村，苗族，半边农家庭，父亲是铁路职工，母亲是地地道道的农民。她的家就在清水江边，每日里看着木排和船只从家门前经过，运出去的是山货，带回来的是钱财。有一天放学以后，她提一篮衣服在水边清洗，一同在水码头上干活的还有不少的大姐姐。木船划过水面，像剪刀剪开绿色的绸缎，随着波纹一圈圈的荡过，船上传来了悠扬的山歌声：

妹村宽

前有河流后有山
良田能产鱼和米
只要勤劳吃不完……

赞美中虽然也含有夸张成份，但仔细想想，却也还算质朴。有说有笑的姑娘们，随即也向船上的汉子亮开了清脆婉转的嗓音：

妹村愁

苦村苦寨苦门楼
寨中没有读书崽
儿孙不望出公侯……

也许后来那样的对歌一来一往，无休无止，然而龙满林却再也不想听下去了，一句也不想再听。她匆匆地把洗好的衣服扭干，装入篮中，便转过身沿着码头的台阶往家赶，夕阳把她的身影斜斜地扯过石级，在沙滩上拉得老长老长。她边走边想：我一定要读书，小学、中学、大学，顺水漂流，走出山门，去看看外面的世界！那一年她还不到十岁。不久前，母亲去世时寄予她的唯一希望就是读书，从那以后，上学便成了她幼小心灵中的第一个梦

想。

母亲是夏天不在的。记得那个假期特别热,也特别长,蝉鸣一声长似一声,总也不退,就在暑假行将结束,新的学期即将开始的时候,母亲还是走了。家里刚把母亲后事处理完毕,奶奶便积劳成疾,一病不起,倒床一段时间以后,于当年年底撒手尘寰,跨鹤仙乡。福无双至,祸不单行。由于灾难一再沉重的打击,这个小家庭快要承受不住了。就在母亲和奶奶相继去世的第二年,父亲从单位上提前退休。回到家,他变得无比沉默起来,嗜酒,顿顿不离三杯两盏,每天靠酒精麻木敏感的神经。

龙满林则继续做着她的上学梦,上完小学上初中。在小学时,因年龄还小,看不出是否拔尖,一旦进入了初中,她的学习成绩就突飞猛进,像雨后出土的春笋,三下两下就长出了林子,成为班上的尖子生。由于学习成绩优异,性格开朗活泼,组织能力较强,热爱文娱活动,学校把她选进了学生会组织,成为一名优秀的学生干部,深得老师的喜爱和同学们的追捧。

事情总是在顺境中毫无征兆地出现波折,等闲平地,波澜骤起。就在龙满林初中毕业参加中考之前,有一天,父亲突然用极其低沉的语调对她说:“今年你就别参加中考了,再补习一年吧。”听了父亲这话,龙满林一下子就懵了。初时,她以为父亲是说的酒话,但仔细端详他的表情,严肃得好像即将到来的雷暴天气。他没有喝酒,说这话的时候,根本就还没吃饭呢。

“轰”的一下,龙满林仿佛在晴空下被雷击中,头有些晕,目有些眩,四下茫茫,阒然无声,十分无助。她甚至没问明原因,也不知道原因,关上门抱着母亲的相片,捂着被子痛哭,一任泪水洗面,在内心里将所有的委屈和痛苦一股脑儿向天堂里的母亲倾诉。也不知

过了多久,哭过了,说过了,她才打开房门对父亲说:“好吧,我听从你的安排,放弃中考,再补习一年。”

浪漫的爱情梦

眼看着同学们一个个或升入高级中学,或步入广阔社会,而作为补习生的她,则被老师安排在教室的最后一隅,显得有几分不安与落寞。然而更叫她不安的是,半个学期后,她被父亲安排与一个自己根本不认识的小伙子订了婚。

这又是一个梦,一个美丽而浪漫的爱情梦。

看韩剧,看日剧,看港台偶像剧;读琼瑶,读张爱玲,读钱钟书言情文字。平日,龙满林就被影视或文学作品里的那些痴男怨女们,或多或少地婉约得神魂颠倒,想入非非,甚至在内心里无数次地幻想着,有朝一日能与白马王子来一翻惊天地,泣鬼神的冠绝人寰的爱情,浪漫得让人仰慕,让人嫉妒,让人祝福。可如今她心比天高,却命如纸薄,父亲竟在她毫无知情的时候代她把婚给订了,自己的对象是何许人,长相如何,条件怎样,她浑然不知。她精心构建的爱情宫殿,在世俗的撮合下轰然坍塌,片瓦不存,如今是没有浪,而只剩漫了。这就是现实,一个接受也得接受,不接受也得接受的严酷现实,有几分霸道,有几分无奈,也有几分沮丧与不公。

既然是订婚,未婚夫的情况她总得要知道吧。在龙满林的一再要求下,父亲安排个时间,让未婚夫父子俩到家里作客。见面时,龙满林看到小伙长得还算帅气,说话礼貌,处事精明,为人厚道,也就在内心里默默地接受了他。毕竟“孝顺”二字是中国几千孺学教子的精髓,除了孝以外,顺从老人意愿,让老人宽心愉悦,这才是子女的义务和责任。

既然订了婚，书就没法继续读下去了。上完了下午的最后一堂课，龙满林清理了课桌内所有的书本和文具，回到家以后简单地收拾几件换洗衣服，背个牛仔包，就与劳务大军一道外出打工去了。

说起她这桩婚事，还有一些不为人知的来由。龙满林在平略原本有三间屋基，实际只起了两间房子，而且年久失修，枋柱板壁风雨剥蚀，屋架松动，摇摇欲坠。但因为家里贫穷，加上接二连三的家庭变故，父亲已经心力交瘁，实在没有能力再建新房。有一天，村子里来了一个木匠，在喝酒的时候，父亲几次提及了改造房屋的想法，欲言又止。木匠师傅看到他有些为难，于是主动提出，如果想建新房，我来帮你做，枋柱我都可以提供，价格也好商量。父亲也就小声地答应了。后来，父亲得知木匠家有个儿子，人端品正，还没有对象。两人源于一句玩笑，可是经过旁边人起哄撮合，这双子女订婚之事就弄假成真。既然子女们订了婚，两家便是亲戚关系，亲家之间自然也就不好意思收取房屋架子的费用。

订婚一段时间以后，择个黄道吉日，给亲戚朋友们送发请柬，吹吹打打地热闹一番，一娶一嫁，完成婚配——按照当地习俗，这些都是千年不变的规矩和程序。然而（这里又是一个然而），龙满林的婚姻却不是这样。外出打工三年后，有一天，她订婚对象与别人开个车到了平略，找到了龙满林，并对她说：“上车吧，我们出去玩玩。”龙满林也没问去哪里，二话不说就上了他的车。车子调转头往上游开去，路越走越远，山越爬越陡，谷越行越深。过了裕和，再往上爬，把车子开到了九丢，这时村头上陆陆续续有人出来看热闹。龙满林猜想，村子里在举办什么庆典活动，或过什么节吧，不然为何一个个穿戴整齐，脸上都挂满了微笑？没等车子停稳，就有几个小孩迅速围拢过来，像迎接即将出场的影视明星。正在这

时，她的对象打开车门，让她下车，并牵着她向家里走去。到了屋门口，有人在身后燃放鞭炮，一阵阵的炸响，吓得她直往对象的怀里钻。进了家，在旁人的搀扶下，她与老人见过面，与对象拜过堂，这一切结束时她才猛然醒悟，原来对象接她过来不是来玩的，而是来完婚了。

父亲没给自己置办嫁妆，没给自己举行婚礼仪式，甚至没给自己一句祝福语言。一阵浓烈的鞭炮声过后，她就完成了人生中的一次华丽转身，正如门前的大红对联所言：“喜看淑女成佳妇，从此奇男已丈夫”。从那以后，她的户口就从锦屏县平略乡迁到了河口乡培陇村，成了培陇村九丢寨那栋破旧木屋的女主人了。这一切来得那么突然，那么真切，那么顺理成章，又那么不可抗拒。如果把每一个人的婚姻、恋爱、家庭当做一部言情小说，那么龙满林的这部小说情节却要比平常人的更抒情，更走心，更起伏跌宕。随性而为，身随心动，不随大流，不从众生，虽在情理之中，却又出乎意料之外，这是智慧外溢和情商过剩的表现，是高层次的浪漫。如此看来，她爱人是一个既富幽默天赋，又极具浪漫色彩的人。

一阵心跳加速，羞涩退尽，龙满林也就欣然接受了眼前的一切。

结了婚，她与爱人才算正式进入恋爱阶段。他们虽然在三年前就按照乡间风俗订了婚，但订婚以后他们根本就没机会接触交流，两人各自外出务工，或南下或北上，东奔西跑，杳如黄鹤，茫茫人海，两人的人生轨迹没有出现任何交集。而今他们生活在一起，上坡同路，下水同船，朝夕相处。随着交往的不断增多，她慢慢发现在他身上有很多优点：善良、传统、正直、勤劳、顾家等等，这些传统美德，在当今社会里是用金子都换不回来的，于是她发现自己深深地爱上了身边的这个男人，一生拥有，夫复何求？她想起人们常说的

一句话：“姑娘本是菜籽命，撒向哪里都生根。”这话其实只说对了一半，如果将一把菜籽撒向沙漠，别说生根了，恐怕转眼间就会被烤焦；如果撒向崖壁，落在了无土无水的光滑的大石头上，被哪只觅食的小鸟一口啄食了，哪还有机会生根发芽？好在她没有落在沙漠里，也没有落在大石头上，而是落在了一片肥沃松软的泥土之中。

在爱人眼中，她不仅长得漂亮，而且心灵手巧，活泼可爱，和睦邻里，尊敬长辈，里里外外全都是她当家，这样的媳妇在方圆十里八村也不算多。由相识到相知，由相知到相恋，由相恋到相爱，再由相爱到相聚。现在他们先有了结果，却要倒过来验算了，像数学家在推演一个强大的数学公式，一步一步的都十分精确。两个人一下子全都坠入了爱河，甜蜜无比。

有爱便有了浪漫，它与金钱、财富、地位和名利无关。

高坡高垴种包谷

搭个茅棚守野猪

只要两人有情义

搬来合伙做一屋

这是九丢所属的青山界地区流行的一首山歌，用朴素的语言道出了贫困乡间的爱情哲理——只要感情在，哪怕吃酸菜。在贵州高原的大山深处，有时候，上层建筑未必都由经济基础来决定，就像龙满林夫妇俩，贫穷并快乐着，生活有滋有味。

冰冷的脱贫梦

随着斗转星移，龙满林渐渐觉得横亘于面前的那条贫困线，曾几何时已经变得不再光荣。如何甩掉贫困帽子，迈开大步过上富足的生活？他们甚至梦想有房有车有存款，梦想西装革履指点江山，谈笑间生意兴隆，财源滚

滚……这些梦都与摆脱贫困有关。

一汪湖水托起四面大山，九丢就座落在青山界与三板溪湖之间的半山腰上，四十来户人家，集中了汉、侗、苗三个民族，隶属于锦屏县河口乡培陇村。与黎平、剑河县接壤，距离乡政府驻地近十公里，距离县城三个多小时的车程，对于哪个县来说，这里都是遥远的边地。从清水江边上去，按先后次序经过的村落是裕和、九丢、培陇，再往上就是青山界了。这里山高坡陡，地广人稀，几乎找不到一块像样的平地。半山梯田从山脚下层叠堆垛，直到寨子边上，密集的田埂如一根根弯曲的线条，盘山过岭，把偌大一面陡坡一层层地划分成若干等分，几十栋木屋依山就势而建，或密或疏地散落在田边地角，高砌保坎，吊脚立柱，风雨飘摇。远远看去，整个寨子有如一枚飘落在山梁上的风筝，一阵山风吹过，真担心它被轻轻刮走，了无痕迹。春天里，当那坡梯田都灌满了水，农民们挥鞭奋作，犁过，耙过，留下了一坡的镜片，把天光云影、日月星辰、风雨雷电统统收入其中，包罗了宇宙万象。每日晨昏，旭日或夕阳倒映在水中，从吊脚木楼看下去，满坡满岭散落着的万千银角子，熠熠生辉；秋日里，稻穗飘香，泛起一坡金浪，那山就仿佛成了一架登天的金色阶梯。从寨子再往上就是树木葱郁的大山了，随着海拔的不断升高，针叶林、阔叶林、灌木林，一层一层地分布着。山越爬越高，林越长越矮，及至抵达山顶便树木绝迹，草不盈尺，只留下一点点写意似的翠。

在旅行家或摄影家的眼中，九丢确实很美，而那些常常“带月荷锄归”的乡亲们是不会心情去欣赏山巅上的眉月以及月色里众多的山影中传出的猫头鹰的啼声的。他们只知道很平静地生活着，没有人会作诗，没有人会写对联，没有人会摄影，但却嗜酒，在廊檐上摆一碟凉拌苦瓜、半碗炒黄豆、一壶老米

酒，就可以沉醉整整一个黄昏。在他们的眼中，这里边远与闭塞联姻，贫困和停滞牵手。

结婚没多久，爱人就外出打工去了，龙满林在家里照顾老人，耕田种地。除了水田里的大季农活以外，她还种红薯洋芋、黄豆辣椒，养鸡养鸭、养牛养猪，长年早出晚归，追日赶月，肩挑背驮，拳打脚踢。收到的农产品得拿到市场去出售才能变成为商品，而家庭建设需要添置些东西也得要去市场购买。去县里吧，太过遥远，而且没有交通车辆；去乡里吧，河口又赶不起乡场，没有集贸，只能到剑河县南加镇去赶场了。赶场的头一天晚上，她就把鸡鸭或辣椒瓜豆等农产品准备好，再泡上两斤糯米，早早地睡去。天没亮她就得早早起床，把泡好的糯米蒸熟，匆匆忙忙地吃过早餐，再把瓷缸紧紧地装满，放在包里当作晌午饭，因为她知道赶这个乡场路途遥远，而且中途连个村寨都没有，更别说饭店了。换上双解放鞋，她就乘着朦胧的夜色上了路。

从九丢去南加没有公路，甚至连古驿道都没有，她行走的是羊肠小道，沿着寨子的后龙山一直往上走，平缓处，也只是把直路改成了“Z”字，更多的地方则是石级阶梯，直上直下，嘴巴几乎啃到了泥土。随着坡度的升高，山岚雾气渐渐浓稠起来，山坳处甚至涌现出一团一团化解不开的棉球，她从棉球中间穿过时，头发上结满了晶莹的水珠。汗珠从发根一点点细密地渗出，并迅速在脖颈、脊背、腋下、前胸汇集成一条线、一条溪、一条河，衣服渐渐被润湿了一片，紧紧地贴在身上，山风吃过，隐隐的感觉有一丝粘乎乎的冰凉。就这样，当她爬到青山界时，太阳才慢慢穿透浓雾，彻底拉开大地沉睡的帐幕。横穿青山界草甸，绕过九十九口山塘，再沿山梁往下行走一段同样崎岖的山路，抵达南加时，乡场上早已人头攒动。她找块空地把肩上的担子卸下，坐在石头上大口大口地喘息，一任双腿在不住

的颤抖。吃了那缸糯米饭，估个价，把那鸡、鸭和一挑农产品卖了，再去购置些针头线脑，余下几十百把元钱，折好，小心翼翼地装入贴身的内衣口袋里，就急急忙忙地踏上了返程的路途。当她回到家，敲开那扇破旧的木门时，抬头看，已是月亮高悬，星斗满天了。

如今的九丢虽然也通了公路，甚至硬化完毕，但毕竟距离中心城镇太遥远，出山入山一次很不容易。远离大河小溪，过去生活用水除了一口不大的水井以外，更多的都是靠那条灌溉的沟渠。长年耕作那几丘水田，做工再精细，也无非只能勉强填饱肚子，解决吃粮问题，整日刨弄那几块土地，即便收获几千斤红薯洋芋，堆在屋子里，也只能剁碎了煮潲喂猪，而把猪养大以后，又只是为了过年或者应付红白喜事。变不了现就脱不了贫，这是摆在龙满林夫妻俩面前的现实问题。

“还是出去打两年工吧，趁着如今老人们身体还好。”龙满林与爱人商量。毕竟结了婚以后，只是爱人一个人出去，收入也十分微薄，如果两人一起出去，家庭经济增长速度要快一些。爱人也答应了她的要求。刚出去时，她进过厂，打过零工，做过皮具，也加工过玩具。刚从山村出来，坐在车间里，太阳不晒雨淋不着的，觉得很是高兴，第一个月领取了220工资，她生平第一次挣钱，而且数额不小，兴奋得心里扑扑直跳，给家里寄去了200元的整数，自己只留下20元的零头。先买件衣服吧，她到商店里转悠，发现那些衣服裤子至少都是几十甚至上百元，这点钱哪怕买一件短袖衬衫都不够。那就去买双鞋吧，好看一点的皮鞋，价格也都高得咋舌。她不敢多问就快步走出了商店。眼看天色向晚，饥肠辘辘，进了一家饭店想炒两盘菜，可扯过菜单一看，那些普普通通的素菜都得十元八元。罢了罢了，她转过身，买两个馒头，就着一瓶矿泉水，照样能把肚子撑饱。

辛酸的城市梦

在月亮山深处采访时听到这样一个笑话：一个从没出过远门的山里人，突然有一天到城市里走了一趟，回家时向人感慨道：城市人不用做活路，整天都在街上玩，自在得很，害我们天天在家种田，累死了。早知道这样，我们不如去做城市人。这是一个辛酸的幽默，带泪的笑话，并不是每一个人都能成为有钱的闲人。

龙满林也想成为城里人，也想离开那片梯田，离开那渠水沟，离开那条逼窄而陡峭的乡场山路。她甚至连做梦都在想。

这样的城市梦具体始于何时，她也说不清楚。也许是在烈日下割草，镰刀钝得连根拔起，不小心割破指头的时候；也许是在上山砍柴，被马蜂蜇伤，脑袋肿得像球那么大的时候；也许是没节没假，沐风浴雨，辛辛苦苦，累死累活，到年底盘算还有不少外债的时候……然而，让她最想离开山乡，搬到城里去的，还是女儿出生那年的无比困顿和波折。

是的，至今她依然记得，长女快生的时候，爱人放弃了厂子里薪水颇丰的工种，千里迢迢返家照顾妻子。到家没几天，孩子就出生了。那时暑夏尚未过去，而凉秋却在临近的途中，田里的稻子有的正在抽穗，有的已经勾头弯腰，正需要整理田水。有一天，爱人早早地把妻子的饭菜弄好，把孩子的尿布洗好晾晒完毕，乘着没有下山的夕阳，想去整理几丘责任田的水沟，那毕竟是妻子带着身孕，从春播到夏薅，辛辛苦苦半年的成果，眼看着稻子进入了结子的关键阶段，一点也马虎不得。他赤脚两板踩在杂草丛生的水沟里，一寸一寸地查看沟埂的渗漏情况，突然从草丛中窜出一条毒蛇。倏忽间，一阵寒气掠过脊背，爱人没来得及反应，就被它狠狠地咬住了脚拇指。俗话

说：“七月蜂子八月蛇，九月黄鳝摸不得。”这个季节的蛇不仅恶，而且毒性大。尽管爱人迅速蹲在沟旁用清水反复挤压清洗伤口，然而还是有一部份毒液随着血液扩散到了全身。他杵着根棍子回到家，躺在床上，就觉得两眼发黑，过了好一阵子才迷迷糊糊地回过神来。龙满林首先想到了医院，可是大晚上的，漆天黑地，到哪里去找车？即便有车，哪来的运费和高昂的医疗费用？她也想到延医救治，可是九丢这么遥远偏僻，而且路况不好，谁又愿意过来？一个办法刚冒出来，旋即就被无数个困难给否决掉了。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只能求助于寨上人。到寨上去访吧，看是否有人懂得医治蛇伤的草药。乡邻们一半凭经验，一半听传说，大家连夜上山挖药，经过一夜的鼓捣，总算把爱人的命给保住了。

人家生孩子坐月是整天躺着，不见阳光不吹风，为的是不让日后落下病根。而龙满林则不一样，原本是回家照顾月子婆的爱人，这下子反而成了月子婆的照顾对象。从伤口处一点点地浮肿，渐渐扩大到脚背、到小腿，整只脚就像一只快要爆炸的气球。下不了床，甚至不能动弹，饮食起居，都由龙满林照料。

有条件的家庭，孩子满月后，母亲还不能干重活，只能适当地做些户外活动。而龙满林的情况就不同了，由于现实条件不允许，出月的第二天，上坡下水，重活、累活、脏活，她样样都干，这与其说是勤劳，倒不如说是无奈。更为倒霉的是，她刚出月，公公爹就生病了，一下子家里的两个男人都倒了床，这天就快塌了下来。眼看着田里的稻谷在阳光下一天天成熟，等待着收割。听到山岭上传来的“呼呼旁旁”的打谷声，龙满林心里一阵阵发慌。农谚说：“栽秧莫躲雨，打谷莫歇凉。”说的就是要恪守农时，如果不趁天气晴好去收割，一旦下起雨来，一年的收成就泡了汤。她把刚出月的女儿交给了多病的奶奶，自己一个斗笠，

一把镰刀,一对箩筐;自己割,自己打,自己抬谷桶,自己搬运;一天劳作下来,回到家连晚饭都不想吃。自己不吃没关系,可是家里的人要吃,上有老,下有小,中间有个不能跑。不但不能跑,甚至连走都困难。她把一担担稻谷倒进了仓,来不及抹一把脸上的汗珠,就下厨房淘米做饭,等到一家人把饭吃完,收拾好厨房,奶过了孩子,她又得出去,找亲戚朋友们借钱,一心要把公公和爱人的伤病治好。在那样的穷山村里,哪一家会有多余的闲钱呢?三五十元、一两百元,人们都尽力了,即便凑起来,也只是杯水车薪,解决不了问题。

如果说身体上的劳累尚能承受,那么精神上的劳累就几乎把龙满林压跨。

不能让家里人看到自己的绝望与无奈,她要把这个家给撑起来,只要干不死,就往死里干,咬紧牙关扛起远远超过级别和性别的重量。借钱回来的那天晚上,她握着那叠零零散散的皱皱巴巴的数百元钱,躲进厕所里偷偷抹泪。

由于错过了救治的最佳时间,爱人那只受伤的脚指终于保不住了,从此留下了终生残疾。而公公爹,也因没钱住院,当她把那季稻谷收割入仓,在一个阴雨连绵的仲秋,撒手西去,永远离开了缠绕着他的病魔。公公爹入土那天,女儿正好两个月。

温暖的公益梦

2016年,龙满林在当地党委和政府的关心下,获得了易地扶贫搬迁指标,安置在凯里市清江移民小区。把房子作简单的装修,她们一家人于2017年迁入。而今爱人依然在外地打工,大女儿已经上了大学。搬入小区后,在所属的大桥路社区领导的大力帮助下,小儿子安排到了小区附近的凯里三小上学,从家步行到学校仅用十分钟时间。龙满林先后参

加了社区举办的驾驶技术、手工编织和育婴技能等项就业培训,获取了驾驶和初级育婴师证书。为了丰富广大移民的业余文化生活,她还积极参与组织了编织班学员的舞蹈排练,并组队参加市里组织的演出,自己担任领舞。近日,在小区召开的妇女大会上,她积极参加妇联领导竞选,并被推选为小区妇联专职副主任。

采访结束时,她依然用一贯自信的微笑对笔者说:“既然我受到了党和政府这么多的关照,从乡间走进了城市,我也要力所能及地做一些公益事业,努力为大家服务。”

生活把她安置在一个地方,却把梦放在别处,于是才有了不断的追求。妇联副主任上任在即,我是否可以理解为这是她公益梦的开始呢?

在时空隧道裏追寻生命的履痕

楊桂梅

我常常思考一些问题：我们从哪里来？又将去往何处？滚滚红尘，为什么有些人近在咫尺，却从未让你想起；而有些人与你天涯相距，却感觉从未和你远离？

记忆中永远不能忘却的人，引领我走上文学道路的恩师陈平，便是其中最重要的一位。在纷扰的尘世间，在浩瀚无边的宇宙里，感谢缘分和命运，能让我遇见恩师，成为恩师陈平千千万万的弟子之一。

从我调上凯里，离开故土凤城以后，我已经很多年没有见到恩师陈平了，真是光阴荏苒，岁月无情。

因为恩师和我平时都忙于教学，忙于为生奔波，因此我们的联系很少。即使是网上的沟通交流，也显得微乎其微。

一边要忙于繁重的教学任务，一边要用仅有的一点课余时间敲打键盘，所以我与恩师的联系，一直像断了线的风筝：零散，游移，飘浮不定。

感谢飞龙雨文学社的一次年会，我终于有机会见到恩师陈平了。多年未见，恩师还是以前的恩师，几乎没有多大的改变。只是岁月的洗礼，恩师好像比以前更瘦了，更苍老了，也更显沧桑憔悴。

恩师穿着得体的夹克，清爽而庄重。我注意了一下恩师的袜子，他依然还穿着夏天薄薄的丝

袜。那一刻钟，我的心温柔地刺痛了一下：几十年了，恩师的这一特点，还是一点没变。可谓“江山易改禀性难移”啊。在凤城时，师母曾告诉过我，无论春夏秋冬，严寒酷暑，恩师永远只穿一双薄丝袜，这已经成为他的常规和习惯。

喧嚣尘世，花月依旧。变更的只是岁月的年轮，而恩师的行为和习惯，恐怕这一辈子都无法改变。

年会上，大家畅所欲言，激情飞扬，表达着对文学的挚爱，对文学社的感谢和期盼。恩师一直静静地聆听着，没有发表任何言语，虔诚得就像一位朝圣的信徒。

我喟叹恩师的高洁和大气。是的，用心倾听他人的言语，是恩师一贯的作风。因为，恩师不善言辞，他一直是用心灵去感受世界的人，用实际行动，来证明自己的存在和价值，这就是恩师的人生和价值观，与其他人都不一样。

我知道，只有在课堂上，恩师才会滔滔不绝，激情满怀。现实生活中，恩师一直是沉默而寡言的。哪怕是和我这个昔日他最关爱的弟子一起，恩师的表达，似乎也不会因此而变得流利。好在，即使不言不语，而师徒之间的这份灵犀，永远也不会磨灭、消失。

或许保持沉默，是恩师一贯的行为艺术。

年会上，恩师给了我们一本他出版的散文集

《高原意象》。这是一本乡土气息十足的散文集，非常大气、厚重，让人爱不释手。

在自序《与文字结缘》里，恩师说：“已经到了怀旧的年龄，常做着年轻时代的梦。不管是阴风恶雨，还是阳光灿烂，我们都应该感谢生活，感谢文字。因为生活教会了我们做人，文字倾诉了我们的喜怒哀乐。回顾来路，咀嚼人生滋味，不也是一种快乐？在夜深人静时，情感的触须，追寻着生命的履痕，穿越时空隧道，去探索心灵最深最隐秘的领地……”

这段文字深深地感动了我。

是呀，恩师的一生，一言，一行，不正是这段文字的真实写照吗？恩师就是这样，永远不属于这个喧嚣的尘世，更不喜欢热闹和应酬。他的世界，只有悠悠的岁月和干净无比的文字。

恩师的文章，每一篇都写得那么大气恢弘、优美灵动。那些跳跃的、纯净如水的、充满了灵性的文字，犹如善良的童年般温暖了我。读着那些文字，感动如潮水般席卷而来，弥漫了我的思维和大脑。

记得读了恩师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喜欢辫子的男生》后，我的内心也无比地震撼和激动，也曾想写一篇文章，来表达自己的情感。但当我看了其他朋友们对恩师写的评论后，我的勇气在那一瞬间化作了樯橹——就那样灰飞烟灭。我害怕自己浅薄的文字，会影响恩师作品的大气和美丽。

可是现在，读了恩师的《高原意象》，里面那一篇篇充满真情实感的文章，让我无法再保持沉默。我的感动如潮，在胸中奔涌，有一种不吐不快的冲动。于是，不由自主，我在键盘上敲下了这一行行卑微的文字。就让我的胡言乱语，变成一个情感宣泄的出口吧。让我用这些浅薄的文字，来记载我对恩师无比的崇敬和尊重，感谢恩师在文学的道路上对我的指引、鼓励和关爱。

在《高原意象》这个集子里，可以用四个字概括恩师的文风：朴实、真挚。朴实真挚的语言里体

现着恩师的才情和大爱。

恩师总是用他的才华和人格魅力影响着他的学生。恩师的大爱真挚透明、实实在在，没有一丝杂质。在《高原意象》这个集子里，无处不在，且表现得淋漓尽致。

首先，是对故乡的热爱。

在《故乡风物》里，恩师用《汶溪河》、《古城墙》、《乡政府》、《相约坪》等文章，表达了对故乡无限的眷恋和深沉的爱。表达了对破坏故乡宁静和美丽的行为无比的愤怒和深深的无奈。是啊，故乡是游子心中永远的牵挂和向往，是温暖如家的爱的港湾。恩师对故乡的那份厚重的爱，那份情感，岂是别人能够轻易体会和感受的呀。

其次，恩师用了大篇幅的文章：《苦瓜》、《写给父亲》、《老油匠，我的爷爷》、《远去的影像》、《最后的猎手》等文章，表达了对母亲、父亲、爷爷、外公、姨爷等亲人无言的爱和深切的缅怀。那份挚爱和难以割舍的亲情，读后让人唏嘘，感怀不已。

而对朋友和文友们的爱，我们可以从这些文章里体会和品味出来。

《从农民到作家》里，恩师讲述了他和田尚培老师的感情，他对田尚培老师的帮助、扶持和关爱，在点点滴滴的回忆里，那么地清晰，让人感动；在《这伙文友》中，他对杨村、陆宗成、龙新霖、凤城居的情感，表现得一览无余；在《永不凋谢的向日葵》里，他用对梵高的怀念和感叹，表达了他和甘典江老师之间的那份真挚的情感，没有任何虚假和修饰的成分。

而对我们这些弟子们的关爱，恩师则用了这些文章来表达。

《从大山走向都市》是对师弟燕成浓浓的爱。在《不再是伤感的季节》和《爱，让天地作证》里，是恩师对我深切的关怀。在《常想起一位学生》里，是对学子黄相华最深沉的爱。那些悠悠的往事，毫无雕琢的真挚情感，记载着恩师对弟子们点点滴滴的栽培和无言的关爱。

是呀,恩师就是这样一个人,用默默无言的爱,温暖着他身边的亲人、朋友、学生……

品读着恩师的文字,我是如此如此地感动。那份感觉,就像欣赏淡淡的水墨画中,透出的浓浓诗意;就像感受悠悠的山野风里,卷来的阵阵清香。这些文字,犹如恩师的生命和血液,记载着岁月悠悠,记载着恩师淡定的心境和不断苍老的容颜。说实话,每一篇文章,都能引起我深深的共鸣和感怀。

在《咀嚼青橄榄》里,恩师记载了他的成长历程,表达了自己对青春疼痛岁月里最深切的怀念,对坎坷人生的追忆和感谢。正是这段难忘的岁月,这些挫折和磨难,磨练了恩师的意志,丰富了他不朽的人生。

恩师是执着而恋旧的人。在《不舍离去》里,恩师要搬新房子了,很快就会住进宽敞明亮新家的他,没有憧憬和激动,却对即将离去的狭小、破旧的老房子充满了无比的眷恋和不舍。

在《高原意象》里,恩师用《高原风》、《高原月》和《高原鹰》三篇大气、恢弘的文章,给我们展现了一幅完美的高原画面,铸造了一座震撼人心的高原之魂。

最后,在《岁月絮语》里,我看到了恩师的淡定。他纯净如水的心灵,他对生活和命运的喟叹和参悟,对梦想执着的追求和对生命的敬畏和尊重。

他说:“岁月是条长河,流过心灵的大地,映照梦幻的天空……都说岁月催人老,弹指间你就过了耳顺之年。斜阳时分,驻足深巷,回望来路,怅然中你便有些无措……人生竟如此短暂,有好多事情还来不及做,这部人生的电视连续剧就已接近了尾声。”这些文字,让我不由自主地感伤和悸动。

“灵魂只有经过一次次炼狱才会变得纯洁、坚毅。就在这一次次的炼狱中,在一次次失败的痛苦之后,你始终没有倒下,你为寻找精神内核的支点,为寻找夸父留下的那一片桃林,独自前

行的你,哪怕乱云飞渡,电闪雷鸣,也决不退缩……”这些文字,又让我无比的温暖和振奋。

总之,恩师陈平的作品,朴实中蕴涵着真情和大爱。

我感叹,在这个人情似纸,物欲横流的世俗中,恩师的真诚和才情,他博大的胸怀,他对人生的追求和感悟,是那样的弥足珍贵。

雁过无痕,叶落无声。感激这个世界的魅力,感激恩师对我的栽培、扶持和激励。点点滴滴的记忆,这份感情,会在每个充满思念和温暖的日子里不期而至,让我铭刻,永生难忘。

最后,让我用一首小诗,来表达对恩师深深的感谢和祝福:

高原苍鹰

——致恩师陈平

你是一只高原上展翅的鹰
在蓝天放牧心灵自由
用自己的良知
为卑微者抒写

你是一位文字的虔诚信徒
用才情和大爱
关注天下苍生
书写人间真情

你没有伟岸的身躯
你没有华丽的容颜
你用自己的言行举止
坚守着生命的真谛
泅渡游走的灵魂

你以探索者的脚步
在时空隧道里
用真爱和执著
追寻生命的履痕

(注:“高原苍鹰”是恩师的笔名)

遠去的嘆息

楊當

提起父亲当过土匪一事，母亲的牙就咬得嘶嘶作响，像两排刨刀锯着木头，发出规律而尖锐的声音。父亲对这种声音极其熟悉，他在做木匠活时刨刀锯在木板上发出就是这声音，具有摧枯拉朽或者重塑新生的能量。在母亲发出这不寻常的声音，父亲就缩起肩膀，踮起脚尖蹑手蹑脚从母亲身边溜过。

小时候，看到父亲如小老鼠一样在母亲面前畏首畏尾，唯唯诺诺就特别不解。

我特羡慕小伙伴班幼，她有一个英雄般的父亲，在平路河煤矿厂上班。虽是煤矿工人，整日在井下工作，但一身的矿工工作服，配上蓝色的皮带，头上戴着矿工帽，威风凛凛的样子，羡煞村里的小伙伴们。

“你有一个好爸爸，”小伙伴们说得最多的就是这句话。

特别是她父亲帽上的矿灯，开关一按，光束强度堪比抗日剧里的探照灯，照得还要远，仿佛将隐藏黑暗里的魑魅魍魉照出原形。

我们都特别喜欢去她家玩，她家有很多有趣的东西，如一些小石头会发五颜六色的光，小弯刀会自动弹直，小

煤船会滑翔。玩腻了草垛子躲猫猫的游戏，小煤船是别样的有趣的世界。无数次，父亲就在班幼家的小煤船里把一脸脏兮兮的我拧回家。

父亲在他七个子女面前说话声音洪亮，眼神犀利，有泰山压顶之势，一点不见在母亲面前的畏畏缩缩。父亲教训孩子，喜欢让七个孩子从大到小并排而站，他则背着手皱着眉来回的审视我们，仿佛站在他面前的是七棵参差不齐的小树而。空气是停止的，掉在地上的针都能清楚听见声音。

父亲不说话，站在我们的面前，仿佛一座山，威武而严肃。哥哥姐姐们的站姿从最初的笔挺到哆嗦发抖。

“说，让你们去学校学习，学到哪里去了，一个学期就考了这么点分数回来交差？”父亲啪地将几个哥姐的成绩甩在桌上。

哥哥姐姐面面相觑，不开腔。

父亲又一掌拍在桌上：“考了这么点分数，错在哪里了？”

我在一边转溜着眼，父亲这个动作，像前几天小队组织村民看的电影《鸡毛信》里狗娃的爸爸。

“知道错了，”哥姐们在父亲气势里点点头，眼泪被他们用手背抹抹甩出水。

然后父亲紧接着问下一句：“你们错在哪里了？”

“上课没有认真听讲，”大哥回答。

“我粗心大意，打错标点符号了，”三姐小声回答，话语刚好让父亲听到。离父亲最近的我则翻了一个白眼，三姐每次的回答都如出一辙，仿佛变更借口是一件伤脑筋的事。

二哥就聪明多了：“虽然难度大，但是比上一次考试进步了一名。”父亲就会拿起他的试卷看，然后点点头。

上过私塾的父亲，只懂《百家姓》，并不懂试卷上的答案，他读懂试卷上大大的分数代表成绩的好坏，红墨水打的分数，成绩属于中上

等，蓝墨水勾出的分数，那就低于他要求范围了。

平时谁说父亲当过土匪，哥姐一定和那人急，打架时有发生，但是父亲对哥姐亮出拳头，他们就一致小心嘀咕“土匪”。

比如，在哥姐们认错后，父亲依旧挥着竹条让他们长记性的时候，圆润的竹子与哥哥姐姐亲密接触后在众目睽睽之下变成条状，触目惊心程度让人后怕。

但“久经沙场”的哥哥姐姐被“锤炼成钢”，竹条落在他们的身上仿佛蚊子叮咬，并不感到有多疼痛，父亲教训完毕，他们揉揉被打的地方，嘟囔坐在桌前该干嘛干嘛，该写检讨写检讨，该作业就写作业。

母亲多次抗议父亲的“棍棒政策”，“孩子是越打越傻的，”母亲提醒父亲，语气很无奈。她心疼孩子们。

父亲皱着一字眉：“你以为我打骂娃儿自己不心疼？你看看村里，借读书的名义玩蛐蛐打山雀的娃儿有多少？”

母亲叹口气，有些妥协：“你也不要真把娃儿打起红印子啊？”

“不痛哪能真的下决心读好书呢！”父亲转身，也叹了一口气。

母亲就在身后小声叨叨：“德性，一辈子改不了土匪习气。”

一家子“匪气冲天”，村里人事后知道，幸灾乐祸地说。

体罚在这个年代，施法者即使是父母，也会受到法律惩罚的，但在哥哥姐姐们的年代，是家常便饭，他们挨打还不能大声哭，并且挨打完还要写检讨。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三哥是唯一不低头认错的，也是我们几兄妹中，能完全继承父亲“匪气”的人。

有一天父亲出门做木工活，母亲在后山耕种，他们出门之前叮嘱三哥照顾好我，并把老

师布置的作业完成。

前脚刚走，三哥和我因为一本小人书起了争执，他一把抢过小人书丢进门口水塘中，我去抢，结果脚下踉跄掉进塘里，半身陷进泥潭，见状他不拉我出水塘，反而撒腿就跑，村里阿婆路过，听到我的哭声把我从泥塘中捞出来，却看见我脸色发青嘴唇发乌。

我感冒发烧了，三哥自是逃不过父亲的教训，父亲问他：“妹妹交给你照顾，你把人推进水塘里，这做法对不？”

三哥：“和我抢小人书就是不对，所以我要教训她。”

“你是哥哥她是妹妹，你就没有照顾好自己妹妹的自觉性？”

三哥一脸的义愤填膺：“我是哥哥她应该让我，她不对就是不对。”

恼火的父亲拿出竹条要收拾他，他一边躲闪一边叫嚣：“有本事你打死我，打死我啊。”

据说三哥那次的拒不承认错误彻底激怒父亲，父亲把他捆绑在木桩上，不给饭吃也不理睬他。三哥叫换母亲，叫换父亲，就是不肯承认自己的错误。

一向以母鸡护小鸡姿态出现的母亲，难得意见一致地并没有阻止父亲匪气的行为，那次，三哥被绑在桩上到天黑，晒脱一层皮。

班幼的父亲就没有打过她，每次她听到我父亲又打了学习成绩下滑的哥哥姐姐，就一脸怕怕地离我远远的，仿佛我父亲一不小心控制不了怒火竹条会落到她身上一样。

班幼对我的远离让我很是失落，不过这失落并没有继续多久，假期结束，不到五岁的我就被父亲送进学校，美名其曰是让三姐照顾我，实则是开始接受一年级教育。

父亲让一家的孩子去读书，特别是让女娃儿读书，在村里引起极大的轰动，饥不饱食的年代，稍大点的孩子留在家里去小队劳动赚公分获取一家人一天的口粮，要读书，也是男孩

子去读书，方圆百里没有女孩子去学堂读书的先例。而父亲不仅让男孩子去读书，还让我们家四个女孩子也去学校读书，村里人明里暗里说父亲就是傻子，“当土匪当傻了，”他们指着父亲，毫不掩饰地说。

班幼的父亲难得地来我家串门，自从他穿上那身好看的衣服之后，就不再踏上我家门槛。

围着火炉，父亲烧了一壶米酒，炒了一盘花生，他们边喝酒边聊天，班幼的父亲斜着眼看我和姐姐在左右，舌头打了个卷，压低声音凑近父亲：“女娃娃就该白天下地干活，晚上在家里刺绣，读那么多的书是为别人家造福啊！”说完又看了我们一眼。

父亲顺着他的眼光，视线落在我和姐姐身上，脸色稍许不悦，一字眉紧紧皱着：“男孩子女孩子都是自己的娃，手心手背都是肉，我只想她们以后走更远的路，而不像我一样走不出小村庄。”

“孩子多粮食少生活本就苦，男娃娃去上学也罢了，女娃子家读书有什么用？”一脸的不可思议。

“你不会明白的，”父亲对他也一脸的不可思议。

记得班幼父亲走的时候不停地摇头：“土匪就是土匪，匪气不改。”

那年之后我很少见班幼，我随姐姐进城读书，听说班幼被她父亲许配给邻村青年，待她再年龄大些就会择日成婚。

父亲却收起竹条，在每一个假期的成绩通知单家长意见一栏，歪歪斜斜地写到：“希望老师用最严厉的方式管教孩子！”

多年后我再忆起父亲的话，霸气而毋容置疑，那个昏暗的光下，一个“女孩子读书无用论”的说客，一个被村人称为“土匪”的父亲，幽远绵长的叹息声仍旧深深烙印在我心里。

文学是缓解疼痛的良藥

楊芳蘭

“当上帝关上一扇门时，一定会为你打开另一扇窗。”想到这句至理名言时，我望着店外的苍穹会心地笑了。当我会心一笑，就接到一个电话：“你是杨芳兰吗？我是《安徽文学》李国彬，你的小说《长在天边的树》留用了，请不要再投其他刊物。”我有点不太相信自己的耳朵，看看日历 2018 年 6 月 9 号。就疑惑地问：“李老师，是真的吗？我是 6 月 4 号以纸质快递投过来的，路上才四天时间。”李老师肯定地说：“收到了！”

挂了电话，快速查询快递单号，早上刚刚签收，离挂电话不到五个小时。得到这个消息，我很激动，也相信每一篇小说都像人的命运一样有他自己的命运来。说老实话，这些年写了几十篇小说，往外投了一些，大部分都是被拒，要不就是音信杳无。我也知道，我所写的东西还稚嫩得很，更害怕所写的文字辱没了“文学”这两个神圣的字眼，索性把这些小说锁起来。6 月 3 号那天，我突发奇想，现在给杂志投稿，全部用的是电子 QQ 邮箱，何不来一个特别的投稿方式，打印出来再邮寄出去？这样也表示自己对待文学是诚心诚意的。说干就干一直是我做事的风格，第二天一早就打印六个中短篇小

说，按照刊物留在百度的相应地址发出去。没想到，《安徽文学》刚收到就留用了。

吃过晚饭，县城的灯光一点一点亮起来时，我像往常一样走出小店，倘佯在都柳江神秘的河堤上。天上是有月亮的，月亮把细碎的光亮撒向都柳江两岸，岸上有三三两两的人在钓鱼，我竟然能看见钓鱼的线在轻微抖动。

2012 年到 2018 年，这是我重新回到学生时代般的六年。有一天，儿子放学回来，说作文太难写，都找不到什么值得写的东西。我说你每天上学放学见到的人和事写出来就是文章呀。儿子说，你写两篇来看看。我说，写就写。于是每天我看到或想到的事情都用文字记录下来并发表在 QQ 空间。半年时间，空间点击率从几百一下子上升到一万多，文友也增加到几百人。县里有个文友看见我写东西，就叫我投几篇到《榕江县报》和《吉州文艺》试试，没想到很快就被采用了，后来的稿件也不断得到采用。我特意到宣传部找了一大沓样刊丢在儿子面前说，这下相信生活处处是文章了吧。没想到儿子看后丢下一个轻蔑的眼神，他说：“不要以为是你的文章写得好，是因为现在没有人写文章了，别人才用你的。”

2012年夏天,《黔东南日报》潘兴盛老师到榕江做文学讲座,鼓励大家多多给他们的文艺副刊投稿。我加了他的QQ,过后又发了一篇散文过去,很快得到刊发。从那以后,几乎每两天都要写一篇散文。

2013年夏天,潘年英老师来到榕江,放了两本《风雨桥》在我店里。他看我在敲打键盘,就问我干嘛。我说看店酿得很,写点东西好玩。他有些怀疑,因为潘老师认识我已经二十多年了,从来没看到我做过与文学挨边的事情。但他还是鼓励我说有好的文章可以给《风雨桥》投稿,这本杂志很不错。我从《风雨桥》阅读到的第一篇小说,是广西作家韦俊海老师的《狼性的日子》,我想,类似的故事在我生活中也有啊,我好像还可以写小说吧?但我知道我读书太少,语言功底差。于是我做出一个重要决定,在邮局订购一大堆文学期刊来读。半年后,我创作了第一篇短篇小说《吴发财买码》,找到《风雨桥》的邮箱就发了出去。当时也不抱有希望,就在我完全忘记的时候,突然接到《风雨桥》编辑的电话,他说这篇小说有故事框架,但语句不凝练,思想没有升华,还要修改和提炼,修改后可以给你刊发出来。

这篇小说的刊发激起我无限的创作欲望,我暗暗下决心,以后要多看书,有想法就敲打在键盘上。两年下来,小说写了二十多篇,在几家内刊发表,也悄悄对外投公开刊物,但都是石沉大海。2015年春天,《民族文学》编辑老师加我QQ,告知我的中篇小说《滨江花园》将在2015年3月女作家专号刊出。往往事情就是这样,在你最不抱希望的时候,幸福却来得如此突然。

自从我的小说在《民族文学》刊出后,不断收到QQ好友来的读后感。他们都无一例外地告诉我,他们在我空间里看到了自己的影子,他们感动了,他们流泪了。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人人都做了低头族,不断地复制、粘贴、

转发微信,人与人正面沟通越来越少。有读者肯给我发来肺腑之言,愿意为我的小说流下几滴眼泪,这又是一种什么样的触动呢?跟这些读者聊过后,他们还告诉我很多精彩的故事,并嘱咐我一定要写下来。

几年下来,写的多,真正发表的却少得可怜。有一段时间,我不写东西,也不看书,但夜晚老是失眠,脑子里总是浮现出生活中各种各样的片段来。睡不着干脆起来写东西,奇怪得很,把脑子里的画面写出来后,倒下床就睡着了。那时候我才发现,我已经离不开文学了。我又一口气写下了《金花》、《夜的眼睛》、《冰糖橙又熟了》、《最后一夜》……在我写完这些小说的时候,心里又没底了,这种只有数量没有质量的写作到底算不算创作呢?

不久后,潘年英老师再次来到榕江。他说:“最近读了你的一些小说,值得表扬的地方有很多,但要想取得更大的进步,你得慢下来,多读书,写作不是靠数量,而是要拿出质量来。”潘老师的提醒是及时的,在给我莫大鼓励的同时,也是婉转地告诉我,该静下来好好读书了。

最近几天头疼厉害,右手老抬不起来。跑去问医生,医生说:“你颈椎出现问题了,少在电脑前久坐,一定要加强锻炼。”说完还教我怎么活动筋骨,并用双手不停地拍打两边肩膀。检查完毕开了药方,再次回到电脑桌前,我突然想起孩子的爷爷来。哦!原来如此!哦!并非如此!

十几年前,孩子的爷爷查出有高血压还伴有颈椎骨质增生。医生说高血压不能吃太咸盐的食物,他便不再跟子女一块生活,单独居住在一栋老房子里。每次我们回去看他时,他都用右手不停地挤压后脑勺说:“脑壳疼得很,脑壳疼得很。”最近几年,他越来越糊涂,很多事情都忘记了,但唯一不忘的,就是不停地揉捏后脑勺。不管是清晨黄昏还是正午,不管是阴雨天还是艳阳高照,他只要坐下来,就会把右

手按在脑袋上不停地挤压。从脑门到后脑勺，从后脑勺到太阳穴，每个地方都要掐几百下。他掐的仿佛不是自己的肌肉，而是在揉捏一坨泥巴。挤压前在念叨，挤压后在念叨，只是前后的语调不同。挤压前是痛苦的，挤压后是舒爽的。大家都不去理会他，因为他一年四季都说头疼，给他吃了药还是说头疼。每次在他说头疼的时候，我们就故意叉开话题说些别的。

直到今天才知道，孩子的爷爷确实是疼痛，他掐的是筋络，是在舒缓自己的疼痛，老年痴呆后什么都忘记了，却唯独能感受到疼痛。每个人都是肉身，随时都有疾病随行。孩子的爷爷通过挤压掐捏便减轻了自己的疼痛。他十多年来不停地敲打捶捏自己的脑袋，左邻右舍都笑他，儿孙们也笑他，说他是老糊涂了，什么都不记得，只记得脑壳疼，是一种自然反应而已。

有段时间，好朋友跟我开玩笑说：“你这样天天写作，是不是想跟作家抢饭吃呀。”当时我没有说话，也不知道怎么回答他。今天突然意识到，我不是在跟人抢饭吃，而是像孩子的爷爷一样，身体出现了病痛，需要通过一种途径来释放疼痛。而孩子的爷爷用的是挤压掐捏的办法，我是用文字语言来打开一条通道，让生活的疼痛找到一个出口。

有人说写作是一种修行，昨天我再次把新写的小说《清流》修改了一遍，我才意识到，如果以一种挤压掐捏的方式写作确实也不错。但并不是所有的写作都能用这样的方式来完成，有些是需要适当敲打和轻轻抚摸的。如果叙事没有缓急轻重，都用相同的力量，是不能突出中心思想的。突不出中心思想就不是成功的作品，而是一种心灵自我安慰写作。生活中的疼痛和压力远远比肉体的疼痛更深入骨髓，孩子爷爷的病痛在头部，而我们的疼痛既在身体里，也在生命所能触及到的地方。

我的写作是为了缓解疼痛，白天有，黑夜有，天晴有，落雨有，疼痛是生命的一部分，我

必须把这些疼痛用属于我的句子铺开一条路，让它打开自己的通道。带着一个词组，一句话，一个段落，慢慢地壮大队伍。完成一篇小说时，我不喜欢去看到底写了多少字，而是喜欢看着那些句子和段落像一股涓涓细流，慢慢地在山野流淌出一条新的溪沟来。

对于小说创作的困难，写过小说的人一定深有感触，那是要有一个安静的环境，需要保护住一个连续思考的创作过程。我所有作品都是在店里完成的，很多写到一半就丢了，因为无法衔接后面的故事而被迫放弃。在未开始文学创作之前，我认为自己的人生简直就是一个悲剧：小时候吃不饱穿不暖，企图通过读书逃离贫困，却在读完初中后辍学回家；工作后不安于现状又辞职干个体，弄得自己东奔西窜像个无业游民；转眼就到了不惑之年还是一事无成，我一度颓废，一蹶不振，得过且过。自从开始小说创作后，是文学赋予我超能量，让我这个丑小鸭一步步向着理想靠近，不但开始热爱生活，更让我这个社会最底层的人物拥有了尊严。

看店的日子没有更多的时间到处旅行，每一次写作于我来说就像一次次愉快的旅行，自己徜徉在自己设立的王国里，身体彻底放松，把喜欢的人写成神仙，把痛恶的人写成流氓，实在不解恨，那么再叙述这个流氓被踢了几大脚，被判了死缓。也许是我这人生来喜欢单打独斗，喜欢自己主宰自己，也只有在写作时，我才能成为自己的霸王，成为自己真正的主人。

当我意识到我已经离不开写作时，才知道不是写作离不开我，而是我需要写作这一剂良药。比如今天早上还萎靡不振，一接到《安徽文学》李老师的电话，整个人就精神了。

人间大爱与人性之恶

——读肖勤《去巴林找一棵树》与王华《平民的货币战》

■ 杨秀喜

毋庸讳言，肖勤和王华是当今两位完全能够代表贵州文学实绩且享誉国内文坛的青年作家。这两位作家有诸多共同之处，都是女性作家，都是仡佬族，都是黔北人，都获得过少数民族文学的最高奖项——“骏马奖”。她们的作品大多在《当代》《十月》《人民文学》《花城》《民族文学》《小说选刊》《中篇小说选刊》《新华文摘》等国内顶级刊物发表或转载。更重要的是她们都具有强烈的现实主义精神和人道主义情怀，其作品贴近现实，关注民生，体察民瘼。这里，我们不妨选取肖勤的《去巴林找一棵树》和王华的《平民的货币战》两个中篇进行比较阅读，从中管窥两位作家是如何以人道主义的悲悯情怀去体恤芸芸众生的人生遭际，又如何以敏锐的艺术触角去感应时代的脉搏，捕捉和探测人性深处的驳杂光影。

肖勤的《去巴林找一棵树》(《十月》2018年第6期)写人与疾病博弈的故事。与白血病打了二十年仗的血液科专家黄桅子在一次体检中查出自己“三系偏低”(白血病)。“白血病有几十种分类，分到人群中，每一种都是十万二十万或者几百万分之一的概率，比中奖还难。”(引文皆出自原文，下同。)可是“比中奖还难”的白血病却偏偏落到一个血液科专家的身上，这不能不说这是命运的捉弄。白血病本已让人闻之色变，更可怕的是黄桅子偏偏又是罕见的熊猫血型，这就意味着骨髓配型希望渺茫。身为血液科专家的

黄桅子比任何人都清楚问题的严峻性。她觉得自己“现在是一棵失去保护的树”，她甚至听到了死亡的脚步声。确知死亡已不可抗拒，黄桅子反而将死亡置之度外，她的当务之急是在死亡来临之前把自己唯一的亲人，即儿子多谷托付给一个可靠的人。“从预感到自己已是白血病开始她脑子里就只有一个念头，把钱留下，给孩子，然后，给孩子找一个值得而且人家也愿意照看的人。”显然，黄桅子为儿子寻找庇护人即是情节的叙事动力，小说情节也围绕着她的寻找而展开。

黄桅子仿佛是为受苦而生的。她的一生厄运连连。黄桅子本是农村贫穷人家的孩子，在决定命运的高考前夕母亲不幸病逝。她是靠着卖掉母亲留下来的樟树林才得以继续复习并参加高考。考上医科大学后，她深爱着的初恋情人白河却与她终止了恋爱关系。在大学期间又查出自己是熊猫血型(这种罕见的稀缺血型，一旦身体出危险则很难找到供血者)。更为要命的是，她被告知，她此生只能生一个孩子，第一个孩子在她的生命中至关重要。“她特殊的血型会让她有可能终身不能拥有属于自己的骨血，她在这个世界上，有可能永远是孤身一人。”她在读研期间与体育老师葛蓝相好同居。当他们正欲谈婚论嫁时，葛蓝母亲得知黄桅子为熊猫血型，无情的扼杀了他们的婚姻。葛蓝母亲为了阻止他们的关系，举家迁往昆明。而此时黄桅子已有了一

葛蓝的骨肉。黄桅子别无选择，她必须把孩子生下来。从此，“她用时间和专业水平将大家对一个未婚生子女女人的猜疑和不屑变成了尊敬和神秘。”她终于成为附院的一个专家，一个传说。正当盛年有为，事业风生水起的时候，却患上了不治之症。可见其人生的荒诞与命运的坎坷。

黄桅子一生好强，而现在她为了儿子的归宿不得不有求于人。黄桅子能如愿以偿吗？“多年来，她早已把自己长成了一棵树，自己遮风挡雨，保护自己和多谷，她从没想要去依靠别人，以至于现在要寻找可依靠的人时，翻遍手机，竟然寻不出几个可以打电话的人来。”她首先想到的是白河。这不仅仅是因为白河是她高中时代的初恋情人，更重要的是此时白河已身居高位，有能力保护好自己的儿子，何况这么些年来白河也一直跟她发过信息。“一直心里鄙视白河世俗的黄桅子，此刻不得不世俗地想——有一个副市长保护多谷，不管多谷今后成不成才，至少会有一个体面的工作。”然而白河的表现让她大失所望。黄桅子第二个想到的人是儿子的生父葛蓝。她亲自跑到昆明找葛蓝，却得知葛蓝吸毒进了戒毒所自身难保。事到如今，黄桅子感到空前的无助和绝望。读者阅读至此不禁为黄桅子感到悲哀，并感慨世情薄、人情恶。

白河和葛蓝，一个是她的初恋，一个是孩子的生父，他们本应在她危难之时出手相助，却因何相继拒绝了黄桅子的求助？作者在这里卖了个关子。原来他们都接到了老大的电话。作为黄桅子的战友与领导，老大深知黄桅子的性格，“黄桅子这种人，只要你不给她退路，她就绝对死不下去。”为了断绝黄桅子的退路，老大果断制止白河和葛兰的救助行动。在老大看来，不让他们相助就是对黄桅子最好的帮助。正是他们残忍的拒绝才使黄桅子更加振作起来，并鼓起勇气与病魔抗争。拒绝救助是为了更有效的救助。正所谓“道是无情却有情”。原来作者根本无意去暴露和批判世道人心的冷酷，而是要彰显

人间的真情大爱。随着情节的向前推进，读者将看到，无论是科室老大、白河、葛蓝，还是与她血型相同的熊猫血型者，以及社会上的好心人，他们都以不同的方式在背后关注、温暖和支持着黄桅子。他们的行为让黄桅子感受到这世间毕竟还有爱，还有温暖，还值得信赖。

老大固然知道黄桅子的病情险恶，但他竭力阻止黄桅子放弃治疗的念头，强迫黄桅子放下工作积极治疗，并从精神上给黄桅子打气，“你只有一棵樟树，多谷也只有你一个。”“你和别人不同，别人只有一个主治医生，你拥有整个团队。”“不要轻意放弃生命，不管对病人，还是自己。”老大劝她去巴林看一棵树。那棵树“独自长在沙漠里，也跟你一样，一个人，它的四周没有一口井，没有一滴水，可它却在那片沙漠里存活了四百多年。”黄桅子终于被老大说动了，“她心里有一丝力量在生长，她想去巴林，想去看一看，那棵沙漠里的树，那个，也许是另外一个她。”

白河因为早年与黄桅子断绝恋爱关系，多少年来一直对黄桅子心怀愧疚，也一直想有机会对她作出补偿，因此他一直关注黄桅子的生活。他知道她这些年过得并不好，一个事业心很强的单身母亲带着一个孩子是多么的不容易。当他知道黄桅子的病情，第一反应就是坚持让她治疗。他接到老大的电话后非常痛苦。十年前他已有负于黄桅子，十年后他又一次负了她，而且又不能向她解释。他明白老大的苦心。为了黄桅子，他宁愿忍受黄桅子的误解与怨恨，接受了老大的要求。“他只有按桅子的老大说的去做，哪怕这样，让他在黄桅子面前变成一堆臭狗屎。”“白河真希望自己马上就可以死去，那他就可以早一点把这些告诉她，然后镜头感十足的要求桅子和那个鬼老大‘还自己清白’。”足见白河对黄桅子的情感是真诚的。

葛蓝也是个用情专一的人，他是迫于母亲的威势才被迫离开黄桅子的。他听老大说了黄

栀子的情况，马上要求见黄栀子。“她病了，她一个人，那么遭罪，我想看看她，安慰她。”这说明他心里也一直放不下黄栀子。然而老大同样阻止他与黄栀子相见。自己爱过的女人有危难却不能挺身相助，葛兰也是心如刀割。但为了救黄栀子，他也答应老大的条件，宁可做个“臭不可闻的烂人”。

黄栀子的病情也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一个叫做“熊猫侠”的微信群因她而建。群里人都是熊猫血型者。他们都在@她。表示为她献血，为她捐献血小板，帮她找到合适的骨髓。黄栀子感动了。“她一直以为她是独自一个人，一个与全世界都无关的人，却不知道在这个熊猫侠的群体里，她不光成了他们的重心，还是他们的宝贝。”有那么多好心人在关心自己，黄栀子觉得她不能辜负好心人们的希望。她终于带着强烈的使命感远赴巴林。在巴林，黄栀子看到了那棵树，“在尽目一片黄白色的沙漠里，在稀稀拉拉的草族中，唯有它高高耸起，傲立在沙丘上，葱郁绿色在清晨的白光与沙漠枯燥的色泽中显得无比惊艳，”黄栀子心中涌起莫名的震撼和敬畏。“这棵树让她懂得，生命不仅仅是宁折不弯的刚强，还有俯身敬畏的柔软，它的手臂伸得那么长，一部分主枝向上生长，像挥舞的手，又像一把撑起的巨伞，另一簇枝条则弯曲着绵延向低处，像一位和善的长者，正蹲身伸出手来，对她说，来吧，孩子，站到我的手心里，我带你去看世界。”黄栀子从这棵树悟出了人生的真谛，她在这里完成了生命的洗礼。在黄栀子身上，我们读出了生命在重压之下的优雅与尊严。

总之，黄栀子在危难之时，无论是老大煞费苦心地断绝她的退路，还是白河和葛蓝残忍地拒绝她的求助，无论是熊猫血型群体对她的殷切期望，还是众多好心人对她的真诚鼓励，他们都在以不同的方式向患者施以无私的爱。黄栀子最终能否战胜疾病已不重要了，重要的是，黄栀子由绝望到希望，由萎靡到振作，由妥协到抗

争，由孤独无助到赢得广泛的帮助，足以让人们相信这个世界毕竟阳光多于阴霾，相信人间还有真情大爱。在这一意义上说，《去巴林找一棵树》就是一曲生命的赞歌，一曲爱的变奏。评论家孟繁华在《写出人类情感深处的善与爱——关于文学‘情义危机’的再思考》(《光明日报》2019年3月27日)一文中，针对近年来文学热衷于展示人性的丑恶，缺乏对人性之善和人间大爱的表现这一“情义危机”现状，强调文学应书写人间的情义、诚恳和人间大爱。“文学如果可以不再关注情义，不再表达人情冷暖，读者要文学何干！如果文学把被讲述的生活描写得惨不忍睹，那么文学还有什么价值？”(孟繁华语)肖勤的《去巴林找一棵树》正是一篇浓墨重彩地书写人性之善和人间大爱的典范之作。

如果说肖勤《去巴林找一棵树》通过人与疾病殊死搏斗的故事来彰显和赞颂人间的大爱与人性的光辉，那么王华《平民的货币战》(《花城》2018年第3期)则通过对一场货币(金钱)争夺战的叙写来暴露和批判人性的贪欲与恶行(尽管作者的意图不限于此)。

小包工头张大嘴手下的民工冯大马意外摔死，冯大马的婆娘李花园获赔八十万元。张大嘴则“一夜回到解放前”。包工头换成了老李。冯大马和李花园原来一直跟张大嘴干活。现在李花园获赔八十万元，仍旧在老李的工地干活。张大嘴不解：“我赔了你八十万，你和娃儿活一辈子还不够？”张大嘴并不知道这八十万全部由婆婆半婶掌握着，李花园只落了个虚名。张大嘴不舒服了，“钱是他拿出去的，虽说是赔给人家了，那就是人家的钱了，管人家怎么花呢？可他不这么想。他想的是，是钱就应该换来价值，十块钱出去能买回包烟，五十块钱出去能买回件T恤，他花了八十万，就应该换来李花园不用再下工地干活的结果。你当然可以说是冯大马的命钱，买的是冯大马的命，但他只承认那是给冯大马家属的抚恤金，什么是抚恤金？就是安抚。可如果

李花园还需要来工地上干这份苦活的话，他就等于没能买回他想要的，或者买回了伪劣商品。”张大嘴就是这样一个较真的人，他不容忍自己赔出去的八十万换不来李花园应该拥有的生活。他要向李花园讨回公道。李花园却对此满不在乎，张大嘴的好心变成了驴肝肺。冯家人怀疑张大嘴插手冯家的事是动机不纯。事实上除了李花园之外，冯家人都在觊觎这笔钱。在半婶看来，冯大马是她儿子，这钱当然得由她来保管。她之所以把钱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更是因为害怕李花园改嫁他人而把钱带走。冯二马和吴冬梅夫妻以为他们是死者的弟弟和弟媳，这八十万应有他们的一份。

于是为了这笔钱的归属，张大嘴和冯二马先后回家与半婶交涉，因此演出了一幕幕令人齿冷心寒的滑稽剧。

半婶怀疑张大嘴与李花园有勾搭，认为张大嘴这次回家就是想打那笔钱的主意。“你们是不是串通好了，整死了我家大马，假装赔一笔钱，又让李花园拿了那笔钱跟了你，这样你就人也得了钱也得了。”“要不然，李花园那笔钱在我这里还是在她那里，跟你什么关系？”张大嘴固执的认为“那笔钱是他拿出去的，李花园没拿到他赔的钱，就跟他有关系。”“比方你把姑娘嫁出去，亲家翁却不把她给女婿，说要替你女婿保管，你是啥感受？”然而，张大嘴这个合乎情理的逻辑在不可理喻的半婶面前不堪一击。

张大嘴对那笔钱过分的关心，也引起冯二马的不满。冯二马猜测张大嘴回家就是冲着那笔钱去的。他一回到家就把张大嘴打了一顿。其实，自冯大马从墙上摔死后，冯二马吴冬梅两口子就把张大嘴当成了仇人。冯二马一到家就趁母亲不在，撕开母亲的枕头找存折。听母亲说存折藏在粪池里，冯二马等半婶睡下后，“他就迫不及待地去粪池里找那只装着存折的坛子，搅得满世界粪臭。”殊不知半婶把存折藏在裤裆里。冯二马发现上了母亲的当，偷偷翻窗潜入母

亲房间，“脚步和动作尽量轻得像蜈蚣。”又因为母亲早有防备而未能得逞。之后与妻子吴冬梅合演“苦肉计”，让吴冬梅接近半婶企图窃取存折。此计又让半婶识破。冯二马黔驴技穷，竟用药麻翻母亲，把手伸进母亲的裤裆而拿到了存折。作为儿子的冯二马为了能从母亲手中拿到存折，无所不用其极，手段之下流龌龊，令人恶心。没有母亲到场，有了存折也取不了钱，冯二马后悔没有把母亲毒死。作为母亲的半婶可谓老谋深算，大智若愚，为了保护存折也煞费苦心。她早已洞察冯二马的动机，任凭冯二马怎么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她都不为所动。她把存折藏在裤裆里，却骗儿子说藏在粪池里。半婶视儿子为“家贼”，她随时保持高度的警觉，哪怕蜈蚣的脚步也足以惊醒她。睡觉时身上也离不开剪刀。母子二人明争暗斗，使出浑身解数。他们名曰母子关系，其实是形同仇寇。

母子关系如此不堪，夫妻间就更遑论了。冯二马和吴冬梅夫妻为了拿到半婶的存折，合作上演苦肉计。但他们又各怀鬼胎。冯二马打算偷到存折，把钱取出来就抛弃吴冬梅，离开花河；冯二马偷取存折的事情败露后又嫁祸于吴冬梅，于是夫妻反目成仇，大打出手。吴冬梅为了报复冯二马，在李花园面前说冯二马的坏话，让冯二马想娶嫂子李花园的阴谋不能得逞。同时她又主动勾引张大嘴，意欲联合张大嘴设计让冯二马意外摔死，以获得一笔赔偿金。可悲的是吴冬梅未能害死冯二马，却反被冯二马害死于工地上。夫妻间没有半点情份，有的只是相互利用和算计。

金钱就是这样让人心变得冷酷，也让人性扭曲变态。比如张大嘴的婆娘半夏因为张大嘴赔光了钱而瞧不起张大嘴，她不能容忍张大嘴“吃她挣的喝她挣的”，她不念一点夫妻情把张大嘴赶出家门。在她看来，身无分文的张大嘴“你现在配不上我了”。又比如半婶为了不让李花园带钱改嫁，说动支书主任以及亲戚召开家

庭会议，形成不准李花园带钱改嫁的决议。更为极端的是为了钱财和自己的人生安全得到保障，半婶叫人用钢条子把整个房子网起来，而且门也没留。小说写道，“我们认为那就是个监狱，但半婶无所谓。狗笼也好，监狱也好，这个古怪的建筑成了花河一大景观。”半婶甘愿做金钱的囚徒，打算余生就生活在监狱里不出来。

村子里的人也疯了。得知李花园要改嫁的消息，男人们坐不住，女人们也坐不住。没有婆娘的男人看到了机遇，有婆娘的男人对自己的婆娘看不顺眼。“不断有正当年的男人从城里赶回来。告之他们有个好消息的或许是父母，是亲戚朋友。他们或者正好单身，或者其实婆娘儿女都很齐备。”他们抵御不了李花园那笔钱的诱惑，个个争着向李花园求婚。

逝者以生命的代价换来的金钱不仅拆散了两个家庭，也搅乱整个村子里的人心，让人们欲望横流。在小说中，我们看到了金钱如何引爆人们的欲望，如何扭曲着人们的人格，又如何异化着乡村的人伦关系。

小说中唯有李花园是个干净的人，只有她对那笔钱漠不关心。钱在谁手上她不在乎，照样到工地上干活。在她看来，“死的死去了，活着的还要活自己的”。作者在题为《李花园才是主角》的“创作谈”中说：“李花园才是我的主角。抚恤金是给她的，她才是最有资格支配这笔钱的人，可我让她在这笔抚恤金的争夺过程中，一直充当旁观者。我希望她的追求不一样，钱对她固然重要，但她应该从铜臭中脱颖而出，应该是一个于薄情中活出温情的人。生活中，往往因为有了这样的不同，才有了盼头，不是吗？”李花园是作者理想化的人物，在她身上寄托了作者的美好希冀。可见王华写人性的贪欲与恶行，目的不是将人性中邪恶的一面奇观化，而是为了寻找超越贪欲与恶行的力量。显然，王华也和肖勤一样，不愿过多地渲染社会的阴暗和污秽，她们都希望这个社会多一些温情、多一些美好、多一些

亮色。以我的理解，她们不是不愿或不敢正视现实人生的残酷，而是对现实人生怀有更美好的愿景。

我特别欣赏王华的叙述语调，她写的是一个沉痛的悲剧事件，却不是一味地以悲写悲，而是在叙述中不时不动声色来几句调侃，这既使小说多了些戏谑的喜剧因素和阅读快感，又丝毫不减揶揄、讽刺的锋芒。如张大嘴打不过冯二马，事出有因，“劳动人民是靠手脚吃饭的，解决问题从来都靠的是手脚。张大嘴同样也是劳动人民，但因为五年前他做起了包工头，用嘴的时间比用手脚的时间多了些，手脚就有些退化了。”写冯二马为求半婶分钱，“他蹲在母亲跟前，像要跪乳的羊那样。劳动人民特别疼爱膝盖，他在母亲的膝盖上轻轻拍了拍，既可以表示亲近也可以表示他们想到一块了。跟有些人拍桌子一样。”写冯二马故意传播李花园准备带钱改嫁的消息，“这实际上相当于一个买一送一的广告，而这种广告往往又最吸引人。我们极有可能不需要那个‘买’，但往往会因为贪图那个‘送’而迷失了方向。”这样的文字每让读者于破颜一笑之时陷入更深沉的思索。